

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HUHAI RAYSHARP TECHNOLOGY CO., LTD.



安联锐视

公开转让说明书



推荐主办券商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

二零一五年八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者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及重大事项：

（一）公司治理的风险

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资产规模和营业收入逐年增加，公司在管理模式、人才储备以及市场开拓等方面将面临更大的挑战，如果公司管理水平不能适应公司规模迅速扩张，组织结构和管理模式不能随着公司规模的扩大进行及时调整和完善，可能对公司未来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二）所得税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于 2012 年 9 月取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244000220，有效期 3 年，据此公司于 2012 年-2014 年期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目前，公司已提交 2015 年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申报材料。

如果未来公司不能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或相应的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公司将不再享受税收优惠，这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的影响。

（三）客户集中的风险

2015 年 1-3 月、2014 年和 2013 年，公司向前五名客户销售的金额占销售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7.37%、52.83% 和 59.67%，集中度较高。预计公司客户集中度短期内仍将处于较高水平，若主要客户发生流失，将对公司未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四）技术研发及新产品替代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研发投入较大，产品更新换代快。公司的主要产品嵌入式 DVR 是音视频编解码算法技术、集成电路应用技术、网络控制与传输技术、信息存储调用技术等技术的综合应用，公司通过在公司内部形成的多部门协作的技术研发机制，利用技术研发部门与市场营销部门频繁的信息沟

通，将先进技术及时转化为满足市场需求的新产品。

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以及终端用户在功能方面要求的提高，视频监控产品技术更新换代周期越来越短。如果公司对前沿技术研究不能持续保持行业领先，并及时跟进市场需求开发出新产品，将削弱公司已有的技术研发优势，从而对公司产品的市场份额、经营业绩以及发展前景造成不利影响。

（五）上游集成电路行业制约的风险

安防视频监控产品的原材料主要包括集成电路、PCB板、各种配件、结构件以及五金件和线材等零配件。芯片等集成电路元器件占每台DVR成本近40%，且种类较多。由于我国集成电路产业的基础薄弱，安防视频监控产品专用的集成电路等核心元器件基本由海思、TI、Techwell等国内外少数企业供应，这不仅一定程度上制约产业发展和技术水平的进一步提高，如果上游集成电路制造业发生重大变化，将带来企业成本和利润波动的风险，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目录

声明.....	1
释义.....	6
第一节基本情况.....	8
一、公司基本情况.....	8
二、股票挂牌情况.....	9
三、公司的股权结构.....	10
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7
五、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0
六、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31
第二节公司业务.....	33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33
二、公司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34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38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53
五、公司商业模式.....	58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60
第三节公司治理.....	76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行情况及履责情况.....	76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讨论及评估结果.....	78
三、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81
四、公司的独立性情况.....	81
五、同业竞争情况.....	83
六、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或者公司为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说明.....	84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86
八、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变动情况.....	90
第四节 公司财务.....	92
一、最近两年一期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2
二、最近两年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99
三、报告期内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99
四、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117
五、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	119
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160
七、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65
八、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65
九、股利分配政策和历年分配情况.....	165

十、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66
十一、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及评估	166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69
一、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69
二、主办券商声明	170
三、律师声明	171
四、审计机构声明	172
第六节 附件	173
一、备查文件	173
二、信息披露平台	173

释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一、普通术语

安联锐视 / 本公司 / 公司 / 股份公司	指	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安联锐视有限	指	公司前身珠海安联锐视科技有限公司
联众永盛	指	北京联众永盛科贸有限公司
珠海精英	指	珠海精英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中联泓	指	北京中联泓投资有限公司、北京中联泓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联众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风投	指	广东省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粤财投资	指	广东粤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山南熠明	指	杭州熠明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西藏山南熠明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西藏山南熠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华阳鹏利	指	珠海华阳鹏利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佛山风投	指	佛山市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君合投资	指	珠海君合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雨路贸易	指	珠海雨路贸易有限公司
邢台矿业	指	冀中能源邢台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钢铁	指	河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津博	指	深圳市中津博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TI	指	美国德州仪器公司
Techwell	指	美国特威半导体公司
安联消防技术	指	深圳市安联消防技术有限公司
绿塑生物	指	上海绿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二、专业术语

DVR	指	Digital Video Recorder 的简称，即数字硬盘录像机，其中基于嵌入式处理器和嵌入式实时操作系统的数字硬盘录像机为嵌入式 DVR。
D1	指	一种 704×576 或 704×480 的视频编码分辨率

ASIC	指	Application Specific Intergrated Circuits 的简称，即专用集成电路，应特定用户要求和特定电子系统的需要而设计、制造的集成电路。
SOC		System on Chip 的缩写，称为系统级芯片，也有称片上系统，意指它是一个产品，是一个有专用目标的集成电路，其中包含完整系统并有嵌入软件的全部内容。
DSP	指	Digital Signal Processor 的简称，即数字信号处理器。
SMT	指	Surface Mount Technology 的简称，即表面贴装技术，可实现电子元器件自动化焊接。
PCB	指	Printed Circuit Board 的简称，指组装电子零件用的基板，又称印制电路板。
CCC 认证	指	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制定的中国强制认证制度，标志为“CCC”，简称“3C”。
FCC 认证	指	美国联邦通信委员会认证。
CE 认证	指	欧洲合格评定，是欧盟市场评定产品是否可以流通的依据。
RoHS	指	“电机电子产品中有害物质禁限用指令”，是欧盟针对电机电子产品在生产阶段对环境冲击的环保指令。
ODM	指	Original Design Manufacturer，即原始设计制造商，生产商根据客户的产品意向开发产品，由客户选择后下订单进行生产，产品由品牌商销售。
CCD	指	电荷耦合元件，可以称为 CCD 图像传感器。CCD 是一种半导体器件，能够把光学影像转化为数字信号。

第一节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进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7年8月6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0年5月25日

注册资本：5060万元人民币

住所：珠海市国家高新区科技六路100号

经营范围：安防产品的生产、销售、安装、维修（凭资格证经营）；软件开发与销售；电子类产品的生产、销售；网络系统集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所属行业：按《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C39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按《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公司属于C3595制造业—社会公共安全设备及器材制造；按《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C3595制造业—社会公共安全设备及器材制造；按《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17111111智能电子识别设备。

主营业务：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安防视频监控产品软硬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电话：0756-8298208

传真：0756-8598208-802

电子邮箱：security@raysharp.cn

互联网网址：www.raysharp.cn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申雷

组织机构代码：66500376-7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 股票挂牌概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元

股票总量：50,600,000.00股

挂牌日期：2015年【】月【】日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二)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进行过转让的，该股份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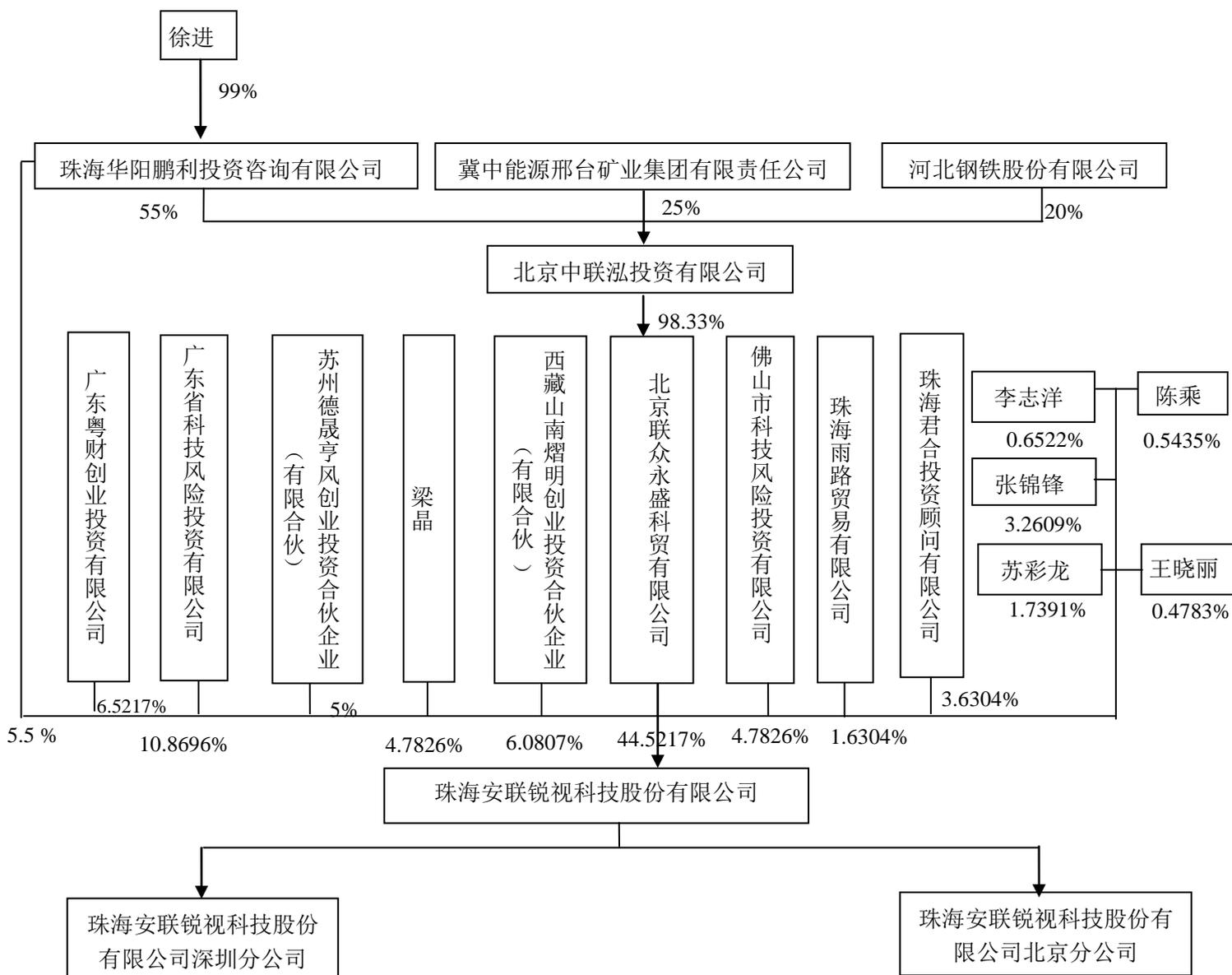
除上述规定的股份锁定以外，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情况，公司股东对其所持股份未做出其他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和本次可进行转让的股份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可转让股份数量（股）
1	北京联众永盛科贸有限公司	22,528,000	44.5217%	7,509,333
2	广东省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5,500,000	10.8696%	5,500,000
3	广东粤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300,000	6.5217%	3,300,000
4	西藏山南熠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80,000	6.0870%	3,080,000
5	珠海华阳鹏利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783,000	5.5000%	927,667
6	苏州德晟亨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30,000	5.0000%	2,530,000
7	佛山市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2,420,000	4.7826%	2,420,000
8	张锦锋	1,650,000	3.2609%	1,650,000
9	珠海君合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1,837,000	3.6304%	1,778,333
10	苏彩龙	880,000	1.7391%	880,000
11	珠海雨路贸易有限公司	825,000	1.6304%	825,000
12	陈乘	275,000	0.5435%	275,000
13	王晓丽	242,000	0.4783%	242,000
14	李志洋	330,000	0.6522%	82,500
15	梁晶	2,420,000	4.7826%	2,420,000
	合计	50,600,000	100.00%	33,419,833

三、公司的股权结构

（一）股权结构图



(二) 控股或参股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控股或参股子公司

(三)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联众永盛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徐进。

2013年1月1日至今，联众永盛持有公司44%以上股份，系公司第一大股东，最近两年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2013年1月1日至今，徐进为联众永盛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及经理，最近两年内未发生变化。

2013年1月1日至今，北京中联泓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联泓”）持有联众永盛98.33%股权，徐进持有联众永盛1.67%股权，徐进为中联泓法定

代表人、董事长及总经理，最近两年内未发生变化。

2013年1月1日至今，徐进持有华阳鹏利99%股权，为华阳鹏利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及经理，最近两年内未发生变化。2012年2月28日至2013年3月18日，华阳鹏利持有公司5.87%股权，2013年3月19日至今，华阳鹏利持有公司5.5%股权。

综上，联众永盛持有公司44%以上股份，系公司第一大股东；中联泓持有联众永盛98.33%股权，徐进持有联众永盛1.67%股权；华阳鹏利持有中联泓55%股权；徐进持有华阳鹏利99%股权；故，徐进间接控制公司50.02%以上股份；且徐进为联众永盛、中联泓、华阳鹏利的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及经理，能对上述三个公司产生重大影响。因此，自2013年1月1日至今，徐进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1、控股股东的基本情况

联众永盛成立于2004年5月21日，注册号为110105006962196，住所为北京市朝阳区樱花园28号楼(樱花集中办公区0292-号)，法定代表人为徐进，注册资本600万元，公司类型为其他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期限自2004年5月21日至2024年5月20日，经营范围为“技术推广服务；销售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金属材料；投资咨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联众永盛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出资人	出资方式	出资总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北京中联泓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590.00	98.33
2	徐进	货币	10.00	1.67
合计			600.00	100.00

2、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徐进先生，44岁，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厦门大学计划统计学专业，本科学历。现任安联锐视董事长；兼任联众永盛执行董事兼经理、中联泓董事长兼总经理、上海绿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1991年8月至1992年7月供职于江苏仪征化纤公司；1992年9月至1998年12月先后任海南汇通国际信托投资公司业务经理、北京办事处副主任；1999年1月至2001年7月任中宝戴梦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01年8月至2002年9月任清华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总部投资总监；2002年10月至2004年9月任中国博泓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2004年10月至今任联众永盛执行董事兼经理；2006年

6月至今任中联泓董事兼总经理；2006年11月至今任中联泓董事长兼总经理；2007年8月至2010年4月任公司前身安联锐视有限董事长；2010年4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

3、公司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未发生变化。

(四) 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

1、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出资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股数(万股)	出资比例(%)
1	联众永盛	2252.80	44.5217
2	广东风投	550.00	10.8696
3	粤财投资	330.00	6.5217
4	山南熠明	308.00	6.0870
5	华阳鹏利	278.30	5.5000
6	德晟亨风	253.00	5.0000
7	佛山风投	242.00	4.7826
8	梁晶	242.00	4.7826
9	君合投资	183.70	3.6304
10	张锦锋	165.00	3.2609

2、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基本情况

联众永盛，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三)1、控股股东的的基本情况”。

广东风投，成立于1998年1月8日，注册号为440000000047569，住所为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17号广晟国际大厦4301房自编号2房，法定代表人为汪涛，注册资本87,500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期限为长期，经营范围为“风险投资、创业投资、股权投资；收购、处置、经营资产；为创新型中下企业开展各种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经营项目）；投资项目经营管理；资产受托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粤财投资，成立于1995年6月23日，注册号为440000000008792，住所为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481号粤财大厦13楼A室，法定代表人为陈海青，注册资本357053208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营业期限为长期，经营范围为“以自有资金进行创业投资、股权投资、风险投资；收购、处置、经营资产；为企业重组及债务提供策划、咨询；投资、财务、法律咨询与顾问（专项审批项目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山南熠明，成立于 2010 年 1 月 20 日，注册号为 330100000110796，住所为西藏自治区山南地区山南宾馆，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沈志明，企业类型为有限合伙企业，合伙期限至 2040 年 1 月 19 日，经营范围为“创业投资，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

华阳鹏利，成立于 2009 年 8 月 21 日，注册号为 440400000182971，住所为珠海市前山新珠路 1004 号 3 层 B 室，法定代表人为徐进，注册资本 100 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营业期限为长期，经营范围为“项目投资咨询、社会经济信息咨询（不含许可经营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德晟亨风，成立于 2011 年 9 月 7 日，注册号为 320594000206276，住所为苏州工业园区苏虹东路 183 号东沙湖股权投资中心 18 号楼 2F，执行事务合伙人为苏州景风正德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委托代表：姚骅），企业类型为有限合伙企业，合伙期限至 2018 年 9 月 5 日，经营范围为“创业投资及相关咨询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佛山风投，成立于 2010 年 9 月 10 日，注册号为 440600000022761，住所为佛山市禅城区华宝南路 13 号，法定代表人为顾李丹，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营业期限为长期，经营范围为“科技风险投资；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技术转移。（以上经营项目属于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禁止、限制经营的不许经营；属于需经行政许可方可经营的项目，凭有效的许可文件、证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梁晶，女，27 岁，毕业于 NEWZEALAND MANAGEMENT ACADEMIS，商业管理本科。2010 年 11 月至 2011 年 6 月年任杭州海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顾问助理，2011 年 7 月至 2012 年 5 月任杭州麦购电子商务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2012 年 5 月至 2013 年 7 月，任艾斯弧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业务经理。

君合投资，成立于 2012 年 11 月 1 日，注册号为 440400000360215，住所为珠海市洪湾商贸物流中心金地动力港商务园 B2 区 46 栋 08 号房 801，注册资本 183.7 万，法定代表人为宋庆丰，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营业期限至 2032 年 11 月 1 日，经营范围为“项目投资咨询、社会经济信息咨询

及其他商务服务；商业批发、零售（不含许可经营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张锦锋，男，44岁，河南大学毕业，国际金融专业，本科学历。1998年7月至2005年12月任开封特耐股份有限公司国际部经理；2006年至今任郑州市智行矿产品有限公司董事长。

（五）公司股份受限制的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联众永盛、华阳鹏利需遵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的规定，将其所持有的股份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2015年5月30日，联众永盛分别与李志洋、君合投资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公司13.20万股股份转让给李志洋，将其持有的公司8.80万股股份转让给君合投资。故李志洋、君合投资持有的上述股份均参照联众永盛、华阳鹏利的转让限制规定，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公司自然人股东李志洋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需遵照《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的规定，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除上列情形之外，公司各股东股份不存在质押等转让限制情形、也不存在股权纠纷与潜在纠纷。

（六）公司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公司股东联众永盛、华阳鹏利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徐进控制的企业。公司股东粤财投资持有公司股东广东风投股权。

（七）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

1、安联锐视有限成立暨第一次出资

2007年8月6日，安联锐视有限成立。安联锐视有限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股东为深圳市安联博视科技有限公司和自然人吴晓东，深圳市安联博视科技有限公司认缴出资900万元，吴晓东认缴出资100万元，注册资本由股东在公司成立之日起两年内缴足。股东首期出资为人民币300万元，深圳市安联博视科技有限公司出资295万元，吴晓东出资5万元，均以货币出资。公司法定代表人徐进。

珠海公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安联锐视有限设立时注册资本的实收情

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珠海公信验字【2007】176号《验资报告》”。

2007年8月6日，安联锐视有限依法在珠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设立登记手续，取得注册号为“440400000006452”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安联锐视有限成立时，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万元)	实际出资金额(万元)	实际出资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1	深圳市安联博视科技有限公司	900	295	29.50%
2	吴晓东	100	5	5.00%
合计		1,000	300	30.00%

2、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8年4月14日，安联锐视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深圳市安联博视科技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安联锐视有限900万元的认缴金额（含实际出资295万元）转让给北京联众永盛科贸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后，安联锐视有限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万元)	实际出资金额(万元)	实际出资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1	北京联众永盛科贸有限公司	900	295	29.50%
2	吴晓东	100	5	5.00%
合计		1,000	300	30.00%

3、第二次出资

2008年4月14日，安联锐视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将公司实收资本由300万元人民币变更为1000万元人民币，增加实收资本700万元，其中股东北京联众永盛科贸有限公司出资605元人民币，股东吴晓东出资95万元人民币，均以货币出资。珠海公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次实收资本的增加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珠海公信验字【2008】53号《验资报告》”。本次增资后，安联锐视有限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万元)	实际出资金额(万元)	实际出资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1	北京联众永盛科	900	900	90.00%

	贸有限公司			
2	吴晓东	100	100	10.00%
合计		1000	1,000	100.00%

4、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8年12月1日，安联锐视有限股东会同意北京联众永盛科贸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安联锐视有限5%的股权转让给吴晓东。本次股权转让后，安联锐视有限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北京联众永盛科贸有限公司	850	85.00%
2	吴晓东	150	15.00%
合计		1,000	100.00%

5、第三次股权转让

2009年8月5日，安联锐视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北京联众永盛科贸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安联锐视有限5%的股权转让给珠海精英投资咨询有限公司，6.5%的股权转让给徐秋英，2.5%的股权转让给申雷，1%的股权转让给李彩茹；同意吴晓东将其持有的安联锐视有限15%的股权转让给珠海精英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后，安联锐视有限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北京联众永盛科贸有限公司	700	70.00%
2	珠海精英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00	20.00%
3	徐秋英	65	6.50%
4	申雷	25	2.50%
5	李彩茹	10	1.00%
合计		1,000	100.00%

6、整体变更设立

2010年4月26日，安联锐视有限股东联众永盛、珠海精英、徐秋英、申雷、李彩茹签署《发起人协议书》，作为发起人，以安联锐视有限截至2010年3月31日的净资产折为3,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整体变更为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各发起人以安联锐视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按比例折算为其所持有的

发行人股份。根据山东天恒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鲁天恒信审报字【2010】1567号”《审计报告》，安联锐视有限截至2010年3月31日的净资产值为31,048,538.55元（实收资本1000万元，未分配利润18,943,684.69元，盈余公积2,104,853.86元，资本公积0元），其中30,000,000元折为股份，1,048,538.55元计入资本公积。上述出资已经天恒信会计师事务所核验，并出具了鲁天恒信验报字【2010】第1012号《验资报告》。根据公司整体变更前后自然人股东的持股数量计算，徐秋英、申雷、李彩茹以未分配利润和盈余公积转增的注册资本分别为130万元、50万元、20万元。公司在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于2010年6月17日分别为上述自然人依法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26万元、10万元、4万元。

广东省珠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2010年5月25日核发了注册号为“44040000006452”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整体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姓名	认购股份（万股）	持股比例
1	北京联众永盛科贸有限公司	2,100	70.00%
2	珠海精英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600	20.00%
3	徐秋英	195	6.50%
4	申雷	75	2.50%
5	李彩茹	30	1.00%
合计		3,000	100.00%

7、第一次增资

2010年6月12日，公司召开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定增加注册资本800万元，其中广东省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以现金2000万认缴注册资本500万元，剩余1500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广东粤财投资有限公司以现金1200万元认缴注册资本300万元，剩余9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珠海分所对本次增资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立信大华（珠）验字【2010】23号《验资报告》”予以审验。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姓名	认购股份（万股）	持股比例
1	北京联众永盛科贸有限公司	2,100	55.26%
2	珠海精英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600	15.79%

3	广东省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500	13.16%
4	广东粤财投资有限公司	300	7.90%
5	徐秋英	195	5.13%
6	申雷	75	1.97%
7	李彩茹	30	0.79%
合计		3,800	100.00%

8、第二次增资

2010年7月12日，公司召开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增加350万元，增加至4150万元，同意杭州熠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现金出资1435万元，其中认缴新增注册资本350万元，剩余1085万元进入公司资本公积金。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珠海分所对本次增资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立信大华（珠）验字【2010】32号《验资报告》”予以审验。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姓名	认购股份（万股）	持股比例
1	北京联众永盛科贸有限公司	2,100	50.60%
2	珠海精英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600	14.46%
3	广东省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500	12.05%
4	杭州熠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0	8.43%
5	广东粤财投资有限公司	300	7.23%
6	徐秋英	195	4.70%
7	申雷	75	1.81%
8	李彩茹	30	0.72%
合计		4,150	100.00%

9、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2年2月12日，公司召开2011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徐秋英将其持有的公司195万股份以及李彩茹持有的公司30万股份转让给珠海华阳鹏利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同意申雷将其持有的公司75万股份转让给珠海雨路贸易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姓名	认购股份（万股）	持股比例
----	------	----------	------

1	北京联众永盛科贸有限公司	2,100	50.60%
2	珠海精英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600	14.46%
3	广东省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500	12.05%
4	杭州熠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0	8.43%
5	广东粤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00	7.23%
6	珠海华阳鹏利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25	5.42%
7	珠海雨路贸易有限公司	75	1.81%
合计		4,150	100.00%

注：公司股东广东粤财投资有限公司更名为广东粤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0、第三次增资及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2年2月28日，公司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增加450万元，增加至4,600万元，其中同意佛山市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货币出资1,210万元，认缴注册资本220万元，剩余990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苏州德晟亨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货币出资1,265万元，认缴注册资本230万元，剩余1,035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同意杭州熠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其持有的公司45万股股份转让给珠海华阳鹏利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25万股股份转让给于会丰；同意北京联众永盛科贸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18万股转让给李志洋，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17万股转让给张爱新，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15万股转让给卢翔。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珠海分所对本次增资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大华（珠）验字【2012】11号《验资报告》”予以审验。本次增资及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姓名	认购股份（万股）	持股比例
1	北京联众永盛科贸有限公司	2,050	44.57%
2	珠海精英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600	13.04%
3	广东省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500	10.87%
4	杭州熠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0	6.09%
5	广东粤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00	6.52%
6	珠海华阳鹏利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70	5.87%
7	佛山市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220	4.78%
8	苏州德晟亨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0	5.00%
9	珠海雨路贸易有限公司	75	1.63%

10	于会丰	25	0.54%
11	李志洋	18	0.39%
12	张爱新	17	0.37%
13	卢翔	15	0.33%
合计		4,600	100.00%

11、第六次股权转让

2012年5月25日，公司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股东张爱新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17万股转让给北京联众永盛科贸有限公司，同意珠海精英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80万股转让给苏彩龙。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购股份（万股）	持股比例
1	北京联众永盛科贸有限公司	2,067	44.93%
2	珠海精英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520	11.30%
3	广东省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500	10.87%
4	杭州熠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0	6.09%
5	广东粤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00	6.52%
6	珠海华阳鹏利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70	5.87%
7	佛山市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220	4.78%
8	苏州德晟亨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0	5.00%
9	珠海雨路贸易有限公司	75	1.63%
10	于会丰	25	0.54%
11	李志洋	18	0.39%
12	苏彩龙	80	1.74%
13	卢翔	15	0.33%
合计		4,600	100.00%

12、第七次股权转让

由于卢翔未支付北京联众永盛科贸有限公司15万股公司股份的转让款，2012年6月25日，卢翔与北京联众永盛科贸有限公司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将持有的公司15万股股份转让回北京联众永盛科贸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认购股份（万股）	持股比例
1	北京联众永盛科贸有限公司	2,082	45.2609%
2	珠海精英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520	11.3043%
3	广东省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500	10.8696%
4	广东粤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00	6.5217%
5	杭州熠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0	6.0870%
6	珠海华阳鹏利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70	5.8696%
7	苏州德晟亨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0	5.0000%

8	佛山市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220	4.7826%
9	苏彩龙	80	1.7391%
10	珠海雨路贸易有限公司	75	1.6304%
11	于会丰	25	0.5435%
12	李志洋	18	0.3913%
合计		4,600	100%

13、第八次股权转让

2012年11月09日，珠海精英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与珠海君合投资顾问有限公司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142万股转让给珠海君合投资顾问部有限公司。2012年11月16日，北京联众永盛科贸有限公司与王晓丽签署《股份转让合同》，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22万股转让给王晓丽。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购股份（万股）	持股比例
1	北京联众永盛科贸有限公司	2,060	44.7826%
2	广东省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500	10.8696%
3	珠海精英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378	8.2174%
4	广东粤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00	6.5217%
5	杭州熠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0	6.0870%
6	珠海华阳鹏利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70	5.8696%
7	苏州德晟亨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0	5.0000%
8	佛山市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220	4.7826%
9	珠海君合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142	3.0869%
10	苏彩龙	80	1.7391%
11	珠海雨路贸易有限公司	75	1.6304%
12	于会丰	25	0.5435%
13	王晓丽	22	0.4783%
14	李志洋	18	0.3913%
合计		4,600	100%

14、第九次股权转让

2013年1月2日，北京联众永盛科贸有限公司、珠海精英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分别与刘亚丽签署协议，分别将其持有的公司12万股股份、8万股股份转让给刘亚丽。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购股份（万股）	持股比例
1	北京联众永盛科贸有限公司	2,048	44.5217%
2	广东省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500	10.8696%
3	珠海精英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370	8.0435%
4	广东粤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00	6.5217%

5	杭州熠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0	6.0870%
6	珠海华阳鹏利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70	5.8696%
7	苏州德晟亨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0	5.0000%
8	佛山市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220	4.7826%
9	珠海君合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142	3.0869%
10	苏彩龙	80	1.7391%
11	珠海雨路贸易有限公司	75	1.6304%
12	于会丰	25	0.5435%
13	王晓丽	22	0.4783%
14	李志洋	18	0.3913%
15	刘亚丽	20	0.4348%
合计		4,600	100%

15、第十次股权转让

2013年3月19日，珠海华阳鹏利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与珠海君合投资顾问有限公司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17万股股份，转让给珠海君合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购股份（万股）	持股比例
1	北京联众永盛科贸有限公司	2,048	44.5217%
2	广东省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500	10.8696%
3	珠海精英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370	8.0435%
4	广东粤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00	6.5217%
5	杭州熠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0	6.0870%
6	珠海华阳鹏利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53	5.5000%
7	苏州德晟亨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0	5.0000%
8	佛山市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220	4.7826%
9	珠海君合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159	3.4565%
10	苏彩龙	80	1.7391%
11	珠海雨路贸易有限公司	75	1.6304%
12	于会丰	25	0.5435%
13	王晓丽	22	0.4783%
14	李志洋	18	0.3913%
15	刘亚丽	20	0.4348%
合计		4,600	100%

16、第十一次股权转让

2013年4月24日，珠海精英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与张锦锋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公司150万股股份转让给张锦锋。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购股份（万股）	持股比例
----	------	----------	------

1	北京联众永盛科贸有限公司	2,048	44.5217%
2	广东省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500	10.8696%
3	珠海精英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20	4.7826%
4	广东粤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00	6.5217%
5	杭州熠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0	6.0870%
6	珠海华阳鹏利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53	5.5000%
7	苏州德晟亨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0	5.0000%
8	佛山市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220	4.7826%
9	张锦锋	150	3.2609%
10	珠海君合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159	3.4565%
11	苏彩龙	80	1.7391%
12	珠海雨路贸易有限公司	75	1.6304%
13	于会丰	25	0.5435%
14	王晓丽	22	0.4783%
15	李志洋	18	0.3913%
16	刘亚丽	20	0.4348%
合计		4,600	100%

17、第十二次股权转让

2013年10月31日，刘亚丽与北京联众永盛科贸有限公司签署协议，将其持有的公司20万股股份转让给北京联众永盛科贸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购股份(万股)	持股比例
1	北京联众永盛科贸有限公司	2,068	44.9565%
2	广东省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500	10.8696%
3	珠海精英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20	4.7826%
4	广东粤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00	6.5217%
5	西藏山南熠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0	6.0870%
6	珠海华阳鹏利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53	5.5000%
7	苏州德晟亨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0	5.0000%
8	佛山市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220	4.7826%
9	张锦锋	150	3.2609%
10	珠海君合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159	3.4565%
11	苏彩龙	80	1.7391%
12	珠海雨路贸易有限公司	75	1.6304%
13	于会丰	25	0.5435%
14	王晓丽	22	0.4783%
15	李志洋	18	0.3913%
合计		4,600	100%

注：2013年5月30日，杭州熠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召开合伙人会议，同意公司名称变更为“西藏山南熠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第十三次股权转让

2013年12月30日，珠海精英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与梁晶签署《股份转让合同》，将其持有的公司150万股股份转让给梁晶。本次股权转让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购股份（万股）	持股比例
1	北京联众永盛科贸有限公司	2,068	44.9565%
2	广东省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500	10.8696%
3	珠海精英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70	1.5217%
4	广东粤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00	6.5217%
5	西藏山南熠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0	6.0870%
6	珠海华阳鹏利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53	5.5000%
7	苏州德晟亨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0	5.0000%
8	佛山市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220	4.7826%
9	张锦锋	150	3.2609%
10	珠海君合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159	3.4565%
11	苏彩龙	80	1.7391%
12	珠海雨路贸易有限公司	75	1.6304%
13	于会丰	25	0.5435%
14	王晓丽	22	0.4783%
15	李志洋	18	0.3913%
16	梁晶	150	3.2609%
合计		4,600	100%

19、第十四次股权转让

2014年9月25日，珠海精英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与梁晶签署《股份转让合同》，将其持有的公司70万股股份转让给梁晶。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购股份（万股）	持股比例
1	北京联众永盛科贸有限公司	2,068	44.9565%
2	广东省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500	10.8696%
3	广东粤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00	6.5217%
4	西藏山南熠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0	6.0870%
5	珠海华阳鹏利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53	5.5000%
6	苏州德晟亨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0	5.0000%
7	佛山市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220	4.7826%
8	张锦锋	150	3.2609%
9	珠海君合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159	3.4565%
10	苏彩龙	80	1.7391%
11	珠海雨路贸易有限公司	75	1.6304%

12	于会丰	25	0.5435%
13	王晓丽	22	0.4783%
14	李志洋	18	0.3913%
15	梁晶	220	4.7826%
合计		4,600	100%

20、第四次增资

2015年3月20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460万元，公司按照每10股转增1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金向截止2014年12月31日备案在册的全体股东转增股份460万股，每股面值1元。本次增资经珠海公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珠海公信验字【2015】050号《验资报告》”予以审验。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购股份（万股）	持股比例
1	北京联众永盛科贸有限公司	2,274.80	44.9565%
2	广东省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550.00	10.8696%
3	广东粤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30.00	6.5217%
4	西藏山南熠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8.00	6.0870%
5	珠海华阳鹏利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78.30	5.5000%
6	苏州德晟亨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3.00	5.0000%
7	佛山市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242.00	4.7826%
8	张锦锋	165.00	3.2609%
9	珠海君合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174.90	3.4565%
10	苏彩龙	88.00	1.7391%
11	珠海雨路贸易有限公司	82.50	1.6304%
12	于会丰	27.50	0.5435%
13	王晓丽	24.20	0.4783%
14	李志洋	19.80	0.3913%
15	梁晶	242.00	4.7826%
合计		5,060.00	100.00%

21、第十五次股权转让

2015年5月30日，联众永盛分别与李志洋、珠海君合投资顾问有限公司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公司13.20万股股份转让给李志洋，将其持有的公司8.80万股股份转让给珠海君合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同日，于会丰与陈乘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27.50万股转让给陈乘。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购股份（万股）	持股比例
1	北京联众永盛科贸有限公司	2,252.80	44.5217%
2	广东省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550.00	10.8696%

3	广东粤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30.00	6.5217%
4	西藏山南熠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8.00	6.0870%
5	珠海华阳鹏利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78.30	5.5000%
6	苏州德晟亨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3.00	5.0000%
7	佛山市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242.00	4.7826%
8	张锦锋	165.00	3.2609%
9	珠海君合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183.70	3.6304%
10	苏彩龙	88.00	1.7391%
11	珠海雨路贸易有限公司	82.50	1.6304%
12	陈乘	27.50	0.5435%
13	王晓丽	24.20	0.4783%
14	李志洋	33.00	0.6522%
15	梁晶	242.00	4.7826%
合计		5,060.00	100.00%

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一) 董事基本情况

1、徐进先生，董事长，男。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三）2、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2、余和平先生，男，57岁，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安联锐视董事，广东粤科风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资深投资总监、风控总监；佛山市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1978年3月至1982年1月就读无锡轻工业学院（现江南大学）食品工程系；1982年2月至1984年11月任轻工业部食品工业局助理工程师；1984年12月至1987年7月任广东省食品工业研究所工程师；1987年8月至1994年12月任广东轻工发展进出口公司出口部副经理（其间：1989年1月至1994年3月派驻香港华轻（香港）开发有限公司任助理总经理）；1994年12月至2000年7月任广东省科技创业投资公司投资部经理；2000年8月至2009年6月任广东省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投资部经理；2009年6月至2013年5月任广东科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0年9月至今任佛山市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年6月至今任广东粤科风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原广东科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资深投资总监、风控总监。2014年8月至今任安联锐视董事。

3、李志洋先生，男，35岁，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华北工学院毕业，本科学历。现任安联锐视董事、总经理。2002年9月至2003年5月，供职于广州豪进集团研发部；2003年5月至2005年8月，供职于中山杰士美电子有

限公司生产部；2005年8月至2007年8月任中山利堡科技有限公司业务经理；2007年9月起任公司前身珠海安联锐视海外事业部主管；2013年2月28日经总经理提名董事会通过，任安联锐视副总经理，2013年3月至今任安联锐视董事，2013年12月4日至今任命为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4、申雷先生，男，38岁，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现任安联锐视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珠海雨路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1998年11月至2002年3月供职于沈阳裕腾企业集团；2002年3月至2004年6月供职于珠海华孚石油化工有限公司；2004年9月至2005年7月供职于珠海经纬通财务咨询有限公司；2005年8月至2007年7月供职于珠海亿威电动车有限公司；2007年12月起任公司前身安联锐视有限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2010年4月起任安联锐视董事，2013年3月起兼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5年5月起兼任安联锐视财务负责人。

5、张锦标先生，男，48岁，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连理工大学化学工程专业，硕士研究生。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1989年至2003年供职于新疆工学院，大学讲师；2003年至2009年任乌鲁木齐莱欧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年至2015年历任安联锐视董事、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

6、宋庆丰先生，男，36岁，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河南理工大学毕业，本科学历。现任安联锐视董事、技术总监。2003年至2004年在安彩高科从事助理工程师工作；2005年至2006年在巨普电子有限公司研发部从事电子工程师工作；2007年起至今任安联锐视及其前身技术总监，2015年5月起兼任安联锐视董事。

7、罗苑红女士，女，44岁，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广东商学院毕业，本科学历。现任安联锐视独立董事；现任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注册会计师、珠海市和通泰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所长。2001年1月至2006年1月供职于珠海岳华安地联合会计师事务所；2004年1月至2009年12月任珠海市中泽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所长；2006年2月至2007年10月任珠海华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合伙人；2010年1月至今任珠海市和通泰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所长，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广东分所注册会计师；2010年6月至今任安联锐视公司独立董事。

8、苏秉华先生，男，52岁，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北京理工大学毕业，博士，教授。现任安联锐视独立董事，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信息学院院长。1988年4月至1999年2月，在西安工业大学光电工程系工作，任讲师、副

教授；2002年8月至2006年4月在北京理工大学信息学院工作，任副教授；2006年5月至今，在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信息学院工作，任教授，常务副院长、院长；2010年6月，至今任安联锐视独立董事。

9、闫磊先生，男，40岁，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法学学士。现任安联锐视独立董事，广东省珠海市律师协会劳动法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广东融聚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主任，珠海市优艾斯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董事。1999年7月至2001年6月，海南维特律师事务所，主任助理，执业律师。2001年7月-2003年4月，入职珠海华孚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历任法律事务部经理和总经理特别助理等职务。2003年5月至2010年2月，加盟广东晨光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2010年2月，创办广东融聚律师事务所。2015年3月起任安联锐视独立董事。

（二）监事基本情况

1、徐学恩先生，男，48岁，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现任安联锐视监事会主席，西藏山南熠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总经理，杭州熠明通信器材有限公司总经理。1988年5月至2007年7月个体经营；2007年9月至2010年12月任杭州熠明通信器材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年5月至2013年7月任杭州熠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总经理；2013年7月至今任西藏山南熠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总经理。2015年3月起任安联锐视监事会主席。

2、陈海青先生，48岁，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南财经大学毕业，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安联锐视监事；任广东粤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广东新供销商贸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1988年7月至1993年6月，任广州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1993年7月至1996年12月任广东资产评估公司部门经理；1997年1月至2007年9月，在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先后任计财部总经理、企业发展部总经理；2007年10月任广东粤财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年6月至今任公司监事。2011年至今任广东粤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2010年6月起至今任安联锐视监事。

3、张静先生，46岁，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太原机械学院仪表与测试专业，本科学历。现任安联锐视职工代表监事、制造部经理。1991年8月至1993年11月在河南红阳机械厂计量处工作，1993年11月至2003年5月任珠海华电通讯设备厂品保部经理，2003年至2007年8月任珠海华网通讯有限公司生产总监，2007年9月至今在安联锐视及其前身工作。

(三) 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李志洋先生，总经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一）董事基本情况”。

2、申雷先生，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副总经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一）董事基本情况”。

3、张锦标先生，副总经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一）董事基本情况”。

4、马学文先生，副总经理，男，39岁，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桂林理工大学嵌入式系统专业毕业，研究生学历。现任安联锐视副总经理兼深圳分公司总经理，2000年7月至2007年5月供职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6月至2008年6月供职深圳至安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2008年7月至2011年4月供职深圳市潮流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任视频监控事业部总监；2011年4月至今，担任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总经理，2015年5月起兼任安联锐视副总经理。

5、宋庆丰，技术总监，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一）董事基本情况”。

五、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30,787.54	29,833.88	23,565.19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6,117.38	16,058.87	15,819.1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6,117.38	16,058.87	15,819.14
每股净资产(元)	3.19	3.49	3.4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3.19	3.49	3.44
资产负债率(%) (母公司)	47.65	46.17	32.87
流动比率(倍)	1.66	1.72	2.96
速动比率(倍)	0.89	0.96	1.81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9,961.55	32,338.75	33,418.56
净利润(万元)	518.50	1,159.74	2,282.0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518.50	1,159.74	2,282.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65.77	1,024.56	2,182.6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65.77	1,024.56	2,182.63
毛利率(%)	20.36	20.85	23.14
净资产收益率(%)	3.18	7.35	15.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85	6.49	14.5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23	0.4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23	0.45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1.49	5.45	5.35
存货周转率(次)	1.03	3.95	5.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22.66	554.31	3,519.2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2	0.12	0.77

备注：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按照证监会公告[2010]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规定计算。

六、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福州市湖东路268号

法定代表人：兰荣

联系电话：0591-38281888

传真：0591-38507766

项目小组负责人：吴益军

项目小组成员：汪晖、王长帅、刘涛

(二) 律师事务所：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东大桥路9号侨福芳草地D座7层

负责人：彭雪峰

联系电话：010-58137788

传真：8610-5813778

经办律师：王恩顺、薛鹏、邱燕妮

(三) 会计师事务所：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院1号楼1门701-704

负责人：祝卫

联系电话：010-88395208

传真：010-88395200

经办会计师：张敬鸿、鞠录波

(四)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第二节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一）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安防视频监控产品软硬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目前，公司的产品主要应用于家庭、社区、企业、商铺、车辆等消费类领域，以国外市场为主要销售区域。专注于消费类领域、以国外市场为主的市场定位。

随着研发能力、资金实力和品牌知名度的不断提升，公司将全面提升产品的技术含量和功能范围，由单一的安防视频监控后端产品向安防视频监控前端、后端产品、集中管理平台系统全面发展，并向智能家居的应用领域延伸；由销售安防视频设备为主向设备和服务并重转型；由国外市场为主向国内外市场并重转型，全面提升在国内市场的知名度和占有率。

（二）公司主要产品或服务

DVR作为新一代数字视频监控系统的核心设备，主要用于对视频监控信息进行数字化处理、存储和输送，以实现现场监控，事后取证以及过程管理等多种功能，应用领域广泛。公司主要产品为嵌入式DVR，嵌入式DVR根据使用特点的不同又分为一般DVR和车载DVR。

公司的一般DVR产品通过视频前端各种摄像机等采集视频信号，音频前端麦克风采集音频信号，各种红外、烟感等传感器采集传感信息，将采集的信号数据存储并处理，利用鼠标、遥控器、DVR操作键盘等设备对前端的云台进行操作，也可以对音视频及各种报警信号进行处理控制，并通过监视器、电视墙等图像设备显示出来。公司的一般DVR产品还可以外接存储设备，将信息转移到其他平台，并输出光声等报警信号，还可以与互联网相连，透过有线或无线网络，将音视频及传感信息发送至办公室、移动PC/PDA或手机等其他手持终端。用户可以通过手机、办公电脑直接查看视频监控信息，读取音视频信号及温度、入侵、火警等传感器信号，并可以透过网络远程控制云台等前端或与DVR相连接的设备。公司一般DVR产品可以广泛用于家庭安防、商铺监控、厂区远程监控等众多消费领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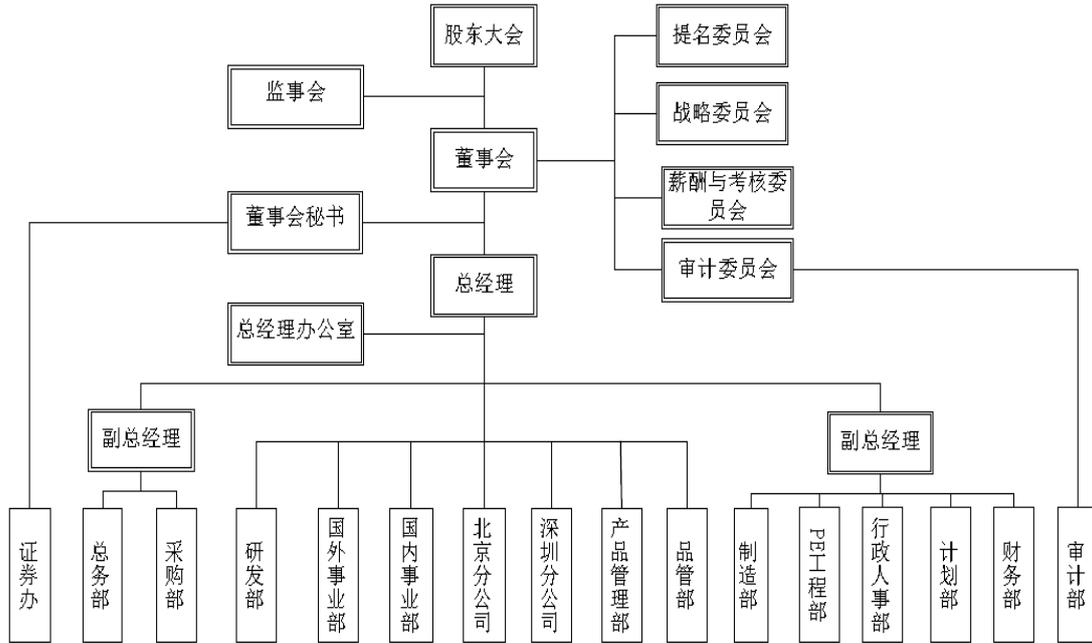


公司的车载DVR（车载专用主机）产品主要用于公交、长途客运、货运车辆、校车等各类机动车辆。安装DVR的车辆，可透过摄像头、GPS等前端设备进行信息采集、存储并通过网络传输信号；可以在监视器上或远程终端如手机上直接查看车辆周边信息、运行状况等信息；当汽车防盗报警发出时，车载DVR主动传输信号给报警器或远程用户终端；可对长途客运及货运的交通行为进行监控及录像分析。



二、公司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一）内部组织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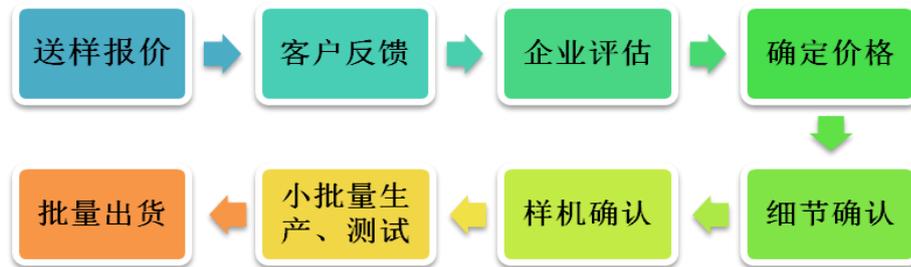
(二) 公司业务流程

1、嵌入式 DVR 生产流程图

序号	流程	工序名称	所用作业标准
1	SMT	贴片	SMT 外观监测标准
2	插件/焊接	插件/焊接	插件/焊接作业指导书
3	半成品测试	半成品功能测试	半成品测试作业指导书
4	老化	老化	老化测试指导书
5	组装	组装	组装作业指导书
6	成品测试	成品功能测试	成品测试作业指导书
7	包装	包装	包装作业指导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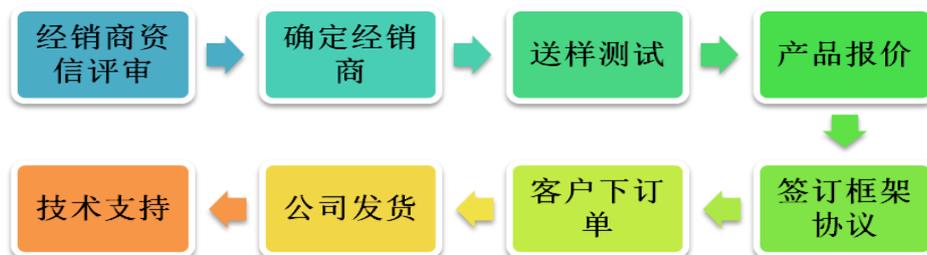
2、销售业务流程

(1) ODM 销售模式流程



- A、将公司产品给客户送样，报价；
- B、客户确认样品品质及价格后提出功能需求；
- C、研发部门评估功能根据客户的要求进行评估，财务部门核算成本差异；
- D、研发部门确认客户需求可行，销售部门与客户再次确认单价；
- E、销售部门与客户沟通确认外观、包装、说明书等细节；
- F、完成研发及样机生产、测试并送样确认；
- G、小批量生产；
- H、批量出货。

(2) 自有品牌产品买断式代理模式流程



A、经销商资信评审，指公司全面了解考察经销商的人员规模、经营规模、市场分布、营业推广和业绩完成情况，以及是否具有良好的经营资金，在行业内的口碑情况、经营信誉等情况；

B、确定经销商，指公司在全面考察经销商的行业地位、销售网络、资信状况、人员素质、销售能力等因素后，选择合适的经销商作为公司合作伙伴；

C、送样测试，指公司根据客户需求，向客户方提供样品，并进行相应演示

测试，以确定符合客户标准及需求；

D、产品报价，指向客户报价，并与客户协商后确定最终价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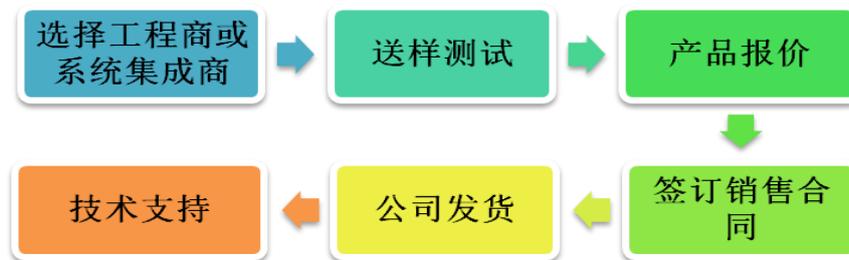
E、签订框架协议，指公司与经销商就各型号产品价格、付款方式、交货周期、售后服务等交易细节达成一致后，双方签署合作框架协议；

F、客户下订单，指客户根据其销售和经营状况，通过订单的方式，向公司提出产品需求；

G、公司发货，指公司向经销商发送货物；

H、技术支持，指公司为经销商提供产品的后续升级、性能功能维护、不良品返修维修等售后服务。

(3) 自有渠道销售模式流程



A、选择工程商或系统集成商，指根据工程项目的需要，以及企业对工程商或系统集成商的资信、资质进行评估后，选择合适的工程商或系统集成商进行合作；

B、送样测试，指公司根据客户需求，向客户方提供样品，并进行相应演示测试，以确定符合客户标准及需求；

C、产品报价，指向客户报价，并与客户协商后确定最终价格；

D、签订销售合同，指公司与工程商或系统集成商就各所需产品价格、数量、付款方式、交货周期、售后服务等交易细节达成一致后，双方签署销售合同；

E、公司发货，指公司向工程商或系统集成商发送货物；

F、技术支持，指公司为工程商或系统集成商提供产品的后续升级、性能功能维护、不良品返修维修等售后服务。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1、发行人目前拥有的核心技术

主要技术	技术来源创新方式	技术水平	成熟程度	技术简介
视音频编解码技术	集成创新	国内领先	批量生产	公司产品经历了从 MJPEG, MPEG2, MPEG4 和 H. 264, 伴随着每一次的编解码技术更新, 公司都作了大量的投入, 做到紧跟编解码技术的步伐, 第一时间把最新技术应用到公司产品中, 提升公司产品的综合竞争力。在具体产品应用中, 在保留主芯片标准优点的基础上, 进一步增加了国内外用户在安防方面的个性化需求, 在功能、性能、稳定性、可靠性等方面使之进一步提升。
图像处理技术	集成创新	国内领先	批量生产	本公司专门对视频图像处理技术进行研究和分析, 对图像增强 (包括对比度、色度、亮度、饱和度、锐度)、噪声抑制、图像拖尾、去闪烁等方面有较强的技术。产品做到与同行相比明显的优势 (如图像色彩, 清晰度, 色度还原度)。
视音频数据存储技术	自主开发	国内领先	批量生产	目前公司拥有诸如: 磁盘预分配技术、跨磁盘读写技术、硬盘休眠技术、低寻道技术、坏道处理技术、硬盘失效报警技术等多项技术。这些技术提高了系统记录数据的可靠性, 延长了硬盘寿命, 产品在实际应用中与竞争对手类似产品相比在各种异常情况下能够更加稳定、可靠和高效。
人机交互界面	自主开发	国内领先	批量生产	追求操作简单, 使用人性化 (图标意义清晰明了, 用户能轻松明白其功能及意义, 且每个图标有注释) 让从未接触过相关产品的用户都能很方便的使用。同时, 根据各国用户的使用习惯, 针对性做出设计和修改 (如多国语言的, 目前我们的产品拥有的语言已经达到 16 种), 做到每个地方的用户使用起来都得心应手。
网络传输和控制技术	自主开发	国内领先	批量生产	支持 TCP/IP, DHCP, DDNS, PPPoE 多种网络协议, 基于 H. 264 压缩算法码流更低, 画质更高, 占用更少网络带宽资源; SDK 方便客户进行平台系统地介入, 使用户可以不必关注底层复杂的网络协议设计而专注于应用层软件的开发。公司多年来在网络传输和控制技术的积累, 适用于多种类型的网络, 多种设备的接入和控制, 大容量的视音频数据的分发和存储, 并具备模块化、协议标准化、开放化等特征。
MVR 减震技术	自主开发	国内领先	批量生产	三维主机减振和内置硬盘盒减振相结合, 减震性能优异。这种技术能有效减消车辆在运动颠簸的情况下对硬盘磁道的冲击损害, 保证录像数据的稳定、可靠。
MVR 电源技术	自主开发	国内领先	批量生产	独有的宽电压供电技术方案, 能有效抑制车载电源瞬态高电压脉冲, 具有电源极性反接保护功能, 6~50V 范围内车载电源系统均可稳定工作。

通过无线网络的全球监控网络技术	集成创新	国内领先	批量生产	本公司首先在基于 H. 264 视频压缩技术的 D9 系列 DVR 上实现了手机监控技术，支持五大主流 Windows Mobile、Symbian、iphone、Google Android、RIM (Blackberry) 平台手机进行监控，引领新的监控模式。
数字矩阵技术	自主开发	国内领先	批量生产	数字矩阵技术是把不同地点不同设备的数字视频信号，通过网络以数字视频矩阵的方式送入到监控中心各种显示设备中任意区域显示。数字矩阵的输入视频监控数量不受限制，数字视频矩阵的视频输出数量不受限制，并且可以实现电视墙的单组轮巡和多组轮巡显示。
流媒体转发技术	自主开发	国内领先	批量生产	目的在于缓解网络带宽紧张的区域，多个用户并发访问同一个图像资源的情况下，为了节约主干网络带宽，通过流媒体服务软件的媒体分发模块与视频编码设备建立单路连接，然后采用组播、分发或广播的方式将媒体（如视频等）分发给用户。对该区域内的 DVR/DVS 的访全部通过流媒体服务软件来进行转发，使得该视频服务器的视频服务只占一个通道。
平台系统级联技术	自主开发	国内领先	批量生产	鉴于单平台系统容量、区域等的局限性，公司做了多系统的互联互通。目前，公司平台系统可实现 5 级级联，父系统可按权限查看子系统的实时流、录像数据等各类信息。
多片编解码芯片级联技术	自主开发	国内领先	批量生产	目前单片编解码芯片性能有限，无法实现高清多路视频监控。公司利用自主研发技术可将多片编解码芯片进行级联，实现了多路高清视频监控和音视频的同步预览及回放。

2、发行人拥有的非专利技术

序号	技术名称	来源	作用	技术先进性
1	3G网络多模式支持技术	自主研发	可根据客户需求，快速配置相应 3G 模块供设备联网	支持国内全部的 3G 网络（WCDMA，CDMA2000，TDS CDMA）
2	远程监控技术	自主研发	在 PC 上远程实时监视设备监控区域	设备使用 3G，通过服务器，与 CMS 客户端进行对接
3	多路远程视频同步播放技术	自主研发	通过不同客户端，多用户可同时观看视频	无论同时有多少用户观看，设备通过 3G 发给服务器的数据不变
4	远程视频抓录技术	自主研发	客户可自主保存所需要的录像时段	小码流录制，操作简单，灵活性高，占用资源少
5	远程同步音频播放	自主研发	可远程播放录像音频	实现音频视频文件的同步播放
6	远程多设备监控	自主研发	多设备同时监控	同一 CMS 客户端可监控多个在线设备
7	远程报警上报	自主研发	第一时间告知客户异常，便于客户迅速作出处理	报警信息包括了：硬盘空间不足，异常，移动侦测告警，视频丢失，IO 报警等

8	GPS 信息定时上报	自主研发	实时显示车辆在地图上的行驶地点	实时获取车辆坐标，并在地图上进行定位
9	远程车辆跟踪	自主研发	自动跟踪车辆，方便客户监控	每 5 秒刷新跟踪车辆位置，并刷新地图显示
10	远程录像文件操作	自主研发	根据需要下载或回放所需录像文件	按时间查询录像文件，进行下载，回放等操作
11	轨迹回放技术	自主研发	在地图上显示出所选时段车辆的行驶路线	根据保存的 GPS 信息重现车辆的行驶路线
12	定时录像技术	自主研发	根据需求自主预设录像时段，进行录像	根据客户所配置的录像时段，自动启停录像
13	录像定时打包技术	自主研发	可自选录像打包时间，控制录像文件大小，方便查询	可将录像打包时间设为：15 分，30 分钟，45 分钟或一小时打成一个包
14	组备份功能	自主研发	方便用户备份	客户需备份同一时间的每路视频文件时，只需选中一路，其余将自动备份，批量处理
15	硬盘报警处理	自主研发	保持硬盘正常工作	设备检测到硬盘异常时，自动重启设备
16	硬盘自动覆盖	自主研发	硬盘空闲资源不够时，将进行覆写	检测到硬盘空间过小时，自动删除最开始的一部分录像文件
17	用户权限控制技术	自主研发	控制每个用户或用户组特定的功能权限范围	基于模块化的功能权限分配能力，不同的用户可以配置不同的操作和控制权限
18	延时关机	自主研发	确保监控的全面	车辆熄火后，设定设备继续工作时间
19	软件加密技术	自主研发	防止产品被克隆	系统运行中，不定时地去做加密校验，如果校验出错软件自动退出
20	图像通透处理	自主研发	增加产品竞争力	让图像看起来更清晰，色彩更加逼真
21	自动检测显示设备技术	自主研发	方便用户使用	接入的显示设备可以自动识别，以高清和 VGA 设备优先
22	硬盘僵死修复	自主研发	提升硬盘工作稳定性	解决硬盘在录像过程中可能僵死的问题
23	硬盘无碎片分区技术	自主研发	保护硬盘长期可靠运行	使用专用设备和夹具进行控制，装配过程更加高效
24	硬盘断电保护技术	自主研发	减少硬盘损害，最大可能保留录像	硬盘使用时间更长，录像数据更加安全
25	快速硬盘修复录像技术	自主研发	减少硬盘异常引起的录像丢失	增强录像的安全可靠性
26	硬盘冗余数据保护技术	自主研发	保护重点监控通道录像	有针对性的冗余记录视频数据，防止因意外而引起录像丢失

27	硬盘只读保护技术	自主研发	保护重要录像数据人为或意外删除	对不同录像数据赋予不同属性，安全保护目标录像数据
28	大容量硬盘支持技术	自主研发	更大的硬盘空间便于保存录像时间更长，或录像分辨率更高	对市场上主流大硬盘的普遍支持
29	UI 分辨率可调节技术	自主研发	支持绝大部分 VGA 显示器，在各种分辨率下界面完整美观	对图像元素的矢量化处理
30	全屏 PTZ	自主研发	单个图像矢量化调节 PTZ	根据所见即所得的人性化交互方式，评估模拟并发送响应 PTZ 命令
31	屏幕抗闪烁技术	自主研发	防止或减少图像在显示器上的抖动	图像的隔行平滑处理
32	全实时 D1 处理技术	自主研发	全实时 D1 的支持	大码流数据并发处理，包括预览、录像、网络、回放全工
33	录像快速检索技术	自主研发	快速搜索查找的目标录像数据	基于结合索引信息的录像查找方法
34	多路录像同步回放技术	自主研发	保证多路录像回放时的同步性	同步读取多路图像录像，通过播放机制达到同步回放效果
35	多码流处理技术	自主研发	使用主从码流解决本地存储和网络传输瓶颈问题	兼顾图像质量和传输质量，可根据网络带宽调整数据码流，达到高清存储并低码率网络传输
36	IP 黑白名单技术	自主研发	防止非授权入侵范围	完善的 IP 过滤技术
37	多用户并发使用技术	自主研发	运行多用户并发访问	模块化安全设计避免引起并发冲突，分流处理，网络互不影响
38	录像硬盘 PC 直接读取技术	自主研发	支持录像硬盘直接插入 PC，可通过专用软件播放录像	无需大量的备份，高效地搜索目标录像内容
49	模块化升级技术	自主研发	按需升级相关模块，减少升级包的大小和安全性	模块化设计避免每次升级全部 Flash 覆盖，减少写入次数
40	网络传输自适应技术	自主研发	根据网络传输效率，自适应调整帧率和主副码流	适应网络传输的帧率控制和码流控制，且不影响录像等其他功能
41	远程多设备管理	自主研发	多设备同时管理	同一 CMS 客户端可同时管理多个设备
42	电子围栏技术	自主研发	设定安全行驶区域	在 Google 地图上用户自定义设定安全行驶区域，车辆超越区域边界自动报警
43	多画面轮巡技术	自主研发	轮巡显示	客户端画面定时轮巡显示
44	语音对讲技术	自主	语音通话	实现终端设备与 CMS 的双向对讲

		研发		
45	语音广播技术	自主研发	语音广播	实现由 CMS 向多个终端设备的语音信息传递
46	磁盘阵列网络存储技术	自主研发	大容量远程存储	实现大容量的远程数据存储，可实现分布式存储
47	录像书签技术	自主研发	记录视频事件	在特定事件发生的时点，用户可对该事件添加书签，用户可根据书签记录或重播信息
48	电子地图技术	自主研发	标示地图坐标	在电子地图上，用户自定义添加新的位置坐标，当发生事件时，该坐标进行自动提示
49	智能绊线方向检测技术	自主研发	根据物体的移动方向自动报警	用户设定特定的危险移动方向，当移动物体满足该设定情形，进行报警
50	智能区域告警检测技术	自主研发	物体进入“禁区”报警	设定特定的危险区域，当有人或物进入该区域，进行报警
51	移动物体视频跟踪技术	自主研发	跟踪移动物体	当视野内出现移动物体，前端设备自动锁定跟踪录像
52	画面冻结检测技术	自主研发	前端画面停止时报警	当前端信号无法正常传输到后端设备时报警
53	视频质量检测技术	自主研发	对画面质量进行检测	用户自定义报警清晰度底线，动态评测画面质量，触及底线时报警
54	混合分辨率显示技术	自主研发	同一屏幕分组显示不同分辨率	在同一屏幕上根据前端设备情况分组显示不同分辨率
55	Zigbee 无线传输技术	自主研发	作为控制器和传感器或控制终端的传输协议	优化后的传输协议具有更低能耗，延长终端使用时限
56	可编程控制模式设定	自主研发	按设定的条件和步骤让终端执行预设定的动作	通过自定义设定睡眠、休假、上班等模式，增加系统使用的便捷、高效和可靠性
57	动态互联技术	自主研发	主机与终端可在现场使用时，只要接口兼容，可任意设置设备类型和型号	使系统具有很强的兼容性，满足实际家庭里各种类型的产品接入
58	全向遥控技术	自主研发	无线遥控主机	任意方向和角度，不怕遮挡，只要链路存在，就可进行遥控操作
59	红外遥控自动识别技术	自主研发	识别各种主流家电遥控器	智能分析遥控识别数据，压缩数据量，高效可靠的再现数据
60	多媒体播放技术	自主研发	主机可自主播放位于存储系统或网络系统的媒体文件	整合娱乐和视频监控播放的特色，统一控制和操作

61	多媒体管理技术	自主研发	管理设备存储系统或网络系统的媒体文件	可对媒体文件进行时间、内容、风格、长度和格式等进行搜索、排序、生存周期等控制
62	多级分层技术	自主研发	分层次管理系统涉及的用户环境如：建筑、楼层、房间、设备、变量等	贴近最终用户的使用系统思维习惯，结构化、模块化、批量化管理系统关联的设备和建筑，提供效率，增加安全性可靠性

(二) 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人	房地产权证编号	地号	使用权类型	土地用途	使用权面积(平方米)	土地使用权使用年限	房屋坐落位置	权属状态
安联锐视	粤房地权证珠字第0100126077号	B0211045	出让	工业	32,424.31	2011年5月16日至2061年5月16日	珠海市国家高新区科技六路100号	已抵押

2、商标

截止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拥有以下商标：

序号	商标名称	注册人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种类	核定使用商品	注册有效期限
1	 指定颜色	安联锐视	6810433	第9类	监视器；显示器；安防监控用摄像头；摄像机；警报装置；电子信号发射器；电门铃；电子防盗装置；数字硬盘录像机；内部通讯装置。	2010年7月7日至2020年7月6日
2	 不指定颜色	安联锐视	6810432	第9类	监视器；显示器；安防监控用摄像头；摄像机；警报装置；电子信号发射器；电门铃；电子防盗装置；数字硬盘录像机；内部通讯装置。	2010年8月21日至2020年8月20日
3		安联锐视	6322333	第9类	监视器；显示器；警报装置；电子信号发射器；电门铃；电子防盗装置；内部通讯装置。	2012年2月21日至2022年2月20日
4		安联锐视	9184091	第9类	1、监视器；2、数字硬盘录像机；3、安防监控用摄像头；4、摄像机；5、声音传送器具；6、电子信号发射	2012年3月14日至2022年3月13日

					器；7、信号遥控电子启动设备；8、内部通讯装置；9、电子防盗装置；10、警报装置。	日
5	干智家	安联锐视	9184092	第9类	1、监视器；2、数字硬盘录像机；3、安防监控用摄像头；4、摄像机；5、声音传送器具；6、电子信号发射器；7、信号遥控电子启动设备；8、内部通讯装置；9、电子防盗装置；10、警报装置。	2012年3月14日至2022年3月13日
6	安联锐视 RaySharp	安联锐视	6294019	第9类	监视器；显示器；警报装置；电子信号发射器；电门铃；电子防盗装置；内部通讯装置。	2010年3月28日至2020年3月27日
7	RaySharp	安联锐视	6322334	第9类	监视器；显示器；安防监控用摄像头；摄像机；警报装置；电子信号发射器；电门铃；电子防盗装置；内部通讯装置。	2010年6月21日至2020年6月20日
8	 凯顺达 KAISHUNDA	安联锐视	6381893	第9类	笔记本电脑；手提电话；雷达设备；卫星导航仪器；电视机；DVD播放机；车辆测速器；电子防盗装置；车辆用蓄电池	2010年3月28日至2020年3月27日
9 ¹	安联锐视 RaySharp	安联锐视	8652005	第9类	监视器；显示器；安防监控用摄像头；摄像机；警报装置；电子信号发射器；数字硬盘录像机；电子防盗装置；安防监控影像记录装置；内部通讯装置。	2013年3月7日至2023年3月6日
10	安联威视	安联锐视	9087070	第9类	1、监视器；2、数字硬盘录像机；3、安防监控用摄像头；4、摄像机；5、声音传送器具；6、电子信号发射器；7、信号遥控电子启动设备；8、内部通讯装置；9、电子防盗装置；10、警报装置。	2014年1月7日至2024年1月6日

¹ 该项商标的申请已于2010年9月9日提出，2012年12月16日公告受理，于2013年3月7日被异议，在审理中。

11	安联鑫视	安联锐视	9087068	第9类	1、监视器；2、数字硬盘录像机；3、安防监控用摄像头；4、摄像机；5、声音传送器具；6、电子信号发射器；7、信号遥控电子启动设备；8、内部通讯装置；9、电子防盗装置；10、警报装置。	2012年2月14日至2022年2月13日
12	永盛锐视	安联锐视	9087069	第9类	1、监视器；2、数字硬盘录像机；3、安防监控用摄像头；4、摄像机；5、声音传送器具；6、电子信号发射器；7、信号遥控电子启动设备；8、内部通讯装置；9、电子防盗装置；10、警报装置。	2012年2月14日至2022年2月13日
13	先擒王	安联锐视	9087067	第9类	1、监视器；2、数字硬盘录像机；3、安防监控用摄像头；4、摄像机；5、声音传送器具；6、电子信号发射器；7、信号遥控电子启动设备；8、内部通讯装置；9、电子防盗装置；10、警报装置。	2012年2月14日至2022年2月23日
14	RaySarp	安联锐视	9087066	第9类	1、监视器；2、数字硬盘录像机；3、安防监控用摄像头；4、摄像机；5、声音传送器具；6、电子信号发射器；7、信号遥控电子启动设备；8、内部通讯装置；9、电子防盗装置；10、警报装置。	2012年2月14日至2022年2月13日
15	Ray-Sarp	安联锐视	9087064	第9类	1、监视器；2、数字硬盘录像机；3、安防监控用摄像头；4、摄像机；5、声音传送器具；6、电子信号发射器；7、信号遥控电子启动设备；8、内部通讯装置；9、电子防盗装置；10、警报装置。	2012年2月14日至2022年2月13日
16	RayShar	安联锐视	9087065	第9类	1、监视器；2、数字硬盘录像机；3、安防监控用摄像头；4、摄像机；5、声音传送器具；6、电子信号发射	2012年2月14日至2022年2月13日

					器；7、信号遥控电子启动设备；8、内部通讯装置；9、电子防盗装置；10、警报装置。	日
17		安联锐视	9885011	第9类	1、监视器；2、数字硬盘录像机；3、安防监控用摄像头；4、摄像机；5、声音传送器具；6、电子信号发射器；7、信号遥控电子启动设备；8、内部通讯装置；9、电子防盗装置；10、警报装置。	2012年12月28日至2022年12月27日
18		安联锐视	10255816	第9类	1、监视器；2、显示器；3、安防监控用摄像头；4、摄像机；5、警报装置；6、电子信号发射器；7、数字硬盘录像机；8、电子防盗装置；9、安防监控影像记录装置；10、内部通讯装置；11、声音传送器具；12、信号遥控电子启动设备。	2013年2月7日至2023年2月6日
19		安联锐视	12168631	第9类	1、监视器；2、显示器；3、安防监控用摄像头；4、摄像机；5、警报装置；6、电子信号发射器；7、数字硬盘录像机；8、电子防盗装置；9、安防监控影像记录装置；10、内部通讯装置；11、声音传送器具；12、信号遥控电子启动设备。	2014年11月28日至2024年11月27日
20		安联锐视	302913110	第9类	摄像机；报警器；电子防盗装置；数据处理设备；视频显示器；个人用防事故装置；电源材料（电线电缆）；光学镜头。	2014年3月5日至2024年3月4日

3、域名

截止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已取得1份域名注册证书，详列如下：

序号	域名	注册所有人	注册时间	到期时间
1	raysharp.cn	股份公司	2007.7.21	2016.7.21

4、专利

截止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拥有 3 项发明专利，3 项实用新型，30 项外观设计。

序号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1	发明	一种嵌入式数字硬盘录像机电话报警器	ZL200810029218.4	2012.05.09
2	发明	多媒体设备的自动化测试系统与方法	ZL201410266848.9	2015.06.03
3	发明	适用于安防应用的硬盘文件系统及其运行方法	ZL201410322194.7	2015.06.17
4	实用新型	视频监控系统	ZL200820042473.8	2008.11.12
5	实用新型	视频监控系统	ZL200820042474.2	2008.11.12
6	实用新型	一种嵌入式数字视频硬盘录像机电话报警器	ZL200820050165.X	2009.07.29
7	外观设计	嵌入式数字硬盘录像机 (D2104C)	ZL200930085111.7	2011.06.15
8	外观设计	嵌入式数字硬盘录像机 (D9616LX)	ZL201230374095.5	2012.12.19
9	外观设计	嵌入式数字硬盘录像机(D9104BX-79B)	ZL201230374092.1	2012.12.19
10	外观设计	嵌入式数字硬盘录像机 (D9104BUN)	ZL201230374091.7	2012.12.19
11	外观设计	嵌入式数字硬盘录像机 (D9104BPN)	ZL201230374171.2	2012.12.19
12	外观设计	嵌入式数字硬盘录像机 (D9104BCN)	ZL201230374069.2	2012.12.19
13	外观设计	嵌入式数字硬盘录像机 (D9016BI)	ZL201230374473.X	2012.12.19
14	外观设计	嵌入式数字硬盘录像机 (D9704KN)	ZL201330457272.0	2014.02.26
15	外观设计	嵌入式数字硬盘录像机 (D9732A)	ZL201330456843.9	2014.02.26
16	外观设计	嵌入式数字硬盘录像机 (D9704BLT-180A-A)	ZL201330456783.0	2014.02.26
17	外观设计	嵌入式数字硬盘录像机 (D9104BLD)	ZL201330456782.6	2014.02.26
18	外观设计	嵌入式数字硬盘录像机 (D9716LKN)	ZL201330457189.3	2014.02.26
19	外观设计	嵌入式数字硬盘录像机 (D9704BLD-180A-A)	ZL201330456820.8	2014.02.26
20	外观设计	嵌入式数字硬盘录像机 (D9708BPC-180A)	ZL201330456982.1	2014.02.26
21	外观设计	嵌入式数字硬盘录像机 (D9716LC-L)	ZL201330456872.5	2014.02.26
22	外观设计	嵌入式数字硬盘录像机 (D9716LN)	ZL201330456923.4	2014.02.26

23	外观设计	嵌入式数字硬盘录像机 (D9116SLKT)	ZL201330456844.3	2014.02.26
24	外观设计	嵌入式数字硬盘录像机 (D9704LA)	ZL201330456899.4	2014.02.26
25	外观设计	嵌入式数字硬盘录像机 (D9604B-S)	ZL201330457195.9	2014.02.26
26	外观设计	嵌入式数字硬盘录像机 (D9116SWD)	ZL201330456919.8	2014.04.09
27	外观设计	嵌入式数字硬盘录像机 (D9704(3R))	ZL201330457190.6	2014.03.26
28	外观设计	嵌入式数字硬盘录像机(D91160(OWL))	ZL201330457199.7	2014.03.12
29	外观设计	IP 摄像机 (CH7220)	ZL201330456890.3	2014.03.12
30	外观设计	网络硬盘录像机 (RS-N1104CC-SP)	ZL201330642925.2	2014.07.02
31	外观设计	网络硬盘录像机 (D9704BPK-180A-A)	ZL201330643276.8	2014.07.02
32	外观设计	嵌入式数字硬盘录像机 (D9608BC-180A)	ZL201330642962.3	2014.07.02
33	外观设计	高清网络高速球型摄像机 (CH3143)	ZL201430008936.X	2014.07.23
34	外观设计	嵌入式数字硬盘录像机 (D9704B-SV-202A-A)	ZL201430103030.6	2014.09.10
35	外观设计	嵌入式数字硬盘录像机 (D9704(PT))	ZL201430103476.9	2014.09.03
36	外观设计	嵌入式数字硬盘录像机(D9704(3R)-A)	ZL201430103031.0	2014.09.10

4、著作权

(1) 计算机著作权

根据公司持有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截止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现拥有以下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序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	证书编号	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首次发表日期
1	嵌入式数字硬盘录像机软件 (D3xxx 系列) V1.2	2009SR10934	软著登字第 137113 号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07-12-30
2	嵌入式数字硬盘录像机软件 (D7xxx 系列) V1.2	2009SR014607	软著登字第 0141607 号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开发完成日期: 2008-6-20 (未发表)
3	嵌入式数字硬盘录像机软件 (D8xxx 系列) V1.1	2009SR10933	软著登字第 137112 号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08-12-30
4	嵌入式数字硬盘录像机软件 (D9xxx 系列)	2009SR014529	软著登字第 0141529 号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开发完成日期: 2009-2-10

	V1.0					(未发表)
5	安联锐视 D91xx 数字硬盘录像机监控软件 V3.0	2011SR077549	软著登字第 0341223 号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0-10-20
6	安联锐视 D92xx 数字硬盘录像机监控软件 V3.0	2011SR077552	软著登字第 0341226 号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0-11-10
7	安联锐视数字硬盘录像机客户端监控软件 V2.0	2011SR077550	软著登字第 0341224 号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0-9-16
8	安联锐视视频监控管理系统(简称:RVMS) V1.1.2	2012SR022473	软著登字第 0390509 号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1-11-25
9	车载无线监控集中管理系统(简称:RVMS 平台—车载客户端) V1.2.2	2012SR069544	软著登字第 0437580 号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0-9-16
10	安联锐视基于苹果 Safari 浏览器视频监控监控系统(客户端)(简称:基于苹果 Safari 视频监控客户端) V3.5.5	2012SR069795	软著登字第 0437831 号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1-12-9 (未发表)
11	DSP 作图像解码算法处理软件 V1.0	2012SR092070	软著登字第 0460106 号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1-11-30 (未发表)
12	安联锐视 D97XX 数字硬盘录像机监控软件 V5.2	2013SR108355	软著登字第 0614117 号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3-2-20
13	高清现场记录仪管理软件 V1.0	2013SR068766	软著登字第 0574528 号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3-2-10
14	高清现场记录仪嵌入式系统软件 V1.0	2013SR068586	软著登字第 0574348 号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3-2-12
15	3G 远程高清现场记录仪嵌入式系统软件 V1.0	2013SR069785	软著登字第 0575547 号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3-4-18

(2) 著作权

序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	登记日期
1	分布式集中监控软件 UI 界面	国作登字-2012-L-00074391	2012-11-1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在生产经营方面不存在以其作为授权方或被授权方与任何第三方签署特许经营权协议的情况。

（五）公司固定资产和生产经营场所情况

1、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表：

固定资产种类	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净值（元）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95,920,649.51	1,287,881.40	94,632,768.11	98.66
机器设备	10,121,897.96	5,083,548.26	5,038,349.70	49.78
电子设备	3,722,017.63	2,489,014.88	1,233,002.75	33.13
运输设备	1,197,696.16	728,027.96	469,668.20	39.21
其他设备	988,084.77	213,559.37	774,525.40	78.39
合计	111,950,346.03	9,802,031.87	102,148,314.16	91.24

上述固定资产均为购置所得，固定资产情况良好，成新率较高，无闲置的固定资产，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的纠纷。公司目前拥有固定资产能够满足日常的业务运营需求。

2、生产经营场所的情况

公司的主要生产经营场所系自建，公司深圳分公司、北京分公司经营场所系租赁。其基本情况如下：

（1）公司生产经营场所情况

序号	房地产权证编号	使用权面积 (平方米)	土地使用权使用年限	房屋坐落位置
1	粤房地权证珠字第 0100126077号	32,424.31	2011年5月16日 至2061年5月16日	珠海市国家高新区科 技六路100号

（2）分公司经营场所租赁情况

序号	地址	租期	出租方	面积 (平方米)	租金 (元/月)	用途
1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西路鼎新大厦西座8层	2014年12月5日至 2015年12月31日	深圳市世之鼎实业有限公司	426.50	36,253.00	办公
2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17号3#楼20层04房间	2014年10月8日至 2015年10月7日	汤炎非	148.64	23,187.84	办公

（六）公司人员结构

1、员工情况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共有正式员工 787 人，劳务派遣 56 人。公司员工的专业结构、受教育程度、年龄分布情况如下：

(1) 专业结构

专业结构	人数（人）	占总人数的比例
销售人员	42	5.34%
生产人员	416	52.86%
技术人员	140	17.79%
管理人员	64	8.13%
财务人员	15	1.90%
其他	110	13.98%
合计	787	100.00%

(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	人数（人）	占总人数的比例
硕士及以上	12	1.53%
本科	159	20.20%
大专	91	11.56%
中专、高中、技校	274	34.82%
其他	251	31.89%
合计	787	100.00%

(3) 年龄分布

年龄分布	人数（人）	占总人数的比例
55 岁以上	1	0.13%
46-55 岁（含 55 岁）	24	3.05%
36-45 岁（含 45 岁）	86	10.93%
26-35 岁（含 35 岁）	411	52.22%
25 岁及以下	265	33.67%
合计	787	100.00%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①宋庆丰先生

宋庆丰先生，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一）董事基本情况”。

②杨亮亮先生

杨亮亮先生，33岁，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江苏淮海工学院毕业，本科学历。现任安联锐视研发中心副经理。2006年7月至2010年7月在深圳金三立科技有限公司担任项目经理一职，主要从事DVR、DVS、IPC、解码器等相关监控产品的软件研发工作。2010年8月至2010年12月在深圳捷视飞通科技有限公司担任项目经理一职，主要从事系统监控平台软件研发工作。2010年12月起至今，任安联锐视研发中心副经理一职。

③庞继锋先生

庞继锋先生，32岁，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武汉理工大学毕业，大学本科学历。现任安联锐视产品管理部产品经理。2006年2月至2007年12月在中山杰士美集团研发六部任硬件工程师，负责DVR、摄像机的硬件开发；2007年11月起先后任安联锐视研发部硬件工程师、研发部产品线主管；2013年3月至今任产品管理部经理一职。

④谢坤根先生

谢坤根先生，34岁，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哈尔滨工业大学毕业，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安联锐视研发部项目经理。2005年至2007年在深圳市元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部从事软件工程师；2007年至2010年在深圳市同为数码科技有限公司研发部从事高级软件工程师；2010年至2011年在金三立视频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研发部从事高级软件工程师；2011年起至今任安联锐视研发部项目经理。

（2）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核心技术人员，有四人持有公司股份，主要持股数量和比例如下：

姓名	现任职务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方式
宋庆丰	核心技术人员、技术总监	8.80	0.17	间接持股
杨亮亮	核心技术人员、研发中心副经理	6.60	0.13	间接持股

谢坤根	核心技术人员、研发中心项目经理	1.65	0.03	间接持股
庞继锋	核心技术人员、产品管理部经理	6.60	0.13	间接持股
合计		23.65	0.46	--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一) 收入构成及主要产品的规模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如下：

1、按产品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嵌入式硬盘录像机	62,080,368.21	62.55	196,073,674.01	60.65	218,494,229.86	65.42
配件	26,521,387.81	26.72	88,962,368.37	27.52	97,721,065.05	29.26
IPC	10,642,754.96	10.72	35,489,157.62	10.98	15,465,808.20	4.63
系统集成及其他	-	-	2,766,769.55	0.86	2,306,313.15	0.69
合计	99,244,510.98	100	323,291,969.55	100	333,987,416.26	100

公司现阶段营业收入主要来自嵌入式硬盘录像机业务和配件业务，2015年1-3月、2014年和2013年嵌入式硬盘录像机业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62.55%、60.65%和65.42%。随着全社会安防意识的提高，嵌入式硬盘录像机业务收入将呈现逐年上升趋势。

2、按区域分类构成

按境内境外销售分类的收入对比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3月	占比%	2014年度	占比%	2013年度	占比%
国内销售	14,302,025.77	14.41	32,100,065.79	9.93	26,984,588.82	8.08
国外销售	84,942,485.21	85.59	291,191,903.76	90.07	307,002,827.44	91.92
合计	99,244,510.98	100.00	323,291,969.55	100.00	333,987,416.26	100.00

按境内境外销售分类披露数据显示，公司的业务收入主要集中在国外，2015年1-3月、2014年和2013年公司国外销售比例分别为85.59%、90.07%和91.92%。同时，近年来，公司也在积极开拓国内客户，国内销售比例逐年提高。

（二）公司的主要客户情况

2015年1-3月、2014年和2013年，公司向前五名客户销售的金额占销售总额的比例分别为67.37%、52.82%和59.67%。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及其占当期销售总额比例如下表所示：

时期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当期销售额的比例（%）
2015年1-3月	Worldwide	25,269,132.76	25.37
	Lores	14,326,231.54	14.38
	三星	14,310,129.47	14.36
	central purchasing	8,790,879.57	8.83
	Pinetron	4,410,061.36	4.43
	合计	6,710,6434.70	67.37
2014年度	Lores	73,120,446.98	22.61
	central purchasing	42,446,535.15	13.13
	KGuard	20,434,117.25	6.32
	SVAT	19,549,792.59	6.04
	Worldwide	15,257,490.96	4.72
	合计	170,808,382.93	52.82
2013年度	Lores	97,814,933.05	29.27
	central purchasing	48,323,305.32	14.46
	Worldwide	21,609,792.03	6.47
	KGuard	18,442,615.24	5.52
	SVAT	13,215,519.89	3.95
	合计	199,406,165.53	59.67

（三）公司的主要供应商情况

2015年1-3月、2014年度、2013年度，公司前五名供应商累计采购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重分别为39.67%、31.91%、30.13%。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额及其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如下表所示：

时期	客户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2015年1-3月	深圳市海思半导体有限公司	11,392,862.23	14.16
	国睿集团有限公司	11,232,064.10	13.96
	建达国际有限公司	3,940,473.98	4.90

	深圳市川舫电子有限公司	2,807,636.79	3.49
	威盛数码有限公司	2,553,105.08	3.17
	合计	31,926,142.18	39.68
2014年度	深圳市海思半导体有限公司	35,056,348.76	13.83
	世平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WPIINTERNATIONAL (HONGKONG) LTD.)	16,688,309.35	6.59
	国睿集团有限公司	16,122,042.01	6.36
	深圳市川舫电子有限公司	7,306,715.96	2.88
	胜扬有限公司	5,690,136.58	2.25
	合计	80,863,552.66	31.91
2013年度	深圳市海思半导体有限公司	29,507,632.57	11.66
	世平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WPIINTERNATIONAL (HONGKONG) LTD.)	14,817,413.32	5.85
	珠海安士佳电子有限公司	12,565,420.24	4.96
	香港安普威视科技有限公司	11,856,152.58	4.68
	国通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7,503,870.16	2.96
	合计	76,250,488.87	30.11

(四) 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业务合同执行情况良好，未出现纠纷或其它无法执行情况。根据公司的销售和采购情况，销售合同金额在50万美元以上，采购金额在50万元以上的合同视为重大合同。

1、销售合同

序号	买方	产品名称	订单号	合同金额 (美元)	合同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LOREX Corporation	DVRs with HDD	4500006950	641,912.50	2013.04.15	履行完毕
2	LOREX Corporation	DVRs with HDD	4500007336	508,012.50	2013.05.21	履行完毕
3	LOREX Corporation	16CH DVR with HDD	4500007337	663,800.00	2013.05.21	履行完毕
4	LOREX Corporation	8CH DVR with HDD	4500007853	727,650.00	2013.07.05	履行完毕

5	Winplus Australasia Pty Ltd	Home Security DVR Kit Cocoon	2034	779,565.00	2013.08.10	履行完毕
6	LOREX Corporation	DVRs with HDD	4500008234	546,425.00	2013.08.13	履行完毕
7	LOREX Corporation	8CH DVR with HDD	4500008777	529,750.00	2013.10.07	履行完毕
8	LOREX Corporation	4CH DVR with HDD	4500009633	569,625.00	2014.01.07	履行完毕
9	LOREX Corporation	4CH DVR with HDD	4500009634	1,006,600.00	2014.01.07	履行完毕
10	Winplus Australasia Pty Ltd	Home Security DVR Kit Cocoon	2193	569,333.50	2014.07.11	履行完毕
11	LOREX Corporation	DVRs with HDD	4500012128	609,250.00	2014.09.10	履行完毕
12	Worldwide Marketing Limited	DVR 1080p NVR system with IP cameras	NI-231A-C A_DVR	535,339.44	2014.12.10	履行完毕
13	Worldwide Marketing Limited	DVR 1080p NVR system with IP cameras	NI-232A-F L_DVR	687,369.82	2014.12.11	履行完毕
14	Worldwide Marketing Limited	DVR 1080p NVR system with IP cameras	NI-231A-F L_DVR	1,332,193.40	2014.12.11	正在履行
15	Worldwide Marketing Limited	Hard Drives for DVR Orders	NI-231A-F L_HDD	1,082,789.85	2015.01.20	正在履行
16	LOREX Corporation	4CH DVR	4500013615	699,250.00	2015.01.21	正在履行
17	ELECTUS DISTRIBUTION PTY LTD	DIGITAL VIDEO RECORDER, CAMERA	P0014935	540,300.00	2015.02.05	正在履行

18	Worldwide Marketing Limited	Hard Drives for DVR Orders	NI-232A-F L_HDD	605,755.05	2015.03.04	正在履行
19	Worldwide Marketing Limited	Hard Drives for DVR Orders	NI-240B-C A_HDD	534,000.00	2015.03.25	正在履行
20	Worldwide Marketing Limited	DVR with HDD	NI-248A-C A_DVR	868,904.00	2015.06.23	正在履行

2、采购合同

序号	卖方	买方	产品名称	合同金额(元)	合同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深圳市海思半导体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	集成电路	2211062.00	2013.06.1	履行完毕
2	香港安普威视科技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	三星硬盘	322150.00 美元	2013.09.3	履行完毕
3	香港安普威视科技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	三星硬盘	325940.00 美元	2013.09.6	履行完毕
4	国睿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	三星硬盘	345800.00 美元	2014.09.10	履行完毕
5	深圳市海思半导体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	集成电路	2078354.20	2014.10.28	履行完毕
6	深圳市海思半导体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	集成电路	2025549.40	2014.11.18	履行完毕
7	国睿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	三星硬盘	286400.00 美元	2014.12.1	履行完毕
8	建达国际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	三星硬盘	332500.00 美元	2015.01.22	履行完毕
9	深圳市海思半导体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	集成电路	2404706.18	2015.01.28	履行完毕
10	国睿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	东芝监控硬盘	383880.00 美元	2015.02.10	履行完毕
11	国睿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	东芝监控硬盘	310800.00 美元	2015.02.10	履行完毕
12	国睿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	东芝监控硬盘	658560.00 美元	2015.02.12	履行完毕
13	国睿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	三星硬盘	307980.00 美元	2015.02.12	履行完毕
14	深圳市海思半导体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	集成电路	2306264.12	2015.02.6	履行完毕
15	国睿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	东芝监控硬盘	697200.00 美元	2015.03.11	履行完毕

16	深圳市海思半导体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	集成电路	2897637.32 美元	2015.03.17	履行完毕
----	--------------	------	------	------------------	------------	------

3、贷款合同

公司借款合同具体信息如下表：

序号	贷款方	借款方	借款金额	借款余额	合同借款日期	合同还款日期	增信措施	履行情况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股份公司	¥5,159,047.00	¥159,047.00	2013.6.9	2018.5.30	土地证抵押、北京联众永盛科贸有限公司及徐进作为保证人	履行中
2			¥3,621,184.00	¥3,621,184.00	2013.7.17	2018-5-30		履行中
3			¥5,233,409.00	¥5,233,409.00	2013.8.9	2018.5.30		履行中
4			¥3,270,152.00	¥3,270,152.00	2013.9.27	2018.5.30		履行中
5			¥1,903,788.00	¥1,903,788.00	2013.10.30	2018.5.30		履行中
6			¥3,000,000.00	¥3,000,000.00	2013.11.15	2018.5.30		履行中
7			¥7,930,202.00	¥7,930,202.00	2013.12.11	2018.5.30		履行中
8			¥17,835,755.00	¥17,835,755.00	2014.2.19	2018.5.30		履行中
9			¥1,012,830.78	¥1,012,830.78	2014.9.5	2018.5.30		履行中
1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股份公司	\$495,474.12	\$495,474.12	2015.3.19	2015.6.16	总经理李志洋、法人徐进共同作为保证人	履行完毕
11			\$286,543.89	\$286,543.89	2015.4.21	2015.7.17		履行中
1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格力广场支行	股份公司	\$286,400.00	\$286,400.00	2014.12.8	2015.6.5	出口退税款作为质押财产、法人徐进作为担保人	履行完毕
13			\$196,900.00	\$196,900.00	2014.12.22	2015.6.19		履行完毕
14			\$152,250.00	\$152,250.00	2015.1.12	2015.7.10		履行完毕
15			\$498,700.00	\$498,700.00	2015.1.30	2015.7.29		履行中
16			\$310,800.00	\$310,800.00	2015.2.13	2015.8.12		履行中
17			\$429,634.50	\$429,634.50	2015.5.8			履行中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检测和销售体系。公司的产品多为定制化产品。当公司销售部门接到订单后，首先将客户订单信息及需求传递到研发部门，由其进行相应的软件开发、硬件配置调试及相应模具的设计或配置，同时采购部根据订单量购买原材料。在研发部和结构部主方案及应用程序测试调试完成后，生产部门开始进行生产加工，生产过程中有各种检测程序保证产品质量。

由于公司的客户主要为家庭、商铺、企业等个体消费者，客户需求多样，从

而公司产品也具有功能多样化、外观个性化等特点。对于消费类市场的开发，公司以市场为导向，敏锐把握行业发展趋势，将下游客户需求和自身的研发相结合，推出引领行业发展趋势的新功能产品，同时不断提高人机交互人性化程度，通过自己的销售渠道将产品推向市场，不断提高公司市场影响力和占有率。

（一）采购模式

公司设有专门的原材料采购部门——采购部，负责原材料信息收集、市场调研和采购。

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包括集成电路器件、电子配件、五金结构件、PCB电路板等。公司与国内外主要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所需的原材料市场供应充足，以国内采购为主。公司采购的部分配件除应用于嵌入式DVR的生产外，还配套DVR直接销售给下游客户，与产品组成套装直接销售的配件主要包括摄像机、鼠标、硬盘等DVR配套设备或部件。

公司建立了严格的供应商管理制度，包括供货资格认证制度、供方管理流程、原材料采购流程和质量监控流程等。采购部负责根据原材料需求组织公司的研发、计划、品保等部门一起对供应商和原材料进行认证，并组织质量部对合格供应商的质量、价格、服务、环保和产品交付能力等方面进行定期综合考评，根据考评结果要求供应商进行相应的整改，剔除不合格供应商，经多次考察后公司严格筛选确定，每种原材料遴选2—3家供应商，形成竞争，以保证采购原材料的品质，更好地控制采购成本。采购部批量采购的原材料必须从经认证的合格供应商处采购，按照供应商管理流程，根据市场订单需求信息，制定原材料月度采购计划，通过比较多个合格供应商，确定最优的供应方，最后下达采购订单。

（二）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环节主要由计划部、制造部执行，计划部负责生产订单的审核，物流费用核算和成本管理，制造部负责生产调度、管理和控制，确保订单产品合同的履行。同时，销售部门及时协调处理订单执行过程中的相关问题，确保生产计划能够顺利完成。品保部对质量全过程进行跟踪监督，对出现的问题及时提出并制定预防措施。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基本生产策略，但由于产品生产工艺复杂，技术难度大，生产周期长，计划部会根据市场经验、客户反馈和公司产能设定一定量的产品库

存以缩短交货周期。

（三）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模式分为ODM模式、自有品牌代理销售和自有渠道销售。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规模增长迅速，已在全球各地拥有近2000家客户。公司产品以外销为主，其中外销又以欧美市场为主，对欧美客户以ODM销售方式为主。同时，公司产品还销往印度、东南亚、中东、南美洲等国家和地区，在该等地区，公司在每个地区遴选几家当地知名度较高、有安防产品销售经验和基础的代理商作为公司自有品牌产品代理商。公司国内则全部销售自有品牌产品（除2008年部分产品销售给国内外贸易商是ODM模式），国内销售又分为自有品牌代理销售和自有渠道销售两种模式。

公司的定价机制为在不低于一定毛利率的基础上，按照数量阶梯式报价，个别重点客户可根据客户市场以及客户的大小进行分析评估再报价。

公司针对大客户根据订单量以及中国信用保险公司评估客户的信用度进行放帐，额度按照客户的订单实际情况而定。国内客户一般是先款后货，信誉好的大客户签有月结协议；国外客户分为预收款客户和信保客户。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行业概况

1、行业分类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安防视频监控产品软硬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按照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标准（GB/T 4754-2011），发行人属于制造业—社会公共安全设备及器材制造，代码 3595。

2、行业管理体制

安防行业行政主管部门是公安部和各省市级公安机关。公安部科技局对安防行业实行行政管理。由于安防视频监控产品也属于电子类产品，工业和信息化部及其下属各机构也是本行业的主管部门，主要负责产品备案登记和各项方针政策及总体规划的制定。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及下属机构对本行业产品实施质量监督管理。

中国安全防范产品行业协会和各地区安防行业协会是安防行业自律性管理机构。中国安全防范产品行业协会为全国性行业组织、国家一级社团法人，业务上受公安部指导的全国性行业组织。各省市也成立了地方性的安防行业协会。

中国安全技术防范认证中心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授权为承担安防产品强制性认证的机构。公安部在北京成立了公安部安全与警用电子产品质量检测中心，在上海成立了公安部安全防范报警系统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许多省市公安安防管理部门也成立或指定了相应的检测机构，对安防产品质量进行检测监督；公安部组建的全国安全防范报警系统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100）是安防产品国家和行业标准的制定和发布单位。

3、主要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

（1）监督管理的法律法规

目前中国安防行业已形成了一个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安全技术防范产品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认证技术规范管理办法》等法规在内的较为完善的法律法规体系。同时地方政府对中国安全防范产品管理的规范性文件也逐步完善起来。

根据国家质量技术监督局、公安部联合颁布的《安全技术防范产品管理办法》的规定，对安全技术防范产品的管理，分别实行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制度、安全认证制度、生产登记制度，对同一类安全技术防范产品的管理，不重复适用上述三种制度。数字硬盘录像机产品实行生产登记制度，生产登记批准证书的有效期为4年，并实行年检制度，年检不合格或逾期未年检的产品，生产登记批准书被视为无效。

同时，数字硬盘录像机产品被列入《安全技术防范产品管理办法》所附的《安全技术防范产品目录》，产品必须符合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即CCC认证）。此外，数字硬盘录像机产品出口欧盟国家时，必须符合CE和RoHS认证，出口到美国必须通过FCC认证。

目前，公司的主要产品数字硬盘录像机所属的安防视频监控行业涉及到的主要监督管理的法律法规有：

政策	颁布部门	主要内容
《安全技术防范产	国家质量技术	保证安全技术防范产品质量，加强安全技术防范产品行

品管理办法》	监督局;公安部	业的监督管理。安全技术防范产品目录规定了十种产品。DVR 属于第 10 类报警系统视频监控设备。
《关于公安机关实施〈安全技术防范产品管理办法〉有关问题的通知》	公安部	实行安全认证制度的产品经国家质量技术监督局批准,由中国安全技术防范认证委员会组织实施;该类产品范围按《安全技术防范产品安全认证目录》执行等内容。
《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	国家质检总局	规范强制性产品认证工作,切实维护国家、社会和公众利益,明确了相关认证、审查、批准等信息。

(2) 产业发展政策

安防视频监控产品是我国电子信息产业发展的重点之一,作为优先发展的鼓励项目,国家出台了一系列产业扶持政策。

2005 年 12 月,经国务院批准,国家发改委发布《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 年本)》和《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暂行规定》,指出:信息产业属于国家重点鼓励发展的产业之一,而数字摄录机、数字录放机制造属于其中重点发展的领域。

2006 年 1 月,科学技术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联合发布《中国高新技术产品出口目录(2006)》,在“电子信息”一栏中列举了多种安防行业相关产品。公司产品均属于该产品目录。

2006 年 2 月,国务院发布的《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 年)》中将“以视、音频信息服务为主体的数字媒体内容处理关键技术”和“个体生物特征识别、物证溯源、快速筛查与证实技术以及模拟预测技术,远程定位跟踪、实时监控、隔物辨识与快速处置技术及装备”列为国家科技战略发展的重点领域及其优先主题。

2006 年 9 月,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布《中国高新技术产品目录(2006)》,在“电子信息”一栏中列举了多种安防行业相关产品。公司的主要产品均属于该产品目录。

2006 年 12 月,信息产业部、科技部、国家发改委共同制订的《我国信息产业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关键技术和重要产品目录》将嵌入式系统软件技术、中间件技术、操作系统体系架构设计技术、视频编解码技术、图像处理技术等列为关键技术;数字音视频(AVS)ASIC(专用集成电路)及 AVS 的编解码设备、嵌入式系统软件、中间件、高可靠性的软件平台操作系统、软件开发及测试工具、生物特征识别产品及系统、自动识别产品及系统、高清晰度数字视频播放机及录像

机等被列为重点产品。

2007年1月，国家发改委、科技部、商务部、国家知识产权局联合修订发布《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07年度）》，指出：“数字音视频编解码（AVS等）技术”、“嵌入式操作系统、嵌入式软件开发平台等核心支撑软件”是信息技术重点领域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项目。

2007年4月，经国务院批准，国家发改委发布《高技术产业发展“十一五”规划》，指出：重点培育数字化音视频产业。突破数字音视频编解码、内容保护等关键技术。大力支持安全软件、中间件、构件、嵌入式软件等的研发和应用，进一步提升电力、金融、民航、税务、通信等重点行业大型应用软件的开发能力和集成服务水平。

2008年4月，科学技术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布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中将“图形、图形处理技术”、“公共交通、公共场所等各类专业级网络化的音视频处理系统技术”、“数字音视频非线性编辑服务器”、“集成电路产品设计技术中的音视频电路等量大面广的集成电路产品设计开发、专用集成电路芯片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高端通用CPU、DSP等芯片的开发”、“集成电路芯片制造技术”等一系列安防行业相关技术列入《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中。

2009年4月，国务院出台的《电子信息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将“推动高端通用芯片的设计开发和产业化、支持信息安全软件等重要应用软件和嵌入式软件技术、产品研发、加强国产软件和行业解决方案的推广应用”列为产业调整和振兴的主要任务，并将“大力推进数字音视频编解码的标准产业化进程，加快制定信息安全、信息技术服务标准和规范，加强对电子信息产品和服务的知识产权保护”。

2011年3月，经国务院批准，国家发改委发布《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指出：信息产业属于国家重点鼓励发展的产业之一，而数字摄录机、数字录放机制造属于其中重点发展的领域。

2011年6月，国家发改委、科学技术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商务部、知识产权局联合发布《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年度）》，将数字摄录一体机列为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

2012年7月,国务院网站刊登关于印发《“十二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提出了我国“十二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发展目标,重点阐述了“十二五”我国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发展方向和主要任务,其中涉及到节能环保产业、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生物产业、高端装备制造产业、新能源产业、新材料产业、新能源汽车产业七大产业。公司所属行业和相关产品属于“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领域,属于国家政策支持 and 培育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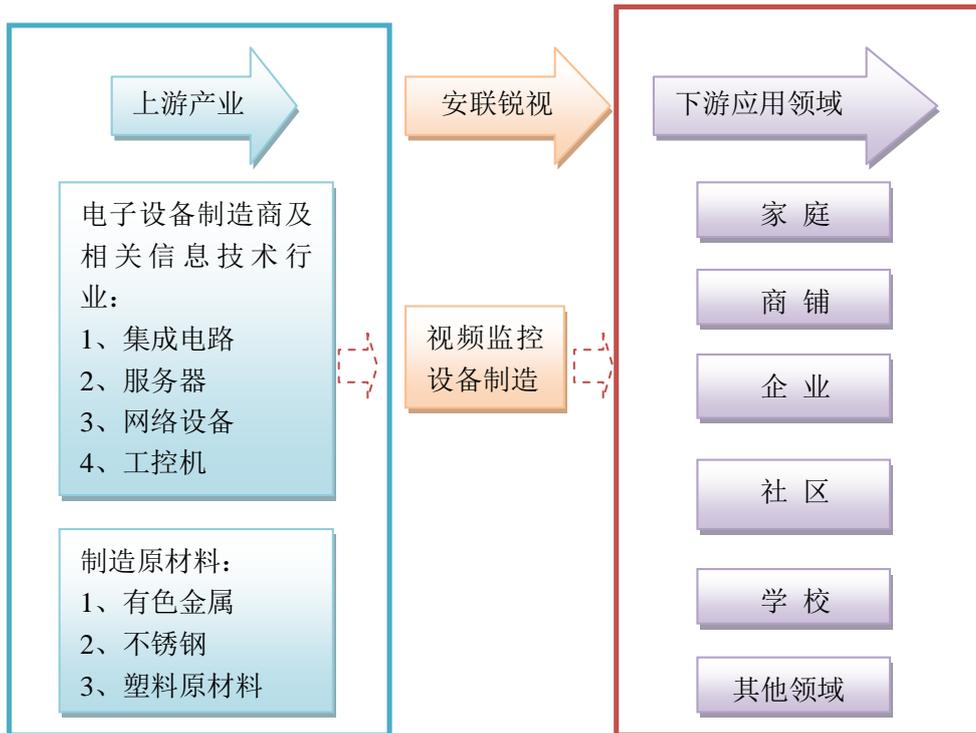
(3) 我国安防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的编制说明

《我国安防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的编制说明》指出“到‘十二五’末期实现产业规模翻一番的总体目标。年增长率达到20%左右,2015年总产值达到5,000亿元,实现增加值1,600亿元,年出口交货值达到600亿元以上;产业结构调整初见成效,安防运营及各类服务业所占比重达到20%以上。”“要加强对重点企业创新的支持与引导,培育一批企业成为行业科技发展的领军和主导力量;支持并引导一些骨干企业向产业链上游转移。”

4、产业链上下游之间的关联性

消费类安防视频监控设备其上游行业是音视频标准算法的研发、集成电路的制造行业及各类原材料生产行业,下游行业是社区、商铺、学校、医院、家庭、企业等终端应用领域。

公司作为安防视频监控产品供应商,在产业链中的位置如下图所示:



(1) 与上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

本行业的上游行业是音视频标准算法的研发、集成电路的制造行业，上游行业基本上都被ITU-T、ISO/IEC、JVT等国外研究机构和SONY、PHILIPS、TI、ADI等国外厂商垄断，他们利用掌握的核心技术保持着较高的利润水平，下游的安防产品供应商只能依赖于某些电子巨头。但这些电子巨头相互之间的竞争也比较激烈，他们的技术和产品之间存在较大替代性，所以单个研究机构或厂商对视频监控产品供应商的影响不明显。

2006年，海思半导体开始进入核心芯片SOC方案研发和生产领域，其性价比优于国外厂商，因此在消费类DVR生产企业中迅速得到推广，成为国内安防视频监控设备芯片主要供应商，我国消费类DVR生产企业得以快速发展。

由于上游行业对芯片技术的垄断，与其建立起战略合作伙伴关系的企业会更有竞争力。本公司成为海思最主要的战略合作伙伴之一，参与了上游核心芯片的规格制定，因此新产品开发和推出要比同行业其他企业更具竞争力，在安防视频监控设备制造行业中占据优势。

(2) 与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

消费类安防视频监控系统的的设计、安装、集成和调试工作不需要专业的工程

商完成，其产品通过直销代理方式直接销售给终端客户。

消费类视频监控设备的最终消费主体在众多非政府机关和垄断行业的各领域，包括家庭、商铺、社区、企业等领域，下游客户的需求直接拉动本行业的发展。

5、进入行业的主要壁垒

（1）严格的审批和认证制度

由于安防视频监控行业需要的特殊性，可靠和稳定是首要考虑的问题，因此安防视频监控产品必须取得省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的生产登记批准证和 CCC 认证才能从事生产和销售。如果安防视频监控产品对外出口，还必须取得 RoHS 认证、CE 认证、FCC 认证等一系列认证。由于以上审批和认证制度的存在，使得安防视频监控行业存在一定的市场进入障碍。

（2）技术储备和研发实力要求高

安防视频监控行业涉及音视频编解码算法技术、集成电路应用技术、网络控制与传输技术、软件技术等多种学科，一般企业很难全面掌握本行业所涉及的技术，若依靠自身研发则需要较长时间的积累。目前终端用户对视频监控产品的性能、寿命、可靠性和稳定性的要求越来越高，产品更新换代速度加快，企业必须特别重视视频监控产品的技术研究和开发，建立一支技术水平高、研发能力强的团队，及时根据客户需求开发出相应的硬件和软件，并加强质量检测技术。因此，本行业对新进入者有较高的技术和研发障碍，并且随着技术不断进步，本行业的技术门槛将越来越高。

（3）人力资源积累要求高

安防视频监控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本行业所面对的市场变化较快，技术不断更新换代，因此需要大量的优秀研发人员，以保证企业先进的研发水平。由于我国安防行业起步晚，人才积累较少，导致安防技术人才在国内显得更加稀缺。同时公司的发展需要大批经验丰富和反应迅速的营销人员和管理人员，而营销人员和管理人员的培养需要一定的时间。因此，本行业的新进入者面临严峻的人力资源障碍。

（4）售后服务网络要求较高

安防视频监控产品属于硬件与软件一体化产品，产品在操作方式、安装调试、

维修保养等方面均需要售前培训和长期的售后服务,而且由于客户技术能力参差不齐,对产品的售后服务的依赖性较大,因此客户选择产品供应商时对产品供应商的销售服务网络要求较高,没有完备的销售服务网络的厂商很难得到客户的认可。因此本行业存在较高的销售服务网络障碍。

6、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 有利因素

①国家产业政策的扶持有利于安防视频监控行业的长期发展

国家已出台的一系列与安防视频监控产业相关的政策为我国安防视频监控企业提供了良好的政策环境,有利于安防视频监控产业未来的健康发展。随着各项产业政策的实施,将有更多的安防视频监控企业参与到国际竞争中去,国内将会逐步出现具有国际竞争实力的安防视频监控企业。

②经济发展和进步

国家和地区 GDP 占全球总量的比重与安防视频监控市场的比重呈现高度的一致性,说明经济增长速度快的国家和地区,其安防视频监控市场将会出现巨大的增长潜力。

中国经济一直保持着高速增长,过往的 5 年,中国经济增长率在 7% 左右。随着财富的积累和对生活质量的追求,家庭用户对安全感的需求正在逐渐增加,家庭安防监控的需求不断增长。来自普通消费者家庭的视频监控需求正成为视频监控应用的新兴市场,并有望在未来多年中呈现显著增长态势。家庭安防产品在外国家庭的普及率达到 70% 以上,而国内市场发展尚未成熟,市场潜力巨大。参照西方国家家庭安装安防视频监控设备的较低比率,按照我国城市一亿户家庭未来约 50% 至少采用一套视频监控设备,每套价格 1,000 元测算,则仅在我国家用安防视频监控设备市场容量即高达 500 亿元。

③技术的进步推动安防视频监控产品的普及

鉴于早期技术与成本的限制,安防视频监控设备大多只应用于国家安全、银行、电信、交通等部分国家政府机关、国有垄断行业的少数领域。随着电子科技的发展,技术不断完善,以及大规模工业化生产带来生产成本的大幅下降,使得安防设备逐步向家庭、社区、商铺、企业等消费领域拓展,功能趋于多样化,可以满足不同客户群体的个性化需求,成为像电视电话一样能被普通百姓接受的消费产品。

依托手机、电脑、互联网和电信等组成信息交互平台，视频监控实现随时随地监控是安防视频监控领域技术的重大变革和应用，大幅提高了安防视频监控设备在消费领域的扩张速度。个人可以随时随地了解家庭、商铺、车辆等日常生活中的情况，让人们更好的掌控工作、生活的各个方面，提高人们的生活质量。

（2）不利因素

①上游行业的制约

由于我国集成电路产业的基础薄弱，安防视频监控产品专用的集成电路等核心元器件基本被国内外少数企业垄断，尽管他们之间竞争也非常激烈，但不可避免的给安防视频监控企业带来成本和利润波动的风险。

②国外厂商的冲击

国外安防企业看好中国市场，开始凭借其资本优势在国内大举收购现有安防企业，抢占国内安防市场。罗格朗并购 TCL 智能楼宇和深圳视得安，Axis 在中国设立独资子公司，松下、三星在中国设厂，GE 安防、霍尼韦尔、西门子、博世、泰科等将亚太安防业务总部移到中国，国内安防视频监控行业的竞争将会趋于激烈。同时，部分研发实力很强的上游企业，如韩国三星等，开始衍生产业链，从显示屏生产介入视频监控设备生产，欲分享国内安防市场。随着国外厂商的大举进入，国内安防行业的竞争将会更加激烈。

③技术替代

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和技术进步的加速，视频监控产品更新速度逐步加快，一些不具有研究开发实力的厂商已经被淘汰出局，市场上生存下来的厂商也面临需要不断加大技术投入的风险。本行业的技术进步具体表现为软件的不断优化升级、音视频编解码算法和图像处理技术的进步、新型光学器件的采用、PCB 的不断改进、产品外形设计的不断更新等等。

（二）市场规模

1、安防系统及产业的基本构成

根据目的和适用场合不同，安防系统主要分为视频监控系统、入侵报警系统、出入口控制系统、社区安全防范系统、防爆安全检查器材、人体安全防护装备、防盗门锁柜及防盗运钞车和车辆防盗防劫联网报警系统等几大类。上述各个分、子系统又都基本包括前端信息采集和传输、处理和控制在、显示和通讯三大单元。

不同的子系统之间的区别在于，其三大单元的具体内容有所不同。实际上一个完整的安全防范系统更可能是这些子系统或集成的电子系统或网络。

安防产业主要围绕上述分、子行业和安防工程展开，整个产业链从上到下主要分为以下几个环节：（1）上游芯片和镜片等原材料环节；（2）以生产和供应安防产品为主的产品生产供应商环节；（3）以安防产品的经销、代理为主的销售商环节；（4）以设计、安装、服务为主的工程商环节；（5）以报警运营服务为主的运营商环节和（6）以中介、咨询为主的各类服务商环节。

2、国内安防产业市场规模

我国安防产业萌芽于上个世纪七十年代末和八十年代初，目前进入快速发展阶段。2000年，我国安防行业年产值仅为200亿元，至2005年已经实现了产值翻倍。2010年我国安防行业的总产值约为2200亿元，已经是2005年的四倍多。2013年，我国安防行业总产值达到3884亿元，同比增长近20%。根据安防行业“十二五”规划，预计到2015年我国安防行业的年产值有望超过5000亿元。

3、视频监控行业概况

视频监控设备是安防行业最重要的产品。根据HIS的数据，2012年全球安防产品的产值为215亿美元，其中视频监控产品119亿美元，占比高达55.5%；出入口控制设备37亿美元，占比17.1%；门禁控制系统29亿美元，占比13.6%；入侵检测26亿美元，占12.1%，周界安防设备3.5亿美元，占比1.6%。

根据IMS的数据显示，2013年全球视频监控产品的市场规模为410亿美元，增速超过20%，占全球比例提升至36.0%。IMS预测，2015年—2016年全球视频监控产品有望维持11%左右的复合增速，中国视频监控产品的市场增速将超过全球视频产品的平均增速，有望达到17%。预计到2016年，中国视频监控产品的市场容量有望达到80亿美元，在全球市场的比重将达到41%左右。

4、安防行业未来发展趋势

（1）从人均的角度看，我国安防市场仍有巨大的发展空间。

目前，我国的安防市场的总产值虽然已经超过3800亿元，约占全球5成的市场份额，但是由于我国人口众多，按人均来看我国安防产品的占有率仍然偏低。根据Moorri数据，2006年我国的人均安防产品销售额为1.5美元/人，2012年上升至2.4美元/人，4年间复合增长率为8.15%，但与国外发达国家相比，仍有较大的差距。

(2) 从城镇化率角度看我国安防行业的需求仍将增长。

根据统计局数据，2002年我国的城镇化率仅为39.1%，在2005年升至43%，2013年我国城镇化率为53.7%。城镇化率的提升和安防需求的增长共同促进了“平安城市”建设规划的出台。“平安城市”建设是促进我国安防行业加速发展的重要直接推动力之一。随着城镇化率的提升，城市人口急剧增长，城市非本地户口居民大幅增加，导致城市的管理和安全防范的难度急剧增加，增加安防投入是必然的选择。

根据发达国家的经验，城镇化率要达到80%以上城镇化才步入成熟阶段。而截至2013年我国城镇化率才达到53.7%，仍有很大的提升空间，城市的安保投入必将随之持续增长。

(3) 更新需求将带来安防行业需求的持续增长。

安防产品的寿命周期普遍5-10年。从平安城市开展至今，已经接近10年，2005年安装的安防产品都有寿命到期被更换的需求。根据CCID的数据，2005年我国安防行业的年产值在500亿元左右，其中和视频相关的产值达到151亿元。安防产品中主要要更换的是用于数据采集的硬件和软件，这些产品的产值在整个安防产值中的比重一般在50%左右。由于2005年至2010年是我国安防行业高速发展的阶段，预期今后几年，寿命到期的安防产品的替换需求将是支撑安防产业需求持续增长的重要动力之一。

(三) 基本风险特征

1、缺乏统一具有强制约束力的国家标准

我国视频监控系统的相关法律法规尚待完善。虽然政府支持出台了TC100等国家标准，但目前中国市场仍存在国家标准与区域标准并存、不同的厂商联盟标准并存等现象，并且缺乏有效的项目监管和检测机制。

2、技术相对薄弱

从总体上看，我国安防行业自主创新能力还比较薄弱，缺乏高端研发人才，应用创新、集成创新多，原始创新及高新技术创新能力弱，发明专利少，尤其上游芯片、核心传感器部件（如CCD）等主要依靠从欧美、日韩等发达国家进口。另外，在物联网应用、入侵探测、特征识别以及信息、通讯技术与安防结合应用等方面还存在不少的“瓶颈”问题。目前，虽然我国已成为世界最大的安防产品制造中心，但由于产业结构层次较低，利润大部分被上游企业获取。

（四）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公司的竞争优势

（1）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国家“双软企业”、珠海市生产科技型企业、珠海市重点技术中心企业。公司已经拥有软件著作权 16 项、国家专利 79 项、正在申请中的专利 2 项，非专利技术 62 项，公司产品技术始终保持在行业发展的最前端。公司与北京理工大学的教育部重点实验室“智能视频网络技术实验室”进行深度合作，进一步巩固和加强了公司的研发实力。

公司研发创新能力突出，主要产品嵌入式 DVR 在图像色彩还原度、清晰度、图像传输实时性、流畅性，数据存储的安全性、稳定性等方面都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公司技术研发创新性还体现在从各领域不同消费者的角度和需求出发，研发设计产品新的功能、应用形式、操作界面、外观等，不断提高产品的人性化程度，公司产品在应用软件功能及人机交互方面表现突出。

公司自成立起一直以大众的消费观念为导向，努力开拓产品新的应用领域，可以说公司的创新化产品一定程度上创造了消费类安防视频监控市场需求，随着公司资本及技术实力不断增强，将推出更多符合大众消费观念的新产品，安防视频监控及其衍生产品将成为大众化、普及化的家用电子产品。

（2）人才优势

公司历来重视对技术人才的培养和投入，坚持走自主创新的道路，从公司建立开始就对自身做了准确的定位，以成为消费类安防视频监控龙头企业为第一目标，积累丰富的市场和应用经验，在消费类安防视频监控领域不断深入拓展。

为了使研发的产品更具有市场竞争力，拥有自己的研发技术和产品特色，公司分别在深圳、上海、珠海等地设立了研发机构。公司目前拥有技术人员 140 人，超过 50% 人员拥有 5 年以上安防行业丰富的工作经验。公司的每个研发项目的开发都建立了从立项报告、可行性分析、研发投入核算、到项目激励制度等一系列完整的流程，确保研发活动高效、可靠的运行。同时，为保持研发团队的持续性，公司十分重视研发团队的梯队建设，与北京理工大学、吉林大学等高等院校合作建立了产学研合作基地，以保证公司每年都可以招聘到优秀的应届本科生、硕士生等高层次人才。新的研发人员的持续补充，不仅有利于公司建立高效的研发团队，也为公司不断推出新产品奠定了雄厚的人才基础。

（3）原材料批量采购带来的成本优势

安联锐视经过多年的发展，与上游安防集成电路芯片供应商、PCB 板生产厂商、硬盘供应商等上游企业也建立了长期良好的业务关系。由于公司销售收入保持迅速增长，生产规模及市场份额不断扩大，原材料采购量逐年增长并处于国内安防视频监控产品生产厂商前列，大批量的采购增强了公司对上游供应商的议价能力，原材料成本不断降低，提高了公司的盈利能力。

(4) 产品质量优势

公司建立了全员参与的全过程质量管理体系，已通过 ISO9001: 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日常质量控制标准严格执行公司《质量手册》、《程序文件》和《作业指导书》的质量控制流程和安全、卫生、环保标准。公司生产的产品符合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即 CCC 认证）。此外，数字硬盘录像机产品出口欧盟国家时，必须符合 CE 和 RoHS 认证，出口到美国必须通过 FCC 认证。

公司按照上述认证体系和质量标准的要求，严格执行产品行业质量标准和企业质量标准，通过现代化的管理和一流的检测手段来保证产品的质量。公司定期开展质量体系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及时纠正解决体系运行中出现的问题，保证了质量体系不断完善和持续改进，形成了企业自我完善机制。公司在国内销售的产品已通过了 CCC 认证，出口欧盟的产品已通过了 CE 和 RoHS 认证，出口美国的产品已通过了 FCC 认证。

公司施行全过程质量管理，主要体现在：严苛的研发设计评审和可靠性测试，所有的元器件都选用原厂且大多是品牌供应商，原材料保留样品三个月，出厂产品保留样品 6 个月，以便产品出现质量问题可追溯，对原材料入库、上线、退货等进行严格管控，从设计、来料、制程到成品的每一个流程，严格保证产品质量。各关键工序制程必须经质量抽检鉴定合格后方可转入下道工序。生产中异常处理设置专门的处理流程，及时分析原因，提出解决方案，保证产品质量可靠。半成品和成品必须由质量抽检鉴定和检验合格后才办理入库。成品还实施严格的抽检及可靠性测试制度，保证出厂产品质量合格。产品包装出厂前必须经品保部门最终检验才能颁发合格证出厂。

公司质量管理严格、规范，产品质量优良，在客户中树立了良好的产品形象。同行业的产品不良率在 3%-5% 之间浮动，公司产品性能良好，产品不良率控制在 1% 以下，与国内外同类产品巨头生产厂商保持一致。

对比国外同类产品，公司三大类主要产品性能优势如下：

嵌入式硬盘录像机 (DVR) 方面，相比国外模拟监控大多数还处于 D1 和 960H

的标清分辨率，公司绝大多数模拟产品已经切换成 AHD 和 TVI 等模拟高清产品，其录像分辨率达到高清级别的 720P 和 1080P，模拟高清承载 720P/1080P 分辨率视频的能力，并继承了模拟监控的优点，视频信号未经编码，真正做到高清无损、无延时的效果。由于市场反应速度快，研发投入早，公司的模拟高清设备在整个行业中处于领先地位，整机良品率达到百分之九十九以上。

网络硬盘录像机（NVR）方面，相比市场其他 NVR 产品，公司的产品在预览和回放方面，采用先进的自动分配策略，当预览只是单通道或者 4 通道时，NVR 主动采用前端摄像机的主码流，保证 NVR 的显示效果为最好，当 9 画面和 16 画面时，NVR 则直接显示前端网络摄像机提供的子码流，保证了主芯片的解码能力达到最大的发挥。特别是 2015 年公司全面推出了支持 H. 265 NVR 系列，能高效的解码前端的 H. 265 压缩格式的网络摄像机，很好的解决了硬盘存储问题；同时该系列 NVR 还支持 4K 超高清前端摄像机的接入和 HDMI 的 4K 高清预览显示。H. 265 NVR 开发进度在整改行业处于领先地位，能正常大量出货，且整机良品率在百分之九十九以上。

高清网络摄像机方面，公司着重开发 200 万、300 万、400 万的 H. 264 和 H. 265 压缩格式的网络摄像机，该系列的网络摄像机都支持三个码流，即用于录像的主码流、用于网络远程监控的子码流、用于移动设备如手机端监控的手机码流，三码流的设计很好的满足了用户在不同环境中的使用，较之业内一般只有单码流或者双码流的网络摄像机有了很大用户体验改善。目前公司的 H. 265 网络摄像机在整个安防行业中处于行业领先地位，是为数不多的能正常提供 H. 265 网络摄像机出货的厂家之一，且整个设备出货的成品良品率控制到百分之九十九以上。

（5）营销服务优势

公司的产品都有唯一的序列号（条形码），只要通过正规渠道购买公司的产品并及时将产品保修卡寄回，都将在公司技术服务中心备案。技术服务中心通过跟踪备案产品，与客户保持紧密联系。除此之外，公司售后服务热线 24 小时畅通，及时答复客户每时每刻的问题，同时，公司为每个销售区域配备一定数量的售后维修人员，力求在第一时间解决售后维修问题。

2、公司的竞争劣势

（1）生产产能不足

近年来公司业务发展较快，公司在基本保持生产设备满负荷生产的情况下，

仍然无法完全满足客户订单的要求，产能不足成为制约公司发展的瓶颈。

为缓解产能不足与需求的矛盾，公司采取了积极优化客户、产品结构，主动放弃部分非核心客户和中低端产品的合同以及改进生产工艺提高产能等措施。但是上述措施仍难以改变公司产能不足的现状，公司急需扩充产能以保证公司的快速发展。

（2）资本实力不足

公司自创建以来一直依靠自身利润的滚存、股东增资和银行借款来满足公司发展所需要的资金，尽管公司取得了快速的发展，但市场对消费类 DVR 的需求量持续增长，公司扩大生产规模所需资金较多，公司现有资金难以适用规模扩张的需要。另外，虽然公司的技术水平处于安防视频监控行业前列，但仍需要更多的研发投入提高公司技术实力，不断提高产品的利润率。

公司融资渠道单一，公司虽与银行建立了良好的银行信用合作关系，但不能满足公司发展的需要。

（三）主要竞争对手的简要情况

1、国内安防视频监控市场的主要企业

我国安防视频监控设备制造企业发展呈现综合化与专业化并存的特征。

综合化，是指少数经济实力雄厚的企业，从产品种类角度，除了数字硬盘录像机视频监控设备外，还有其他多种产品，包括摄像头、网络摄像机、高速球、集中管理平台等，代表企业是海康威视和浙江大华，这种类型的企业大而全，以生产销售工程类安防产品为主，综合竞争力较强。专业化，指针对消费类或工程类专业应用市场进行专业化生产和营销的企业，代表企业是安联锐视、深圳同为、深圳锐明等，这种类型企业对消费类市场的嗅觉灵敏，对市场需求反应速度快，对客户关注度更高，而且专业化带来产品和服务精细化也使得专业化企业建立了自己的品牌和口碑，在消费类领域优势突出。

伴随技术的发展，上游关键芯片制造行业独家垄断格局被打破，芯片价格下降，导致安防视频监控设备价格下降并能够适应普通民用及商用需求。伴随人们安防意识的逐步提高，消费类安防视频监控市场开始进入高速发展期，先进入企业占据品牌、技术、成本和市场优势，规模效应明显，市场集中度不断提高。安联锐视作为最先进入消费类市场的企业之一，精准定位消费类安防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从产品品质、功能、外观设计、人机交互等方面都最能贴近客户的需求，快速占领市场，并形成专业消费类领域的品牌形象。

(1)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415）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位于浙江杭州，中小板上市公司。海康威视主要销售智能音视频压缩板卡、硬盘录像机、网络录像机、视频解码卡、智能球形摄像机等产品，是国内 DVR 龙头企业，在工程类项目中占有较大比重，处于行业领先地位。

(2)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236）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位于浙江杭州，主营 DVR、网络录像机等视频监控设备，在国内的交通工程领域占有较大比重。

2、国际安防视频监控市场的主要企业

在国际安防视频监控市场中，以工程招标模式为主的工程类市场基本为国际大品牌所垄断；以代理零售模式销售的消费类安防产品主要为中国大陆、台湾及韩国等国家和地区企业所垄断，原因是这些国家和地区企业具备相对领先的行业技术，生产成本也较欧美发达国家低，因此我国 DVR 出口企业主要是以消费类市场为主要目标的生产企业，与国际安防视频监控综合类设备厂商霍尼韦尔、博世、泰科、SONY 等巨头不存在明显直接竞争关系。

在国际消费类 DVR 市场中，中国企业与韩国、台湾企业为主要竞争对手，韩国以 SUMSANG、Argus 等为主；台湾以升泰、财富电子、慧友沅骅、馥鸿科技等为主。

在海思 SOC 芯片没有成为市场主流的时期，国内企业在产品质量和生产工艺上不具优势，因此出口量一直位居韩国、台湾之后。2007 年后，基于 H.264 的海思 SOC 芯片逐步成为市场主流，以本公司为代表的消费类 DVR 生产厂商把握机遇迅速转型，完成芯片及产品的更新换代，大幅降低成本和提高产品性能，市场份额迅速扩大。按照此趋势发展，中国的消费类 DVR 出口量还将持续快速增长，扩大对其他国家竞争对手的优势。

第三节公司治理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行情况及履责情况

(一)“三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0年4月26日，公司创立大会召开。依据《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在创立大会上经股东审议表决，通过了股份公司《公司章程》。经投票选举，股份公司产生了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其中监事会成员中包含一名由职工大会选举的职工监事。

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董事长，并由董事会聘任了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

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

此外，为积极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现代企业制度，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公司在主办券商和律师的帮助下进一步加强和完善了公司治理工作，并在此基础上构建了适应公司发展需要的治理机制和组织结构。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经理人员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规则，对“三会”召开程序及运作机制做出进一步的细化和规范。此外，公司另通过了《对外担保决策管理制度》、《重大投资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及《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内控管理制度，从而在制度层面能够有效地保证公司经营业务的有效进行，保持资产的安全和完整。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三会”，累计共召开19次股东大会、19次董事会、13次监事会，会议情况均得到完整记录与保存。

1、股东大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股东大会依法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并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内控管理制度。

股份公司股东大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股东大会对列入议程的决议事项均采取表决通过的形式。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表决的方式采取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股东大会作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共召开 19 次股东大会，主要对《公司章程》的制定、董事与监事选举、主要管理制度的制订和修改以及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决策等重大事宜进行了审议并作出了合法及有效的决议。股东大会机构和制度的建立及执行，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规范公司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

2、董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现由 9 名董事组成，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 3 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会选举产生了董事长，并由董事会聘任了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

公司通过《公司章程》及在其基础上制订的《董事会议事规则》确立了董事会机制建立及运行的指引准则。依其规定，董事会会议应有过半数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董事会实行记名投票方式表决，每一董事享有一票表决权。董事的表决意向分为同意、反对或弃权。董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董事会形成决议应当取得更多董事同意的，从其规定。上述会议决议制度能够保证董事会决策机制运行的有效性。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共召开 19 次董事会会议。股份公司董事会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对公司管理层的聘任以及基本制度的制定等事项进行审议并作出了合法及有效的决议。同时，对需要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按规定拟定议案并提交了股东大会审议，切实发挥了董事会的作用。

3、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份公司现有 3 名监事，其中 1 名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大会选举产生外，其余 2 名监事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监事会设监事会主席 1 名。监事的任期每届为 3 年，监事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

公司通过《公司章程》及在其基础上制订的《监事会议事规则》确立了监事会机制建立及运行的指引准则。依其规定，监事会会议应由监事会全体监事超过半数出席方可举行。监事会会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以记名和书面等方式进行。监事的表决意向分为同意、反对和弃权。监事会形成决议应当全体监事超过半数同意。上述会议决议制度能够保证监事会决策机制运行的有效性。

公司监事及监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共召开13次监事会会议，就选举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等事项做出了合法及有效的决议。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监事会的运行逐步规范，对公司规范运行形成有效监督。

（二）“三会”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的相关人员能按照相关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及义务。股份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对股份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做出有效决议并予以执行。股份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责，保证股份公司治理合法合规。

（三）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责任的实际情况

2013年3月1日，公司召开全体职工大会，选举张静为职工代表监事。张静自担任监事以来，积极履行监事的职责并列席董事会，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等事宜实施了有效监督。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讨论及评估结果

（一）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讨论

1、股东权利保护

股份公司分别通过《公司章程》第三十四条、第三十九条明确公司股东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

此外，通过《公司章程》第四十一条规定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股东权利或者实际控制能力，通过关联交易、垫付费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提供担保及其他方式直接或者间接侵占公司资金、资产，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本章程规定，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通过上述条款及其他相关条款的规定，充分保障公司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充分维护公司股东的利益。

2、投资者关系管理

为有效贯彻落实对投资者关系的管理，公司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详细规定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原则、内容、负责人及工作职责等内容。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遵循充分披露信息、合规披露信息、投资者机会均等、诚实守信、高校低耗、互动沟通等原则，通过信息沟通、定期会议、筹备会议等多种方式及时披露公司的企业文化、发展战略、经营方针等信息，保障所有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3、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通过明确股东之间、股东与公司之间、股东与公司高管之间的纠纷解决机制来保障全体股东和公司的权益。

《公司章程》第十条规定：“本公司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依据本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公司所在地法院解决。”

《公司章程》第三十七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连续 180 日以上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 1% 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书面请求监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监事会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股东可以书面请求董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监事会、董事会收到前款规定的股东书面请求后拒绝提起诉讼，或者自收到请求之日起 30 日内未提起诉讼，或者情况紧急、不立即提起诉讼将会使公司利益受到难以弥补的损害的，前款规定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他人侵犯公司合法权益，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条第一款规定的股东可以依照前两款的规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司章程》第三十八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损害股东利益的，股东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关联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共同形成公司关联回避表决的内控体系，通过关联回避制度保证公司全体股东的各项权利。上述制度文件规定公司与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与关联董事之间的关联交易事项，应当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履行董事会或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5、财务管理、风险控制机制

公司在有限公司阶段即制定了一系列与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对公司财务管理、员工管理等生产经营及日常管理等各环节都进行了规范，确保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

随着公司发展，特别是股份公司成立之后，公司不断完善财务管理、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现有各制度与公司业务发展相契合，能够有效规范公司治理，对公司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提供充分保证。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股份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对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进行讨论评价，结果如下：

在公司发展初期，公司治理结构较为简单，存在一些不完善之处。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公司”或“公司”）成立后，完善了《公司章程》，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秘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投资运作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等系列规章制度，建立健全公司治理结构，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公司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比较科学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设立了相应的职能部门。公司各部门均制定了适合自身发展要求的一系列规章制度，确保在公司经营、人事管理、财务等各个环节都有章可循。

另外，公司完善了股东保护相关制度，注重保护股东表决权、知情权、质询权及参与权，在制度层面切实完善和保护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利。《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股东参会资格及董事会的授权原则做了明确规定，在制度设计方面确保中小股东与大股东享

有平等权利；《公司章程》明确规定了纠纷解决机制：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公司所在地法院解决；制定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制度，对公司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审批程序及内容作了细致规定，进一步明确了关联股东及董事回避制度，确保公司能独立于实际控制人规范运行。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保护公司股东尤其中小股东的各项权利。同时，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基本能够适应公司现行管理的要求，能够预防公司运营过程中的经营风险，提高公司经营效率、实现经营目标。公司已初步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合理的内部控制体系，但随着国家法律法规的逐步深化及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仍需不断调整与优化，满足公司发展的要求。

三、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违犯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章的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或适用重大违法违规情形的行政处罚。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公司已就此出具声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徐进在报告期内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实际控制人已就此出具承诺，承诺其本人于报告期内未受到刑事处罚；不存在受到与公司规范经营相关的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的情形；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具备和遵守《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和义务，不存在报告期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已就此出具声明。

四、公司的独立性情况

股份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独立，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独立

公司在主营业务上有完整的业务流程，公司有相应的业务资格和独立的经营

场所，能够独立对外开展业务，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经营能力。

公司不存在关联采购和关联销售，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方交易。公司业务独立。

（二）资产独立

公司历史沿革过程中的历次出资及注册资本变更等均经过合法的程序，并通过了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变更登记确认。

公司是由安联锐视有限依法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变更设立后，公司依法拥有生产设备、车辆、商标、专利等资产。

公司资产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资产严格分开，并完全独立运营。公司业务和生产经营必需的厂房建筑物、机器设备、交通工具、商标和非专利技术及其他资产的权属完全由公司独立享有或合法使用，不存在与股东单位共用的情况，资产产权明晰。公司没有以其资产、权益或信誉为股东的债务提供担保，公司对其所有资产具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

（三）人员独立

公司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管理体系，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独立招聘员工，建立独立的人事聘用和任免制度以及独立的工资管理制度，公司与员工签署劳动合同并独立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公积金。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产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在本公司领取薪酬，未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外的其他职务，公司人员独立。

（四）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设财务负责人一名并配备了专业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具有规范的财务管理及风险控制制度。

公司独立纳税，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现象。公司开立有独立的基本存款账户，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财务独立。

（五）机构独立

公司建立了适合自身经营所需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机构，其中股东大会作为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且已聘请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办公场所与股东单位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五、同业竞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对外投资控制的企业为联众永盛、中联泓、华阳鹏利和绿塑生物。

联众永盛的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三）1、控股股东的基本情况”。

中联泓成立于 2001 年 7 月 5 日，现持有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于 2014 年 9 月 26 日核发的《营业执照》（注册号：440301104101718），其住所为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17 号 3 号楼 17 层 1701，法定代表人徐进，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营业期限自 2001 年 7 月 5 日至 2051 年 7 月 4 日，经营范围为“项目投资；投资管理；经济信息咨询”。徐进为董事长、总经理。目前股权结构为：

股东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华阳鹏利	55%	5,500	5,500
冀中能源邢台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5%	2,500	2,500
河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	2,000	2,000
合计	100%	10,000	10,000

华阳鹏利成立于 2009 年 8 月 21 日，现持有珠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3 年 5 月 6 日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400000182971），其住所为珠海市前山新珠路 1004 号 3 层 B 室，法定代表人徐进，注册资本 100 万元，营业期限自 2009 年 8 月 21 日至长期，经营范围为“项目投资咨询、社会经济信息咨询”。徐进任执行董事、经理，李彩茹任监事。目前股权结构为：

股东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徐进	99%	99	99
李彩茹	1%	1	1
合计	100%	100	100

上海绿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9 月 8 日，现持有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金山分局于 2006 年 9 月 8 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10228000975334），其住所为上海市金山区廊下镇漕廊公路 6996 号东一厂房，法定代表人徐进，注册资本 1,500 万元，营业期限自 2006 年 9 月 8 日至 2016 年 9 月 7 日，经营范围为“从事生物降解材料领域内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降解包装材料（除危险品）研发生产及销售，纺织用生物质纤维、服装、干冰机械、干冰（非食用）制造及销售，实业投资（除金融、证券等国家专项审批项目外），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销售，从事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目前股权结构为：

股东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赖迎利	3.33%	50.00	50.00
上海同济新产业发展公司	15.00%	225.00	225.00
任杰	7.50%	112.50	112.50
任天斌	7.50%	112.50	112.50
中联泓	39.00%	585.00	585.00
联众永盛	27.67%	415.00	415.00
合计	100.00%	1,500.00	1,500.00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的经营范围与公司业务领域不同，不存在与公司同业竞争的情形。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 5% 以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经出具的《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综上，主办券商认为，公司不存在因同业竞争而影响本次挂牌的实质性法律风险和障碍。

六、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或者公司为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说明

（一）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近两年不存在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况。

（二）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

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防止发生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公司通过在《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和《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内部规章制度中规定相应的条款，以及让实际控制人、股东以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规范关联交易承诺书等方式对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做出如下约束安排：

1、《公司章程》和《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规定，公司董事会建立对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占用即冻结”的机制，即发现控股股东侵占公司资产的，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后，立即申请对控股股东所持股份进行司法冻结。凡不能对所侵占公司资产恢复原状，或以现金、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其他方式进行清偿的，通过变现控股股东所持股份偿还侵占资产。

2、《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规定，公司应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通过各种方式直接或间接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和资源，不得以下列方式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大股东及关联方使用：

- (1) 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给大股东及关联方使用；
- (2) 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大股东及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
- (3) 委托大股东及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
- (4) 为大股东及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
- (5) 代大股东及关联方偿还债务；
- (6) 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认定的其他占用方式。

3、《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

- (1) 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

①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关联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的关联交易，除应当及时披露外，还应当按照监管机构的规定聘请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对交易标的进行评估或者审计，并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②公司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发生的关联交易，应当在对外披露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③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应提交董事会审议的：

①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经董事会审议后及时披露；

公司不得直接或者通过子公司向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提供借款。

②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0.5% 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经董事会审议后及时披露；

(3) 应由总经理批准的：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低于 30 万元，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低于 100 万元或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0.5% 的关联交易，由总经理办公会批准，并报董事会备案。董事会秘书必须列席参加作出该等决定的有关会议。

5、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持股 5% 股份以上股东以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于 2015 年 5 月出具了《关于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书函》，承诺将尽可能的避免和减少其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公平合理、价格公允的原则，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事宜，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无关联关系股东的合法权益；不以任何形式占用公司资金。

(三) 公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担保的情况。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一) 本人及其直系亲属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股情况如下表：

姓名	现任职务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	持股形式
----	------	----------	----------	------

徐进	董事长	2531.10	50.02	间接控股
李志洋	董事、总经理	55.00	1.0870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申雷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董事会秘书	82.50	1.6304	间接持股
宋庆丰	董事、技术总监	8.80	0.1739	间接持股
张锦标	董事、副总经理	2.20	0.0435	间接持股
余和平	董事	—	—	—
罗苑红	独立董事	—	—	—
苏秉华	独立董事	—	—	—
闫磊	独立董事	—	—	—
徐学恩	监事会主席	97.68	1.9304	间接持股
陈海青	监事	—	—	—
张静	监事	5.50	0.1087	间接持股
马学文	副总经理	22.00	0.4348	间接持股

(二) 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的情况

1、协议签署情况

在公司专职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本公司均签有《劳动合同》，对工作内容、劳动报酬等方面作了规定。该等《劳动合同》均履行正常，不存在现时的或可预见发生的违约情形。

2、承诺情况

(1)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 2015 年 5 月 5 日签署《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承诺截止承诺书出具之日，承诺人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未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企业的股份、股权或其他任何权益；承诺人不利用对公司的控制关系或其他关系进行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行为；承诺人承诺自身不会，并保证将促使其控制的（包括直接控制或间接控制）除公司以外的其他公司、实体不开展与公司有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投入且不会新设或收购从事于公司相同或类似业务公司、实体等；若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或业务范围，承诺人承诺自身并保证促使承诺人控制的企业、实体将不与公司拓展后

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科能与公司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的，承诺人承诺并保证促使其控制的公司、实体通过停止生产经营、转让等形式推出竞争。

(2)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于 2015 年 5 月 26 日签署《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书》，承诺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其与股份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并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及相关规章制度规定的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和程序，以维护股份公司及股份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3) 关于管理层诚信状况的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 2015 年 5 月 26 日签署《关于诚信状况的声明》，声明最近两年内其本人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其本人并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最近两年内其本人没有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其本人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其本人没有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等情况；其本人具备和遵守《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和义务，不存在最近 24 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

(四) 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如下表：

姓名	本公司职位	兼职单位情况		
		兼职单位	职位	是否在该兼职方领取薪资
徐进	董事长	中联泓	董事长	是
		绿塑生物	董事长	否
		联众永盛	执行董事兼经理	否
余和平	董事	佛山市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	是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海口奇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佛山科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广东粤科风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资深投资总监、风控总监	是

闫磊	独立董事	广东融聚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主任律师	是
		珠海市优艾斯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是
苏秉华	独立董事	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	院长	是
罗苑红	独立董事	珠海市和通泰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所长	是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	注册会计师	是
宋庆丰	董事兼技术总监	君合投资	执行董事兼经理	否
徐学恩	监事会主席	山南熠明	总经理	否
		杭州熠明通信器材有限公司	总经理	是
陈海青	监事	广东粤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是
		广东新供销商贸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是

除上述情况外，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在其他单位任职。

（五）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的企业与公司业务领域不同，不存在同业竞争。

报告期内，联众永盛及徐进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订《不可撤销保证合同》（2013年珠字第1113565001-01号、2013年珠字第1113565001-02号），为公司2013年5月16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订的编号为2013年珠字第1113565001号《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提供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届满之日起两年。除上述事项外公司与上述企业未发生关联交易行为，亦无其他利益冲突。

（六）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就此签署《关于诚信状况的声明》。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公司治理”之“七（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的情况”。

（七）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况。

八、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变动情况

（一）近两年董事变动情况

1、2013年3月14日，公司召开2012年度股东大会，选举李志洋为公司董事，文华不再担任公司董事。

2、2014年8月29日，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吴晓东、彭星国因工作变动，辞去公司董事职务，选举张锦标、余和平担任公司董事。

3、2015年3月20日，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独立董事唐富文辞去公司董事职务，选举闫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4、2015年6月21日，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李彩茹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选举宋庆丰担任公司董事。

（二）近两年监事变动情况

1、2013年8月29日，公司召开2012年度股东大会，李志洋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张静担任公司职工监事。

2、2015年3月20日，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监事于会丰因工作调动辞去公司监事职务，选举徐学恩担任公司监事。

（三）近两年高级管理人员变动

1、2013年2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聘任李志洋、马学文担任副总经理，杨清桥为总工程师，李雪花为财务负责人。

2、2013年11月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同意徐进辞去总经理职务，聘任李志洋担任总经理，同意杨清桥辞去总工程师职务，同意马学文辞去副总经理职务。

3、2014年8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聘任张锦标为副总经理。

4、2015年6月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同意李雪花辞去财务负责人职务，任命副总经理申雷先生兼任财务负责人，同时任命马学文先生兼任公司副总经理。

（四）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原因及影响

公司近两年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原因主要系外部董事的工作调动，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和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一期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109,292.59	24,664,833.84	30,023,889.28
应收票据	-	114,685.00	85,910.00
应收账款	70,033,144.31	64,032,749.64	54,605,349.81
预付款项	7,790,700.02	4,865,840.57	4,233,735.83
应收利息	-	2,026.67	-
其他应收款	11,727,338.80	10,809,698.97	9,335,496.90
存货	80,038,603.09	73,509,379.52	55,972,545.71
流动资产合计	187,699,078.81	177,999,214.21	154,256,927.53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102,148,314.16	102,761,723.81	4,546,003.16
在建工程	537,413.31	93,396.23	59,182,588.40
无形资产	15,221,030.91	15,303,596.49	15,633,858.81
长期待摊费用	122,429.17	163,723.21	257,584.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47,127.14	2,017,151.69	1,774,958.3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0,176,314.69	120,339,591.43	81,394,992.72
资产总计	307,875,393.50	298,338,805.64	235,651,920.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573,505.54	17,645,339.80	-
应付账款	67,099,407.95	59,292,732.74	37,905,538.26
预收款项	6,920,705.32	6,076,220.47	5,702,427.26
应付职工薪酬	8,492,139.94	7,832,596.59	6,806,985.69
应交税费	-5,828,766.15	-4,214,927.30	-4,133,232.78
应付利息	220,561.76	160,807.70	52,809.26
应付股利	280,000.00	-	-
其他应付款	977,720.67	6,990,927.61	708,248.2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0	10,000,000.00	5,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12,735,275.03	103,783,697.61	52,042,775.9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3,966,367.78	33,966,367.78	25,117,782.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3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966,367.78	33,966,367.78	25,417,782.00
负债合计	146,701,642.81	137,750,065.39	77,460,557.9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600,000.00	46,000,000.00	46,000,000.00
资本公积	51,548,538.55	56,148,538.55	56,148,538.55
盈余公积	10,219,020.16	10,219,020.16	9,059,282.37
未分配利润	48,806,191.98	48,221,181.54	46,983,541.4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1,173,750.69	160,588,740.25	158,191,362.3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07,875,393.50	298,338,805.64	235,651,920.25

（二）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99,615,507.33	323,387,510.10	334,185,595.44
减：营业成本	79,333,756.39	255,965,767.75	256,858,777.90
营业税金及附加	348,622.95	668,470.28	1,009,645.34
销售费用	4,583,863.29	15,919,185.74	18,517,732.97
管理费用	9,838,078.92	37,564,536.28	34,912,036.14
财务费用	15,309.61	797,548.82	-924,951.64
资产减值损失	159,465.65	1,576,370.53	560,133.76
投资收益	-	22,488.85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336,410.52	10,918,119.55	23,252,220.97
加：营业外收入	620,340.00	1,720,175.66	1,353,971.8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7,389.23
减：营业外支出	-	129,878.78	182,763.0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0,450.78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956,750.52	12,508,416.43	24,423,429.85
减：所得税费用	771,740.08	911,038.51	1,602,807.3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85,010.44	11,597,377.92	22,820,622.4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	-	-	-

收益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5,185,010.44	11,597,377.92	22,820,622.47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10	0.23	0.45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10	0.23	0.45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8,079,684.67	318,444,788.77	352,981,547.97
收到的税费返还	9,577,272.32	37,994,501.30	44,525,095.8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8,209.88	2,127,717.91	1,868,586.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295,166.87	358,567,007.98	399,375,230.6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0,593,838.53	285,430,031.54	294,531,250.9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638,536.95	41,136,045.23	38,752,210.7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00,611.28	2,051,463.66	7,417,156.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88,743.22	24,406,323.02	23,482,514.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521,729.98	353,023,863.45	364,183,132.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6,563.11	5,543,144.53	35,192,098.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23,806,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22,488.85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308,000.00	25,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4,136,488.85	25,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188,398.84	29,024,855.53	55,077,833.22
投资支付的现金	-	23,806,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88,398.84	52,830,855.53	55,077,833.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88,398.84	-28,694,366.68	-55,052,833.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908,337.62	44,735,500.68	47,402,615.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908,337.62	44,735,500.68	47,402,615.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078,965.25	13,241,575.10	34,827,433.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969,951.67	10,048,387.87	14,611,513.5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48,916.92	23,289,962.97	49,438,946.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9,420.70	21,445,537.71	-2,036,331.5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55,541.25	-1,705,684.44	-21,897,066.4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464,833.84	23,170,518.28	45,067,584.7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909,292.59	21,464,833.84	23,170,518.28

(四)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年1-3月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3月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6,000,000.00	56,148,538.55	10,219,020.16	48,221,181.54	160,588,740.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46,000,000.00	56,148,538.55	10,219,020.16	48,221,181.54	160,588,740.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600,000.00	-4,600,000.00		585,010.44	585,010.44
（一）综合收益总额				5,185,010.44	5,185,010.4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三）利润分配				-4,600,000.00	-4,6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600,000.00	-4,600,0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600,000.00	-4,6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600,000.00	-4,6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600,000.00	51,548,538.55	10,219,020.16	48,806,191.98	161,173,750.69

2014年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6,000,000.00	56,148,538.55	9,059,282.37	46,983,541.41	158,191,362.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46,000,000.00	56,148,538.55	9,059,282.37	46,983,541.41	158,191,362.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59,737.79	1,237,640.13	2,397,377.9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597,377.92	11,597,377.9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三）利润分配			1,159,737.79	-10,359,737.79	-9,2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159,737.79	-1,159,737.7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200,000.00	-9,200,0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四、本期期末余额	46,000,000.00	56,148,538.55	10,219,020.16	48,221,181.54	160,588,740.25

2013年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6,000,000.00	56,148,538.55	6,777,220.12	40,244,981.19	149,170,739.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46,000,000.00	56,148,538.55	6,777,220.12	40,244,981.19	149,170,739.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82,062.25	6,738,560.22	9,020,622.4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820,622.47	22,820,622.4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三）利润分配			2,282,062.25	-16,082,062.25	-13,8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282,062.25	-2,282,062.2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800,000.00	-13,800,0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四、本期期末余额	46,000,000.00	56,148,538.55	9,059,282.37	46,983,541.41	158,191,362.33

二、最近两年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公司 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3 月财务报告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中天运 [2015]审字第 90475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报告期内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会计期间

公司采用公历年制，即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本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 201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止。

（四）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公司不一致的，公司在合并日按照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

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2、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编制。合并时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并计算少数股东权益后，由母公司编制。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在编制比较会计报表时亦将该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3、如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将持有的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视为现金等价物。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对发生的外币经济业务以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合人民币记账，月末对外币账户按照月末汇率折合为记账本位币，按照月末汇率折合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账面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汇兑损益。公司发生的汇兑损益，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情况发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以外币为本位币的子公司，编制折合人民币会计报告时，所有资产、负债类项目按照合并财务报表决算日的市场汇价折算为母公司记账本位币，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均按照发生时的市场汇价折算为母公司本位币。损益类项目和利润分配表中的有关发生额项目按合并财务报表决算日的市场汇价折算为母公司记账本位币。对现金流量表中的有关收入、费用各项目，以及有关长期负债、长期投资、固定资产、长期待摊费用、无形资产的增减项目，按合并财务报表决算日的市场汇价折算为母公司记账本位币。有关资本的净增加额项目按照发生时的汇率折算为母公司记账本位币。由于折算汇价不同产生的折算差额，在折合人民币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类设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反映。

（九）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

公司将持有的金融资产分成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及应收款项、可供出售类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还包括可直接归属于该金融资产购置的交易费用。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资产，或是初始确认时就被管理层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包括为了在短期内出售而买入的金融资产，以及衍生金融工具。这类金融资产在后续计量期间以公允价值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具有固定或可确定回收金额及固定到期日的，且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实际利率法计算的摊余成本减去减值准备计量。当持有至到期投资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在摊销时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3) 贷款及应收款项

贷款及应收款项是指具有固定或可确定回收金额，缺乏活跃市场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且公司没有意图立即或在短期内出售该等资产。贷款及应收款项的价值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摊余成本减去减值准备计量。当贷款及应收款项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在摊销时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那些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或未划分为贷款及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这三类的其他金融资产。在后续计量期间，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在资本公积中单项列示，直至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以前计入在资本公积中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2、金融资产的减值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以判断是否有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已由于一项或多项事件的发生而出现减值（即减值事项）。减值事项是指在该等资产初始确认后发生的、对预期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的，且公司能对该影响做出可靠计量的事项。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贷款及应收款项或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则损失的金额以资产的账面金额与预期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的差额确定。在计算预期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应采用该金融资产原始有效利率作为折现率。资产的账面价值通过减值准备科目减计至其预计可收回金额，减计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进行单项评价，以确定其是否存在减值的客观证据，并对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的资产，以单项或组合评价的方式进行检查，

以确定是否存在减值的客观证据。已进行单独评价，但没有客观证据表明已出现减值的单项金融资产，无论重大与否，该资产仍会与其他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构成一个组合再进行组合减值评价。已经进行单独评价并确认或继以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将不被列入组合评价的范围内。

对于以组合评价方式来检查减值情况的金融资产组合，未来现金流量的估算公司将参考与该资产组合信用风险特征类似的金融资产的历史损失经验确定。

(2)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有证据表明由于无法可靠地计量其公允价值，所以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无市价权益性金融工具出现减值，减值损失的金额应按该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与以类似金融资产当前市场回报率折现计算所得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计量。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可供出售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其他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管理层就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

4、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确认，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润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 应收款项

1、坏账的确认标准：因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确实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因债务人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以及公司董事会认可的其他情形。根据公司的管理权限，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作为坏账损失。

2、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是指单笔余额 12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或单笔余额 5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测试后不存在减值的应收款项，其中，对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之间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对于报告期内发生的国外客户有出口信保合同的信保赔付额度内的应收款项及应收出口退税款不计提坏账准备，其他的应收款项，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和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是指单笔余额 120 万元以下且账龄超过三年的应收账款或单笔余额 50 万元以下且账龄超过三年的其他应收款。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测试后不存在减值的应收款项，其中，对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之间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对于报告期内发生的国外客户有出口信保合同的信保赔付额度内的应收款项及应收出口退税款不计提坏账准备，其他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4、其他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和计提方法

其他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是指单笔余额 120 万元以下且账龄三年以内的应收账款或单笔余额 50 万元以下且账龄三年以内的其他应收款。对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之间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对于报告期内发生的国外客户有出口信保合同的信保赔付额度内的应收款项及应收出口退税款不计提坏账准备，其他的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5、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具体计提比例

账 龄	计提比例
-----	------

1年以内（含1年）	6%
1-2年（含2年）	10%
2-3年（含3年）	20%
3-4年（含4年）	30%
4-5年（含5年）	40%
5年以上	100%

6、除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以外的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不存在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存货

1、存货分类：公司的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在途物资和周转材料等。

2、存货计价方法：各类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通用存货采用月末加权平均法计价；专用存货、为特定项目专门购入的存货采用个别计价法计价；周转材料中的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3、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及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如果由于存货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使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按单个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按正常经营过程中，以估计售价减去估计至完工成本及销售所必需的估计费用后的价值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持有的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法。

（十二）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计量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取得方式不同分别采用如下方式确认：

(1)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其借方差额导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不足部分计入留存收益。为进行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律师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合并发生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是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享有被购买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享有被购买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合并成本。

(3)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通过支付的现金、付出的非货币性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方法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其公允价值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债权转为股权所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时，则以投入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2、后续计量及收益确认方法

(1)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

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如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无法可靠确定或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差异较小，投资收益按被投资单位的账面净损益与持股比例计算确认。

(3) 不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活跃市场中有报价或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项目列报，采用公允价值计量，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

(4)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时收益确认方法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则视为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4、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逐项进行检查，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若存在减值迹象时，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于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转回。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十三）投资性房地产

1、投资性房地产的分类：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分为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等三类。

2、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相关税费；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认。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房地产的折旧或摊销采用直线法。

3、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检查，判断其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若认定投资性房地产存在减值迹象时，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投资性房地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十四）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分类和折旧方法：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公司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及其他等五类。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固定资产折旧。

2、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弃置时预计将产生较大费用的固定资产，公司将预计弃置费用，并将其现值计入固定资产成本。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

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规定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率

类别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40 年	5%	2.38%—4.75%
机器设备	5-10 年	5%	9.50%—19.00%
电子设备	3-5 年	5%	19.00%—31.67%
运输设备	4-8 年	5%	11.88%—23.75%
其 他	3-5 年	5%	19.00%—31.67%

4、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若存在减值迹象时，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于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转回。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5、无法为公司产生收益或暂时未使用（季节性停用除外）的固定资产，作为闲置固定资产。闲置固定资产需重新估计预计使用寿命和折旧率，相关折旧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和计价：在建工程是指为建造或修理固定资产而进行的各种建筑和安装工程，包括新建、改扩建、大修理等工程。在建工程的成本包括各项建筑和安装工程所发生的实际支出，以及改扩建工程转入的固定资产净值。与在建工程有关借款费用，在相关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计入工程成本，在相关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所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在建工程于所建造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如果所建造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按工程造价、预算或实际成本暂估转入固定资产。

3、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逐项进行检查,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若存在减值迹象时,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于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转回。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十六)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而发生的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固定资产的购建和需要经过1年以上(含1年)时间的建造或生产过程,才能达到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存货、投资性房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同时具备以下三个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期间

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满足上述资本化条件的,在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可销售状态前所发生的,计入相关资产成本;若相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若相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发生正常中断,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仍予资本化;在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1) 借款利息的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每一会计期间的

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 借款辅助费用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应当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外币专门借款汇兑差额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

(十七)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本公司无形资产是指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规定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将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公司持有的无形资产，通常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且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有明确的使用年限。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不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在到期时因续约等延续、且有证据表明企业续约不需要付出大额成本的，续约期将

计入使用寿命。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公司将综合各方面因素判断，以确定无形资产能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按照上述方法仍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将该项无形资产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但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3、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分为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已进行的研究活动将来是否会转入开发、开发后是否会形成无形资产等均具有较大不确定性的研发活动界定为研究阶段，研究阶段是探索性的。开发阶段相对于研究阶段而言，开发阶段是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在很大程度上具备了形成一项新产品或新技术的基本条件。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的计量。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无形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若存在减值迹象时，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于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转回。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十八)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以实际发生的支出入账，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的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余额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九）预计负债

1、确认原则：公司将与或有事项（包括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计量方法：公司对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则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则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收入

1、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1) 商品销售：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与所有权有关的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营业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劳务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确认劳务收入的实现。

(3) 让渡资产使用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4) 建造合同：如果工程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的估计，则采用完工百分比

法确认收入。完工百分比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如果工程合同的结果不能够可靠的估计，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费用；合同成本不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费用，不确认收入。

2、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

本公司境内销售商品确认收入具体原则如下：①客户现款提货，于收款发货后确认销售收入；②预收款结算的，于发货后确认销售收入；③按一定账期赊销的，客户按账期结算，根据客户订单发货并经对方验收确认后确认销售收入，**此类客户一般是大额客户或长期合作客户，一般信誉较好，如霍尼韦尔、三星、上海斯华等，销售额占国内销售的80%以上，为双方准确核对帐务，需经对方收货和公司业务员确认无误才确认收入。**

境外销售商品收入具体原则如下：出口销售依据单据为出库单、货运单据、出口发票、出口报关单等，并根据出口货物报关单的日期作为出口货物销售收入的实现时间，按照出口发票金额记账。

（二十一）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财政拨款、财政贴息、税收返还和无偿划拨非货币性资产。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在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时，若是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则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若是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则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依据：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公司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对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能够转回的判断依据，是公司在未来可预见的期间内持续经营，没有迹象表明公司盈利能力下降、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则转回。

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适用税率发生变化的，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重新计量，对原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的金额进行调整，除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相应的调整金额计入所有者权益以外，其他情况下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调整金额计入变化当期的所得税费用。

（二十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 2014 年实施财政部当年度最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具体规定，并对 2013 年的比较财务报表进行重新表述。2013 年年初运用新会计政策追溯计算的会计政策变更对财务报表的累积影响数为零。

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报告期本公司无其他主要会计政策变更。

2、会计估计的变更

公司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二十四）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公司本报告期无会计差错更正。

四、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30,787.54	29,833.88	23,565.19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6,117.38	16,058.87	15,819.1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6,117.38	16,058.87	15,819.14
每股净资产(元)	3.19	3.49	3.4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3.19	3.49	3.44
资产负债率(%) (母公司)	47.65	46.17	32.87
流动比率(倍)	1.66	1.72	2.96
速动比率(倍)	0.89	0.96	1.81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9,961.55	32,338.75	33,418.56
净利润(万元)	518.50	1,159.74	2,282.0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518.50	1,159.74	2,282.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65.77	1,024.56	2,182.6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65.77	1,024.56	2,182.63
毛利率(%)	20.36	20.85	23.14
净资产收益率(%)	3.18	7.35	15.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85	6.49	14.5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23	0.4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23	0.45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1.49	5.45	5.35
存货周转率(次)	1.03	3.95	5.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22.66	554.31	3,519.2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2	0.12	0.77

备注：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按照证监会公告[2010]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规

定计算。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3 月公司收入分别为 33,418.56 万元、32,338.75 万元、9,961.55 万元，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 2,182.63 万元、1,024.56 万元、465.77 万元。相比于行业巨头海康威视和大华股份，公司收入和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规模较小，主要原因系公司起步较晚，正在处于成长期，产品种类较少，市场占有率较低。随着公司研发能力、资金实力和品牌知名度的不断提升，公司将全面提升产品的技术含量和功能范围，由单一的安防视频监控后端产品向安防视频监控前端、后端产品、集中管理平台系统全面发展，并向智能家居的应用领域延伸；由销售安防视频设备为主向设备和服务并重转型；由国外市场为主向国内外市场并重转型，全面提升在国内外市场的知名度和占有率。

（一）盈利能力分析

201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2,338.75 万元，营业成本 25,596.58 万元，营业利润 1,091.81 万元，相对于 2013 年度营业收入降低 3.23%，营业成本降低 0.35%，营业利润降低 53.04%。营业收入下降幅度显著高于营业成本，导致营业利润大幅降低，主要原因如下：（1）行业竞争加剧，公司产品价格下降；（2）公司 2014 年进行了搬迁，为了稳定员工，公司适当提高了公司员工的待遇，导致人力成本有所提升；（3）由于新厂房投入使用，折旧费用有所提升。

公司计划未来挖掘潜力，增加销售额，同时降低耗费，控制成本费用，最大限度地发挥现有资产的能效，获得更大的利润空间。

（二）偿债能力分析

长期偿债能力分析：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3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32.87%、46.17%和 47.65%，从资产负债结构的角度看，资产负债率合理，处于稳健水平。公司负债水平不高，难以到期偿还的风险较小。

短期偿债能力分析：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3 月 31 日流动比率分别为 2.96、1.72 和 1.66，速动比率分别为 1.81、0.96 和 0.89。从整体来看，目前公司短期偿债相关指标处于正常合理水平。

（三）营运能力分析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3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5.35、5.45 和 1.49。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处于正常水平且较为稳定。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3 月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5.26、3.95 和 1.03。公司存货周转率处于正常水平。

（四）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3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35,192,098.32 元、5,543,144.53 元和-1,226,563.11 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逐年下降，主要原因系公司业绩有所下滑，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有较大幅度降低。同时，出口退税额减少，支付的员工工资增加。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3 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分别为-21,897,066.44 元、-1,705,684.44 元和-6,555,541.25 元，公司两年一期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负数，主要原因为最近两年一期公司正在建设新厂区，投资活动现金流出金额较大，目前公司新厂区已建设完成且投入使用。

五、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

（一）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构成

1、主营营业收入分析

（1）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嵌入式硬盘录像机	62,080,368.21	62.55	196,073,674.01	60.65	218,494,229.86	65.42
配件	26,521,387.81	26.72	88,962,368.37	27.52	97,721,065.05	29.26
IPC	10,642,754.96	10.72	35,489,157.62	10.98	15,465,808.20	4.63
系统集成及其他	-	-	2,766,769.55	0.86	2,306,313.15	0.69

合计	99,244,510.98	100	323,291,969.55	100	333,987,416.26	100
----	---------------	-----	----------------	-----	----------------	-----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嵌入式硬盘录像机、配件、IPC 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的营业收入绝大部分来自主营业务收入。

(2) 主营业务收入按内外销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3月	占比(%)	2014年度	占比(%)	2013年度	占比(%)
内销	14,302,025.77	14.41	32,100,065.79	9.93	26,984,588.82	8.08
外销	84,942,485.21	85.59	291,191,903.76	90.07	307,002,827.44	91.92
合计	99,244,510.98	100.00	323,291,969.55	100.00	333,987,416.26	100.00

按收入地区披露数据显示，公司内销收入有较大幅度提升，主要得益于公司积极开拓国内市场；外销收入由于受行业竞争加剧的影响，有所下降。

2、营业成本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明细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3月	占比(%)	2014年度	占比(%)	2013年	占比(%)
直接材料	72,737,562.52	91.69	241,991,123.26	94.54	241,107,695.14	93.87
直接人工	3,461,173.10	4.36	6,916,343.13	2.70	7,346,971.51	2.86
制造费用	3,135,020.77	3.95	7,236,840.33	2.83	8,404,111.25	3.27
成本合计	79,333,756.39	100	255,965,767.75	100	256,858,777.90	100

公司营业成本主要为原材料成本，报告期内成本占比稳定。

营业成本中直接材料从当月生产车间领用原材料归集，直接人工为当月生产人员工资，制造费用由生产车间管理人员工资、生产耗用水电费及日常发生的与生产有关的费用等归集。直接材料根据产品的 BOM 标准成本和实际生产领用材料成本的差额（合理损耗）核算当月应进入产成品的材料成本。制造费用的分配采用工时比例分配，即按各产品的工时占总工时的比例进行分配。公司按品种法结转成本。

公司采购与营业成本的勾稽关系如下：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原材料期初余额	34,855,512.84	19,839,643.98	19,108,878.12
加：本期购进	104,956,799.12	339,609,400.93	355,126,895.13
减：原材料期末余额	42,067,735.12	34,855,512.84	19,839,643.98
制造费用领用	300,476.07	1,128,584.15	1,307,917.03
结转其他业务支出	513,848.76	178,538.96	528,231.33
研发领用	164,500.05	832,989.60	1,512,029.45
直接销售	24,782,471.46	82,670,489.77	94,385,182.93
管理费用-样品/修理费	-10,596.79	22,245.89	50,465.41
营业费用-业务宣传费	1,529.52	49,708.33	122,615.15
营业费用-修理费	113,269.21	244,346.74	138,837.28
等于：生产成本—直接材料成本	71,993,877.29	239,760,683.70	256,350,850.69
加：直接人工成本	3,791,771.76	9,080,514.56	7,473,359.25
制造费用	3,277,877.14	10,743,949.93	8,256,746.20
等于：生产成本本期发生额小计	79,063,526.19	259,585,148.19	272,080,956.14
加：生产成本期初余额	13,480,717.08	7,431,958.22	1,487,944.66
减：生产成本期末余额	14,537,118.01	13,480,717.08	7,431,958.22
加：自制半成品期初余额	7,971,073.07	6,766,534.05	4,975,002.76
减：自制半成品期末余额	11,132,061.48	7,971,073.07	6,766,534.05
加：发出商品期初余额	13,916,264.48	14,081,281.85	8,473,553.20
减：发出商品期末余额	5,913,792.09	13,916,264.48	14,081,281.85
等于：产成品增加额	82,848,609.24	252,496,867.68	258,737,682.64
加：产成品期初余额	6,786,571.57	10,884,165.67	10,297,442.31
减：产成品期末余额	10,071,349.96	6,786,571.57	10,884,165.67
减：委托加工物资	7,435.80	10,410.78	53,762.85
减：产品盘亏、毁损	222,638.66	522,081.26	278,382.45
减：赠送	-	96,201.99	960,036.08
应结转产品销售成本	79,333,756.39	255,965,767.75	256,858,777.90
报表列示产品销售成本	79,333,756.39	255,965,767.75	256,858,777.90
差异	-	-	-

3、公司最近两年营业收入、利润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	--------	--------

	金额	增长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323,387,510.10	-10,798,085.34	-3.23%	334,185,595.44
营业成本	255,965,767.75	-893,010.15	-0.35%	256,858,777.90
营业利润	10,918,119.55	-12,334,101.42	-53.04%	23,252,220.97
利润总额	12,508,416.43	-11,915,013.42	-48.79%	24,423,429.85
净利润	11,597,377.92	-11,223,244.55	-49.18%	22,820,622.47

2014 年公司营业收入为 323,387,510.10 元，相比 2013 年下降 10,798,085.34 元，降幅为 3.23%；营业利润为 10,918,119.55 元，相比 2013 年下降 12,334,101.42 元，降幅为 53.04%；净利润为 11,597,377.92 元，相比 2013 年下降 11,223,244.55 元，降幅为 49.18%。

营业收入分析：公司营业收入降低的原因主要系行业竞争加剧，产品价格有所下降。

利润分析：公司 2014 年较 2013 年度营业利润、净利润大幅降低。营业利润、净利润下降主要原因系：（1）行业竞争加剧，公司产品价格下降；（2）公司 2014 年进行了搬迁，为了稳定员工，公司适当提高了公司员工的待遇，导致人力成本有所提升；（3）由于新厂房投入使用，折旧费用有所提升。

4、毛利率分析

（1）按产品分类计算的毛利率及变化分析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5 年 1-3 月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嵌入式硬盘录像机收入	62,080,368.21	45,747,731.53	16,332,636.68	26.31%
配件收入	26,521,387.81	24,782,471.46	1,738,916.35	6.56%
IPC 收入	10,642,754.96	8,289,704.64	2,353,050.32	22.11%
系统集成及其他				
合计	99,244,510.98	78,819,907.63	20,424,603.35	20.58%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4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嵌入式硬盘录像机收入	196,073,674.01	146,503,787.40	49,569,886.61	25.28%
配件收入	88,962,368.37	82,670,489.77	6,291,878.60	7.07%

IPC 收入	35,489,157.62	25,118,682.48	10,370,475.14	29.22%
系统集成及其他	2,766,769.55	1,494,269.14	1,272,500.41	45.99%
合计	323,291,969.55	255,787,228.79	67,504,740.76	20.88%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3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嵌入式硬盘录像机收入	218,494,229.86	152,031,170.19	66,463,059.67	30.42%
配件收入	97,721,065.05	93,865,754.73	3,855,310.32	3.95%
IPC 收入	15,465,808.20	10,243,365.16	5,222,443.04	33.77%
系统集成及其他	2,306,313.15	190,256.49	2,116,056.66	91.75%
合计	333,987,416.26	256,330,546.57	77,656,869.69	23.25%

(2) 按内外销分类计算的毛利率及变化分析

地区名称	2015 年 1-3 月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利润	毛利率
国内销售	14,302,025.77	11,027,295.33	3,274,730.44	22.90%
国外销售	84,942,485.21	67,792,612.30	17,149,872.91	20.19%
合计	99,244,510.98	78,819,907.63	20,424,603.35	20.58%
地区名称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利润	毛利率
国内销售	32,100,065.79	23,860,468.82	8,239,596.97	25.67%
国外销售	291,191,903.76	231,926,759.97	59,265,143.79	20.35%
合计	323,291,969.55	255,787,228.79	67,504,740.76	20.88%
地区名称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利润	毛利率
国内销售	26,984,588.82	18,209,196.03	8,775,392.79	32.52%
国外销售	307,002,827.44	238,121,350.54	68,881,476.90	22.44%
合计	333,987,416.26	256,330,546.57	77,656,869.69	23.25%

(3) 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毛利率比较分析

可比公司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海康威视	44.23%	44.42%	47.62%
大华股份	37.88%	38.14%	42.82%
安联锐视	20.36%	20.85%	23.14%

公司产品毛利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尚有一定差距，主要系同行业上市公司规模和订单较大，因此具有采购成本优势。

(4) 毛利率波动分析

公司不同模式下的客户数量，收入、毛利、毛利率及其占比情况如下表所示，2014年度公司毛利率有所下降，主要系行业竞争加剧，产品价格下跌所致，2015年行业竞争减弱，产品价格有所上升，公司毛利率有一定回升。总体来看，公司的毛利率波动较小，波动合理。

2013年度	数量	收入	毛利	毛利占比	毛利率
ODM模式	84	162,615,880.41	50,089,542.93	64.50%	30.80%
自有品牌代理销售	340	171,371,535.85	27,567,326.76	35.50%	16.09%
自由渠道销售	-	-	-	-	-
合计	424	333,987,416.26	77,656,869.69	100.00%	23.25%
2014年度	数量	收入	毛利	毛利占比	毛利率
ODM模式	101	194,595,695.22	52,269,989.34	77.43%	26.86%
自有品牌代理销售	402	127,041,185.44	14,962,059.56	22.16%	11.78%
自由渠道销售	2	1,655,088.89	272,691.86	0.40%	16.48%
合计	505	323,291,969.55	67,504,740.76	100.00%	20.88%
2015年1-6月	数量	收入	毛利	毛利占比	毛利率
ODM模式	89	130,561,759.31	35,378,659.87	79.22%	27.10%
自有品牌代理销售	245	80,528,365.54	9,281,643.47	20.78%	11.53%
自由渠道销售	-	-	-	-	-
合计	334	211,090,124.85	44,660,303.34	100.00%	21.16%

(5) 市场价格波动对毛利率的影响

2013年度、2014年度和2015年1-3月公司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价格如下图所示：

原材料类型	2013平均单价	2014平均单价	2015年1-3月平均单价	2014年较2013降幅	2015年1季度较2014年降幅
18.3M配线	8.11	7.62	7.44	-6.06%	-2.40%
CMOS MC6945 摄像机	48.53	46.02	45.30	-5.18%	-1.56%
D9104BH-113A 上壳	4.94	4.47	3.95	-9.35%	-11.64%
LOREX 专用电源	13.37	12.70	12.39	-5.03%	-2.38%
RS-D9604BWK(2.5)-113A 底壳	4.02	3.76	3.49	-6.50%	-7.08%
集成电路	40.47	36.22	31.96	-10.50%	-11.77%
开关电源供应器	30.77	30.77	30.77	-	-
鼠标	4.64	4.32	4.24	-6.85%	-1.91%

硬盘	250.57	240.49	238.48	-4.02%	-0.84%
----	--------	--------	--------	--------	--------

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3月公司主要产品的价格如下图所示：

名称	2013年平均单价	2014年平均单价	2015年1-3月平均单价	2014年较2013年涨跌	2015年1-3月较2014年涨跌
DVR	390.89	352.96	364.17	-9.70%	3.18%
IPC	240.42	232.38	241.18	-3.34%	3.79%
硬盘	294.97	289.63	290.43	-1.81%	0.28%

报告期内，公司的原材料价格一直呈下降趋势，但随着市场的回暖，价格下跌幅度在减小。采购成本的逐步下降，有利于公司毛利率的平稳提升。

2014年行业竞争加剧，公司的产品价格产生了一定幅度的下降，2015年以来，市场开始逐步回暖，公司产品价格有所回升。公司毛利率的变化主要是受行业竞争加剧，产品价格有所下滑所致，毛利率的波动真实合理。

（二）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度	增长率	2013年度
营业收入（元）	323,387,510.10	-3.23%	334,185,595.44
营业成本（元）	255,965,767.75	-0.35%	256,858,777.90
销售费用（元）	15,919,185.74	-14.03%	18,517,732.97
管理费用（元）	37,564,536.28	7.60%	34,912,036.14
财务费用（元）	797,548.82	-	-924,951.64
期间费用合计（元）	54,281,270.84	3.38%	52,504,817.47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4.92%	-	5.54%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1.62%	-	10.45%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0.25%	-	-0.28%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合计	16.79%	-	15.71%
营业利润（元）	10,918,119.55	-53.04%	23,252,220.97
利润总额（元）	12,508,416.43	-48.79%	24,423,429.85
净利润（元）	11,597,377.92	-49.18%	22,820,622.47

公司2014年度期间费用合计为54,281,270.84元，占营业收入比重为16.79%；

2013 年期间费用合计为 52,504,817.47 元，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15.71%。期间费用占收入比重基本平稳。

1、销售费用分析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为销售人员职工薪酬、差旅费、质量成本等。2013 年、2014 年度份销售费用金额分别为 18,517,732.97 元和 15,919,185.74 元，占销售收入比例分别为 5.54%、4.92%。2014 年销售费用较 2013 年减少 14.03%，主要原因是 14 年公司将各地办事处撤回珠海，相应的人员工资、差旅费、样品费、业务招待费等下降所致。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3 月销售费用主要项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1,389,888.00	30.32%	5,527,021.97	34.72%	6,175,158.34	33.35%
办公费	21,047.66	0.46%	860,164.16	5.40%	453,035.56	2.44%
网络通信费	36,838.00	0.80%	134,590.20	0.85%	165,967.12	0.90%
差旅费	182,183.44	3.97%	767,662.21	4.82%	1,333,722.72	7.20%
招待费	31,869.95	0.70%	228,139.83	1.43%	370,082.13	2.00%
水电费	10,134.55	0.22%	42,382.24	0.27%	14,819.17	0.08%
折旧费	24,819.36	0.54%	81,463.66	0.51%	72,335.49	0.39%
保险费	658,843.12	14.37%	1,157,071.00	7.27%	1,410,752.33	7.62%
报关费	86,844.71	1.90%	422,543.24	2.65%	430,922.98	2.33%
运费	804,054.06	17.54%	3,019,841.21	18.97%	2,891,081.29	15.61%
修理费	113,284.21	2.47%	245,297.74	1.54%	142,348.03	0.77%
其他	1,224,056.23	26.71%	3,433,008.28	21.57%	5,057,507.81	27.31%
合计	4,583,863.29	100.00%	15,919,185.74	100.00%	18,517,732.97	100.00%

2、管理费用分析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为新产品研发支出、管理人员职工薪酬、差旅费、质量成本、咨询服务费等。2013 年、2014 年度份管理费用金额分别为 34,912,036.14 元、37,564,536.28 元，占销售收入比例分别为 10.45%、11.62%。管理费用 2014 年较 2013 年上升 7.6%，主要原因是管理人员加薪以及公司加大研发投入研发费用支出增加所致。

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3月管理费用主要项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2,368,327.27	24.07%	9,543,936.73	25.41%	8,181,258.27	23.43%
办公费	203,631.53	2.07%	1,102,244.92	2.93%	1,309,801.44	3.75%
网络通信费	36,634.81	0.37%	149,888.89	0.40%	139,394.41	0.40%
差旅费	113,986.82	1.16%	515,367.80	1.37%	421,278.96	1.21%
业务招待费	8,836.00	0.09%	142,185.29	0.38%	325,054.79	0.93%
租赁维修费	166,916.22	1.70%	735,240.69	1.96%	322,990.48	0.93%
水电费	83,552.16	0.85%	472,517.74	1.26%	159,687.72	0.46%
费用性税金	281,510.82	2.86%	230,529.18	0.61%	144,351.27	0.41%
用车费	66,522.84	0.67%	732,957.69	1.95%	649,902.54	1.86%
低值易耗品 摊销	72,401.70	0.74%	26,227.91	0.07%		0.00%
保险费		0.00%	74,463.32	0.20%	102,347.05	0.29%
折旧费	259,665.06	2.64%	583,934.66	1.55%	308,062.30	0.88%
咨询费	71,147.49	0.72%	224,298.82	0.60%	407,203.98	1.17%
无形资产摊 销	82,565.58	0.84%	330,262.32	0.88%	330,262.32	0.95%
研发支出	5,463,872.49	55.54%	21,688,253.64	57.74%	20,990,707.80	60.12%
劳保费	187,772.90	1.91%	82,587.99	0.22%	139,678.34	0.40%
长期待摊费 用摊销	58,768.59	0.60%	141,025.75	0.37%	2,679.79	0.01%
其他	311,966.64	3.17%	788,612.94	2.10%	977,374.68	2.80%
合计	9,838,078.92	100.00%	37,564,536.28	100.00%	34,912,036.14	100.00%

3、财务费用分析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利息支出、汇兑损益等。2013年、2014年度份财务费用金额分别为-924,951.64元、797,548.82元，占销售收入比例分别为-0.28%、0.25%。2013年财务费用为负数，主要系汇兑损益较大。

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3月财务费用主要项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利息支出	812,705.73	5308.47%	956,386.31	119.92%	269,554.27	-29.14%
减:利息收入	15,209.13	99.34%	608,439.36	76.29%	126,355.54	-13.66%
汇兑损益	-900,450.99	-5881.61%	-25,745.06	-3.23%	-1,342,617.19	145.16%
手续费等	118,264.00	772.48%	475,346.93	59.60%	274,466.82	-29.67%
合计	15,309.61	100.00%	797,548.82	100.00%	-924,951.64	100.00%

(三) 重大投资收益、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和税收政策

1、重大投资收益

公司报告期内无重大投资收益。

2、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0,450.78	17,389.2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20,000.00	1,706,106.00	1,203,681.3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40.00	-55,358.34	-49,861.68
小计	620,340.00	1,590,296.88	1,171,208.88
减：所得税影响数	93,051.00	238,544.53	176,910.13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27,289.00	1,351,752.35	994,298.75
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	10.17%	11.66%	4.36%

2013年度、2014年度和2015年1-3月，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994,298.75元、1,351,752.35元和527,289.00元，主要为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公司2015年1-3月、2014年和2013年非经常损益总额占净利润总额比例分别为10.17%、11.66%和4.36%，不会对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各年确认为营业外收入金额的详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3月
----	-----------

	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说明
珠海市财政局拨出转款-第四批省战略性新兴产业政银企贷款贴息	62.00	与收益相关	关于下达第四批省战略性新兴产业政银企合作专项资金项目 2014 年度贴息资金的通知（珠财工[2015]16 号）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说明
珠海市财政局拨出专款-软件和信息服务业企业认证奖励（CMMI3 级国际认证奖励）	3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度软件和信息服务业企业认证奖励公示通告（珠科工贸信[2014]433 号）
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发展改革和财政局 2013 年度新建省级工程中心奖励	50.00	与收益相关	关于拨付新建省级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奖励经费的通知（珠高经[2014]192 号）
中小企业“四位一体”融资贷款项目贴息	2.45	与收益相关	2013-2014 年度“四位一体”融资贷款拟贴息项目公示通告（珠科工贸信[2014]506 号）
珠海市出口信用保险资助	58.1606	与收益相关	关于印发《珠海市出口信用保险资助金管理办法（修订）的通知（珠科工贸信（2013）170 号）
市第三批科学技术研究与开发专项资金项目	30.00	与收益相关	关于下达 2010 年珠海市第三批科学技术研究与开发专项资金项目经费的通知（珠科工贸信计字[2010]15 号）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度		
	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说明
珠海市财政局第二批战略性新兴产业证银企合作专项资金	4.00	与收益相关	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省第一、二批战略性新兴产业政银企合作专项资金项目补充贴息计划的通知（粤经信创新[2013]287 号）
珠海市财政局拨出专	20.00	与收益相关	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广东省财政厅关

款-2013 年省级工业设计发展专项资金			于下达 2013 年省级工业设计发展专项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粤经信技改[2013]391 号
珠海市出口信用保险资助	50.24	与收益相关	关于印发《珠海市出口信用保险资助金管理办法（修订）的通知（珠科工贸信（2013）170 号）
中小企业“四位一体”融资贷款项目贴息	1.05	与收益相关	2012-2013 年度市“四位一体”融资贷款拟贴息项目公示通知(珠科工贸信(2013)849 号
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发展改革和财政局 2012 年上半年专利奖励	1.10	与收益相关	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促进自主创新和产业发展暂行办法（珠高【2011】153 号）
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发展改革和财政局 2012 年下半年专利奖励	1.00	与收益相关	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促进自主创新和产业发展暂行办法（珠高【2011】153 号）
2012 年度珠海市一般贸易出口退税征退差资金	16.36	与收益相关	关于印发《珠海市一般贸易出口退税征退差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
2012 年开拓国际市场专项资金第二批款	3.00	与收益相关	关于做好 2012 年广东省国际市场开拓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粤外经贸规财字[2012]15 号)
2013 年珠海市专利申请资助资金	0.05	与收益相关	关于印发《珠海市专利申请资助管理办法》的通知（珠知[2012]34 号）
2013 年珠海市扶优扶强贴息资金	6.23	与收益相关	关于下达 2013 年度珠海市扶优扶强贴息资金的通知（珠科工贸信[2013]929 号）
2012 年度珠海市企业研究开发费补助资金	12.83	与收益相关	关于下达 2012 年度珠海市企业研究开发费补助资金的通知（珠科工贸信[2013]928 号）

2011-2012 年个人所得税扣缴手续费补贴	4.51	与收益相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
-------------------------	------	-------	-----------------

3、主要税项及享受的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增值税	应纳税销售收入	17%、6%	17%、6%	17%、6%、3%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5%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及当期免抵税额	7%	7%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及当期免抵税额	3%	3%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及当期免抵税额	2%	2%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15%	15%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① 增值税

公司出口货物为嵌入式数字硬盘录像机及其配件，增值税实行免税并退税政策。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出口货物退税率和增补加工贸易禁止类商品目录的通知》（财税[2006]139 号）的规定，公司出口货物的退税率为 17%。

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30 日，取得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核发的《软件企业认定证书》（证书编号粤 R-2013-0860）（原发证日期 2009 年 12 月 29 日，原证书编号粤 R-2009-0226），认定为软件企业。根据国务院《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 号），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继续实施软件增值税优惠政策，按 17% 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对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即征即退，由企业用于研究开发软件产品和扩大再生产。

② 企业所得税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 号）有关规定，在广东省科

学技术厅下发的粤科函高字（2012）1277号《关于公示广东省2012年第一批拟通过复审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中，本公司为通过广东省2012年第一批复审的高新技术企业，并获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244000220，有效期3年）。按照《企业所得税法》等相关法规规定，本公司自2012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三年内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15%的所得税税率。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税前扣除管理办法(试行)》（国税发[2008]116号）及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经济贸易委员会、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关于企业研究开发费税前扣除管理试行办法》（粤科政字[2008]121号），公司为开发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所发生的研究开发费，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照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按照研究开发费用的50%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150%摊销。

（四）主要资产情况及其重大变动分析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79,656.74	66,179.01	144,375.74
银行存款	14,829,635.85	21,398,654.83	23,026,142.54
其他货币资金	3,200,000.00	3,200,000.00	6,853,371.00
合计	18,109,292.59	24,664,833.84	30,023,889.28

期末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其他货币资金	3,200,000.00	3,200,000.00	6,853,371.00
其中：外汇结汇保证金	3,200,000.00	3,200,000.00	6,853,371.00

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2、应收票据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应收票据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种类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	-	-	114,685.00	-	114,685.00	85,910.00	-	85,910.00
合计	-	-	-	114,685.00	-	114,685.00	85,910.00	-	85,910.00

3、应收账款

单位：元

种类	2015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750,989.10	20.77	985,778.53	100.00	13,765,210.57
信保赔付额度内的应收账款	56,267,933.74	79.23			56,267,933.7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合计	71,018,922.84	100.00	985,778.53	100.00	70,033,144.31

单位：元

种类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235,940.17	24.94	1,055,961.58	100.00	15,179,978.59
信保赔付额度内的应收账款	48,852,771.05	75.06			48,852,771.0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 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 应收账款					
合计	65,088,711.22	100.00	1,055,961.58	100.00	64,032,749.64

单位：元

种类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 收账款并单项计提 坏账准备的应收账 款					
按账龄计提坏账准 备的应收账款	14,772,202.21	26.54	1,059,953.29	100.00	13,712,248.92
信保赔付额度内的 应收账款	40,893,100.89	73.46			40,893,100.8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 合后该组合的风险 较大的应收账款					
合计	55,665,303.10	100.00	1,059,953.29	100.00	54,605,349.81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净额
1年以内	13,730,964.47	93.09	823,857.86	12,907,106.61
1至2年	420,842.59	2.85	42,084.26	378,758.33
2至3年	599,182.04	4.06	119,836.41	479,345.63
合计	14,750,989.10	100.00	985,778.53	13,765,210.57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净额
1年以内	15,505,018.50	95.50	930,301.11	14,574,717.39

1 至 2 年	205,238.63	1.26	20,523.86	184,714.77
2 至 3 年	525,683.04	3.24	105,136.61	420,546.43
合计	16,235,940.17	100.00	1,055,961.58	15,179,978.59

单位：元

账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净额
1 年以内	12,865,298.56	87.09	784,628.38	12,080,670.18
1 至 2 年	960,766.74	6.50	86,097.53	874,669.21
2 至 3 年	946,136.91	6.41	189,227.38	756,909.53
合计	14,772,202.21	100.00	1,059,953.29	13,712,248.92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净额为 54,605,349.81 元；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净额为 70,033,144.31 元，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15,427,794.50 元，增长 28.25%，主要是由于公司的信保客户增加，而信保客户的账期长于非信保客户。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及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合理。

公司 2015 年 3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账龄在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占应收账款总余额的比重分别为 98.56%、98.88%、96.57%。应收账款质量良好，信用风险较低，不能收回的风险较小。同时，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谨慎。

公司的应收账款主要为信保赔付额度内的应收账款，截止到 2015 年 6 月 30 日，2015 年 3 月 31 日的应收账款回收率为 69.45%，期后回款情况较好。

(1) 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客户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Worldwide Marketing Limited	非关联关系	24,983,904.85	1 年以内	35.18
Lores Technology Inc	非关联关系	23,023,741.13	1 年以内	32.42
Lookman Electroplast Inds. Ltd	非关联关系	4,592,224.04	1 年以内	6.47

天津三星泰科光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3,532,806.97	1年以内	4.97
Teco Asia Ltd	非关联关系	2,921,270.82	1年以内	4.11
小计		59,053,947.81		83.15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客户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Lores Technology Inc	非关联关系	21,143,352.31	1年以内	32.48
central purchasing	非关联关系	9,693,767.41	1年以内	14.89
天津三星泰科光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5,033,151.79	1年以内	7.73
Lookman Electroplast Inds. Ltd	非关联关系	4,026,497.87	1年以内	6.19
NADATEL Co., Ltd	非关联关系	3,593,332.33	1年以内	5.52
小计		43,490,101.71		66.81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客户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Lores Technology Inc	非关联关系	30,687,106.39	1年以内	55.13
Lookman Electroplast Inds. Ltd	非关联关系	4,311,792.98	1年以内	7.75
central purchasing	非关联关系	3,537,751.22	1年以内	6.36
URMET DOMUS SPA	非关联关系	2,506,903.83	1年以内	4.50
KGuard	非关联关系	1,693,110.53	1年以内	3.04
小计		42,736,664.95		76.78

(2) 截至2015年3月31日，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有公司5%（含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的欠款。

4、预付账款

(1)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预付账款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7,560,419.51	97.04	4,719,168.39	96.99	4,088,524.34	96.57
1-2年	86,873.54	1.12	4,032.69	0.08	95,928.27	2.27
2-3年	94,598.75	1.21	93,831.27	1.93	49,283.22	1.16
3年以上	48,808.22	0.63	48,808.22	1.00	-	-
合计	7,790,700.02	100.00	4,865,840.57	100.00	4,233,735.83	100.00

(2) 大额预付款项余额客户情况

截至2015年3月31日，大额预付款项余额客户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数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深圳市海思半导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54,837.11	1年以内	预付芯片款
国睿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50,804.67	1年以内	预付硬盘款
物联智慧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7,655.00	1年以内	预付ID号款
中国电子国际展览广告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46,456.00	1年以内	预付会展费
中山市甬浩模具厂	非关联方	117,500.00	1年以内	预付模具款
小计		6,977,252.78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大额预付款项余额客户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数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深圳市海思半导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83,911.41	1年以内	预付芯片款
国睿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08,355.61	1年以内	预付硬盘款

东莞市华技达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3,000.00	1 年以内	预付贴片机配件款
东莞市凯格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0,000.00	1 年以内	预付服务器款
东莞市科隆威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5,000.00	1 年以内	预付无铅电脑热风回流焊、缓冲线款
小计		3,170,267.02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大额预付款项余额客户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数	账龄	未结算原因
香港安普威视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60,531.52	1 年以内	预付硬盘款
深圳市海思半导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22,654.69	1 年以内	预付芯片款
珠海市凯骏精密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8,448.70	1 年以内	预付按键板、前面壳等
喜和香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5,888.80	1 年以内	预付硬盘款
安徽心海视讯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3,448.28	1 年以内	预付镜头款
小计		3,350,971.99		

(3)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期末预付款项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单位的款项。

5、其他应收款

(1)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单位：元

种类	2015 年 3 月 31 日				净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943,899.17	48.16	614,001.78	10.33	5,329,897.39
应收出口退税	6,397,441.41	51.84			6,397,441.4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2,341,340.58	100	614,001.78		11,727,338.80

单位：元

种类	2014年12月31日				净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774,480.50	50.77	564,072.15	9.77	5,210,408.35
应收出口退税	5,599,290.62	49.23			5,599,290.6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1,373,771.12	100	564,072.15		10,809,698.97

单位：元

种类	2013年12月31日				净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731,222.62	48.28	464,368.57	9.81	4,266,854.05
应收出口退税	5,068,642.85	51.72			5,068,642.8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9,799,865.47	100	464,368.57		9,335,496.90

公司 2015 年 3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 12,341,340.58 元、11,373,771.12 元和 9,799,865.47 元，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应收出口退税、押金、保证金、个人社保、备用金等。

(2)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大额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或内容
珠海市香洲区财政局	非关联方	6,397,441.41	1 年以内	51.84	出口退税
陈浩	非关联方	661,245.37	1 年以内	5.36	备用金
宋庆丰	关联方	511,200.00	1 年以内	4.14	备用金
朱鑫玲	非关联方	471,645.51	1 年以内	3.82	备用金
邹海峰	非关联方	259,534.50	1 年以内	2.10	备用金
小计		8,301,066.79		67.26	

(3)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大额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或内容
------	--------	------	----	-------------	---------

				(%)	
珠海市香洲区 财政局	非关联方	5,599,290.62	1年以内	49.23	出口退税
江历	非关联方	679,690.00	1年以内	5.98	备用金
陈浩	非关联方	657,497.78	1年以内	5.78	备用金
朱鑫玲	非关联方	339,232.25	1年以内	2.98	备用金
宋庆丰	关联方	291,200.00	1年以内	2.56	备用金
小计		7,566,910.65		66.53	

(4)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大额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 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 或内容
珠海市香洲区 财政局	非关联方	5,068,642.85	1年以内	51.72	出口退税
孙超	非关联方	640,941.45	1年以内	6.54	备用金
李燕群	非关联方	310,890.31	1年以内	3.17	备用金
邹小蓉	非关联方	286,300.00	1年以内	2.92	备用金
叶正胜	非关联方	268,913.70	1年以内	2.74	备用金
吴坤明	非关联方	267,190.60	1年以内	2.73	备用金
小计		6,201,937.46		63.29	

(5)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不存在应收持有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款项性质或 内容
宋庆丰	董事、高管	511,200.00	1年以内	备用金
申雷	董事、高管	137,241.00	1年以内	备用金
李志洋	董事、高管	68,559.80	1年以内	备用金
张静	监事	31,200.00	1年以内	备用金
马学文	高管	19,731.45	1年以内	备用金
小计		767,932.25		

6、存货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存货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1,566,126.46	1,237,812.40	40,328,314.06
周转材料	501,608.66		501,608.66
委托加工物资	7,435.80		7,435.80
库存商品	21,203,411.44	2,453,076.97	18,750,334.47
发出商品	5,913,792.09		5,913,792.09
在产品	14,537,118.01		14,537,118.01
合计	83,729,492.46	3,690,889.37	80,038,603.09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3,965,313.42	1,332,333.78	32,632,979.64
周转材料	890,199.42		890,199.42
委托加工物资	10,410.78		10,410.78
库存商品	14,757,644.64	2,178,836.52	12,578,808.12
发出商品	13,916,264.48		13,916,264.48
在产品	13,480,717.08		13,480,717.08
合计	77,020,549.82	3,511,170.30	73,509,379.52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9,839,643.98	1,055,475.14	18,784,168.84
周转材料	0		0
委托加工物资	53,762.85		53,762.85
库存商品	17,650,699.72	2,029,325.77	15,621,373.95
发出商品	14,081,281.85		14,081,281.85
在产品	7,431,958.22		7,431,958.22
合计	59,057,346.62	3,084,800.91	55,972,545.71

公司原材料主要为集成电路、电阻、电容、二极管、PCB板、硬盘、插座插针、线、五金及塑胶结构件等。

公司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根据系统设置好的呆滞时长来判断是否属于呆料，计提方法及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为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

如果由于存货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使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按单个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按正常经营过程中，以估计售价减去估计至完工成本及销售所必需的估计费用后的价值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持有的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销售是订单生产，基本不存在滞销或者因为市场价格变动而导致折价销售。库存的产生主要原因系客户周转时间占用库存。如果客户取消订单，公司会及时调单或者拆机，在第一时间进行挽救，将损失降到最低。公司已出台相关政策来控制库存不超过 2 个月，以缓解库存压力，加快现金流运转速度。存货跌价准备计提谨慎合理。

公司的生产核算流程为：（1）能直接归属到某产品的原材料等大项费用直接归入相应产品；（2）其它成本费用一律采用工时比例法分配，即按各产品的工时占总工时的比例进行分配。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余额有一定上升，主要系 2014 年 7 月迁入新厂房后，厂房面积不再受限，为了生产更加顺畅适当加大采购量。

公司制定了存货内部控制相关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制度的规定执行。

7、固定资产及折旧

公司的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及其他设备，折旧按直线法计提。

（1）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年限、预计残值率和年折旧率情况

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40 年	5%	2.38%-4.75%
机器设备	5-10 年	5%	9.50%-19.00%

电子设备	3-5 年	5%	19.00%—31.67%
运输设备	4-8 年	5%	11.88%—23.75%
其 他	3-5 年	5%	19.00%—31.67%

(2)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固定资产及折旧变动情况

项目	2015 年 3 月 31 日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跌价准备	账面净值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95,920,649.51	1,287,881.40	-	94,632,768.11	98.66%
机器设备	10,121,897.96	5,083,548.26	-	5,038,349.70	49.78%
电子设备	3,722,017.63	2,489,014.88	-	1,233,002.75	33.13%
运输设备	1,197,696.16	728,027.96	-	469,668.20	39.21%
其 他	988,084.77	213,559.37	-	774,525.40	78.39%
合计	111,950,346.03	9,802,031.87	-	102,148,314.16	91.24%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跌价准备	账面净值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95,645,393.40	531,363.30	-	95,114,030.10	99.44%
机器设备	9,847,480.40	4,741,187.04	-	5,106,293.36	51.85%
电子设备	3,654,187.72	2,399,341.43	-	1,254,846.29	34.34%
运输设备	1,195,661.98	671,315.09	-	524,346.89	43.85%
其 他	876,200.33	113,993.16	-	762,207.19	86.99%
合计	111,218,923.83	8,457,200.02	-	102,761,723.81	92.40%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跌价准备	账面净值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		
机器设备	6,386,661.62	3,933,991.55	-	2,452,670.07	38.40%
电子设备	3,437,043.40	2,153,787.81	-	1,283,255.59	37.34%
运输设备	1,399,911.98	625,744.77	-	774,167.21	55.30%
其 他	46,211.99	10,301.70	-	35,910.29	77.71%
合计	11,269,828.99	6,723,825.83	-	4,546,003.16	40.34%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的固定资产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及其他设备。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在用的固定资产均使用状态良好，不存在淘汰、

更新、大修、技术升级等情况。公司无固定资产发生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事项，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013年5月16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订编号为“2013年珠字第1113565001号”《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用于公司位于安防科技园一期项目，总金额为6,000.00万元，为期5年，自2013年5月30日至2018年5月30日，其中提款期自2013年5月30日起至2014年11月30日，还款期自2014年5月30日起至2018年5月30日止，在此期间内，公司每半年还款500.00万元，余额到期一次性还清。公司以土地使用权及对应的在建工程做抵押，同时北京联众永盛科贸有限公司以及徐进为本借款提供保证。除此外，截至2015年3月31日，公司的固定资产不存在融资租入、抵押、担保情况。

8、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 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3-31
安防科技园营业楼零星装饰工程	93,396.23	719,273.19	275,256.11	537,413.31
小计	93,396.23	719,273.19	275,256.11	537,413.31

单位：元

项 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安防科技园项目	59,182,588.40	36,462,805.00	95,645,393.40	-
安防科技园二期项目	-	93,396.23	-	93,396.23
小计	59,182,588.40	36,556,201.23	95,645,393.40	93,396.23

单位：元

项 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安防科技园项目	5,199,911.63	53,982,676.77	-	59,182,588.40
小计	5,199,911.63	53,982,676.77	-	59,182,588.40

公司在建工程主要为安防科技园项目，目前已结转固定资产。

9、无形资产

单位：元

类别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3-31
一、原价合计	16,513,115.07			16,513,115.07
其中：土地使用权	16,513,115.07			16,513,115.07
二、累计摊销合计	1,209,518.58	82,565.58		1,292,084.16
其中：土地使用权	1,209,518.58	82,565.58		1,292,084.16
三、账面价值合计	15,303,596.49	-82,565.58		15,221,030.91
其中：土地使用权	15,303,596.49	-82,565.58		15,221,030.91

单位：元

类别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一、原价合计	16,513,115.07			16,513,115.07
其中：土地使用权	16,513,115.07			16,513,115.07
二、累计摊销合计	879,256.26	330,262.32		1,209,518.58
其中：土地使用权	879,256.26	330,262.32		1,209,518.58
三、账面价值合计	15,633,858.81		330,262.32	15,303,596.49
其中：土地使用权	15,633,858.81		330,262.32	15,303,596.49

单位：元

类别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一、原价合计	16,513,115.07			16,513,115.07
其中：土地使用权	16,513,115.07			16,513,115.07
二、累计摊销合计	548,993.94	330,262.32		879,256.26
其中：土地使用权	548,993.94	330,262.32		879,256.26
三、账面价值合计	15,964,121.13		330,262.32	15,633,858.81
其中：土地使用权	15,964,121.13		330,262.32	15,633,858.81

公司的无形资产全部为土地使用权，摊销按直线法计提。

2013年5月16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订编号为“2013年珠字第1113565001号”《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用于公司位于安防科技园一期项目，总金额为6,000.00万元，为期5年，自2013年5月30日至2018年5月

30日，其中提款期自2013年5月30日起至2014年11月30日，还款期自2014年5月30日起至2018年5月30日止，在此期间内，公司每半年还款500.00万元，余额到期一次性还清。公司以土地使用权及对应的在建工程做抵押，同时北京联众永盛科贸有限公司以及徐进为本借款提供保证。除此外，截至2015年3月31日，公司的无形资产不存在融资租入、抵押、担保情况。

10、递延所得税资产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资产减值准备	793,600.46	5,290,669.68	769,680.61	5,131,204.03	691,368.41	4,608,621.77
应付职工薪酬	1,273,820.99	8,492,139.94	1,174,889.49	7,832,596.59	1,021,047.86	6,806,985.69
应付利息	33,084.26	220,561.76	24,121.16	160,807.70		
未来票费用	46,621.43	310,809.54	48,460.43	323,069.54	62,542.08	416,947.20
合计	2,147,127.14	14,314,180.92	2,017,151.69	13,447,677.86	1,774,958.35	11,833,055.66

11、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依据及计提情况

(1)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资产减值情况

2015年1-3月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实际计提、冲销与转回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3月				期末数
	期初数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转回	转销	
存货跌价准备-原材料	1,332,333.78		94,521.38		1,237,812.40
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	2,178,836.52	274,243.46			2,453,076.98
坏帐准备-应收帐款	1,055,961.58		70,183.05		985,778.53
坏帐准备-其他应收帐款	564072.15	49929.63			614001.78
合计	5,131,204.03	324,173.09	101,534.43		5,290,669.69

2014年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实际计提、冲销与转回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				期末数
	期初数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转回	转销	
存货跌价准备-原材料	1,055,475.14	287,525.61		10,666.97	1,332,333.78
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	2,029,325.77	149,510.75			2,178,836.52
坏帐准备-应收帐款	1,059,953.29		3,991.71		1,055,961.58
坏帐准备-其他应收帐款	464,368.57	99703.58			564072.15
合计	4,609,122.77	536,739.94	3,991.71	10,666.97	5,131,204.03

2013 年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实际计提、冲销与转回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期末数
	期初数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转回	转销	
存货跌价准备-原材料	1,041,865.07	292,329.84		278,719.77	1,055,475.14
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	1,609,615.94	422,741.37		3,031.54	2,029,325.77
坏帐准备-应收帐款	1,348,465.25		288,511.96		1,059,953.29
坏帐准备-其他应收帐款	330,794.06	13,3574.51			464,368.57
合计	4,330,740.32	848,645.72	288,511.96	281,751.31	4,609,122.77

(2) 金融资产的减值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以判断是否有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已由于一项或多项事件的发生而出现减值（即减值事项）。减值事项是指在该等资产初始确认后发生的、对预期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的，且本公司可能对该影响做出可靠计量的事项。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贷款及应收款项或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则损失的金额以资产的账面金额与预期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的差额确定。在计算预期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应采用该金融资产原始有效利率作为折现率。资产的账面价值通过减值准备科目减计至其预计可收回金额，减计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进行单项评价，以确定其是否存在减值的客观证据，并对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的资产，以单项或组合评价的方式进行检查，以确定是否存在减值的客观证据。已进行单独评价，但没有客观证据表明已出现减值的单项金融资产，无论重大与否，该资产仍会与其他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构成一个组合再进行组合减值评价。已经进行单独评价并确认或继以

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将不被列入组合评价的范围内。

对于以组合评价方式来检查减值情况的金融资产组合，未来现金流量的估算本公司将参考与该资产组合信用风险特征类似的金融资产的历史损失经验确定。

②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有证据表明由于无法可靠地计量其公允价值，所以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无市价权益性金融工具出现减值，减值损失的金额应按该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与以类似金融资产当前市场回报率折现计算所得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计量。

③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可供出售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①坏账的确认标准：因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确实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因债务人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以及公司董事会认可的其他情形。根据公司的管理权限，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作为坏账损失。

②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是指单笔余额 12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或单笔余额 5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测试后不存在减值的应收款项，其中，对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之间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对于报告期内发生的国外客户有出口信保合同的信保赔付额度内的应收款项及应收出口退税款不计提坏账准备，其他的应收款项，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③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和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是指单笔余额 120 万元以下且账龄超过三年的应收账款或单笔余额 50 万元以下且

账龄超过三年的其他应收款。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测试后不存在减值的应收款项，其中，对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之间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对于报告期内发生的国外客户有出口信保合同的信保赔付额度内的应收款项及应收出口退税款不计提坏账准备，其他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④其他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和计提方法

其他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是指单笔余额 120 万元以下且账龄三年以内的应收账款或单笔余额 50 万元以下且账龄三年以内的其他应收款。对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之间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对于报告期内发生的国外客户有出口信保合同的信保赔付额度内的应收款项及应收出口退税款不计提坏账准备，其他的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⑤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具体计提比例

账 龄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6%
1-2 年（含 2 年）	10%
2-3 年（含 3 年）	20%
3-4 年（含 4 年）	30%
4-5 年（含 5 年）	40%
5 年以上	100%

⑥除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以外的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不存在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4）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及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如果由于存货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使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

的，按单个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按正常经营过程中，以估计售价减去估计至完工成本及销售所必需的估计费用后的价值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持有的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逐项进行检查，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若存在减值迹象时，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于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转回。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5)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检查，判断其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若认定投资性房地产存在减值迹象时，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投资性房地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6)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若存在减值迹象时，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于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转回。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7)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逐项进行检查，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若存在减值迹象时，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于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

价值的差额，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转回。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8)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无形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若存在减值迹象时，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于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转回。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五) 主要负债情况

1、短期借款

单位：元

类别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非信用证项下信托收据贷款	5,956,724.29	4,983,825.15	-
进口贸易融资	18,616,781.25	12,661,514.65	-
合计	24,573,505.54	17,645,339.80	-

公司以非信用证项下信托收据贷款方式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市分行借款，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该项借款余额美元 969,803.05 元折合人民币 5,956,724.29 元，该等借款由公司法定代表人徐进及总经理李志洋提供保证担保。

公司以进口贸易融资方式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借款，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该项借款余额美元 3,030,963.05 元折合人民币 18,616,781.25 元，该等借款以公司出口退税款质押同时公司法定代表人徐进提供保证担保。

2、应付账款

(1)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3月31日	占比(%)	2014年12月31日	占比(%)	2013年12月31日	占比(%)
1年以内	66,565,609.35	99.20	58,742,693.56	99.07	37,536,162.40	99.03
1年以上	533,798.60	0.80	550,039.16	0.93	369,375.86	0.97
合计	67,099,407.95	100	59,292,732.74	100	37,905,538.26	100

公司2015年3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67,099,407.95元、59,292,732.74元和37,905,538.26元，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主要供应商货款等。

(2) 截至2015年3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截至2015年3月31日余额	性质
佛山市顺德区厚信电子配件有限公司	3,703,251.04	货款，主板
珠海豫圣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2,734,745.34	货款，电解板
世平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WPIINTERNATIONAL (HONGKONG) LTD.)	2,036,212.83	货款，硬盘、集成电路
深圳市鑫鼎兴电子有限公司	1,879,634.95	货款，电容、电阻
深圳市川舫电子有限公司	1,799,442.4	货款，电源

(3)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截至2014年12月31日余额	性质
佛山市顺德区厚信电子配件有限公司	2,431,890.46	货款，主板
世平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WPIINTERNATIONAL (HONGKONG) LTD.)	2,093,352.31	货款，硬盘、集成电路
深圳市川舫电子有限公司	2,076,223.84	货款，电源
深圳市鑫鼎兴电子有限公司	2,043,935.57	货款，电容、电阻
深圳市立营电子有限公司	1,157,381.32	货款，连接线、数据线、

		电源线等
--	--	------

(4)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性质
珠海豫圣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3,137,311.00	货款, 电解板
深圳市鑫鼎兴电子有限公司	1,996,777.00	货款, 电容、电阻
佛山市顺德区厚信电子配件有限公司	1,267,153.00	货款, 主板
深圳市川舫电子有限公司	1,167,078.00	货款, 电源
深圳市立营电子有限公司	1,128,765.00	货款, 连接线、数据线、电源线等

(5) 关联应付款项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 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3、预收账款

(1)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预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3 月 31 日	占比 (%)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占比 (%)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占比 (%)
1 年以内	6,920,705.32	100	6,076,220.47	100	5,702,427.26	100
合计	6,920,705.32	100	6,076,220.47	100	5,702,427.26	100

报告期内, 公司的预收账款账龄均在一年以内, 主要为公司预收客户业务款项。

(2)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 公司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供应商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	备注
ELECTUS DISTRIBUTION	2,958,608.85	1 年以内	42.75	预收主要客户款项
Bascom cameras	306,660.76	1 年以内	4.43	预收主要

				客户款项
EZ-WATCHING	267,667.67	1 年以内	3.87	预收主要客户款项
PARSALARM	265,827.45	1 年以内	3.84	预收主要客户款项
SAY SECURITY GROUP USA LLC	217,597.38	1 年以内	3.14	预收主要客户款项
合计	4,016,362.11		58.03	

(3)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供应商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	备注
PARSALARM	1,340,699.46	1 年以内	22.06	预收主要客户款项
Home Guard	424,566.82	1 年以内	6.99	预收主要客户款项
EZ-WATCHING	376,586.88	1 年以内	6.20	预收主要客户款项
Winplus Australia	352,255.10	1 年以内	5.80	预收主要客户款项
protect4u	343,948.99	1 年以内	5.66	预收主要客户款项
合计	2,838,057.25		46.71	

(4)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供应商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	备注
Winplus Australia	952,034.59	1 年以内	16.70	预收主要客户款项
ELECTUS DISTRIBUTION	704,148.05	1 年以内	12.35	预收主要客户款项
MONACOR INTERNATIONAL	466,178.12	1 年以内	8.18	预收主要客户款项
SAYSECURITY GROUP USA LLC	265,822.95	1 年以内	4.66	预收主要客户款项
Bascom cameras	259,167.03	1 年以内	4.54	预收主要客户款项
合计	2,647,350.74		46.42	

(5) 关联预收款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预收款项余额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4、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215,817.00	73.19	5,087,408.24	64.95	4,226,098.51	62.08
职工福利费	2,276,322.94	26.81	2,745,188.35	35.05	2,580,887.18	37.92
合计	8,492,139.94	100	7,832,596.59	100	6,806,985.69	100

2015 年 3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分别为 8,492,139.94 元、7,832,596.59 元和 6,806,985.69 元，应付职工薪酬主要为公司已计提而尚未支付的职工工资、奖金、津贴、补贴及职工福利费等。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职工薪酬增长幅度较大，主要系一方面公司员工数量有一定增长，另一方面公司提高了员工工资。

5、应交税费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应交税费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6,471,454.97	-4,339,376.39	-3,860,241.60
企业所得税	-13,708.22	1,724.29	-660,723.14
个人所得税	274,996.68	110,826.05	147,406.87
城建税	72,945.94	626.33	136,443.37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	52,104.25	447.38	97,507.94
土地使用税	20,265.19	0	0
房产税	226,776.85	0	0
印花税	8,513.36	9,295.1	5,636.70
其他	794.77	1,529.94	737.08
合计	-5,828,766.15	-4,214,927.30	-4,133,232.78

6、其他应付款

(1)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	-----------------	------------------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应付工程款	432,768.88	44.26	6,415,728.44	91.77	214,152.00	30.24
应付费用	286,914.43	29.35	300,987.35	4.31	294,972.61	41.65
押金保证金	215,099.03	22.00	199,129.93	2.85	188,967.99	26.68
其他	42,938.33	4.39	75,081.89	1.07	10,155.63	1.43
合计	977,720.67	100.00	6,990,927.61	100.00	708,248.23	100.00

公司 2015 年 3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977,720.67 元、6,990,927.61 元和 708,248.23 元，其他应付款性质主要为应付工程款和应付费用。其他应付款账龄分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1 年以内	886,457.93	90.67	6,907,326.34	98.80	533,243.49	75.29
1-2 年	23,286.51	2.38	8845.04	0.13	-	-
2-3 年	-	-	-	-	107028.51	15.11
3 年以上	67,976.23	6.95	74756.23	1.07	67976.23	9.60
合计	977,720.67	100.00	6,990,927.61	100.00	708,248.23	100.00

(2)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期末其他应付款中大额欠款：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比 (%)	性质
广东耀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39,607.83	24.51	应付工程款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	210,690.17	21.55	应付保险费
珠海市建安机电安装工程	139,875.05	14.31	应付工程款
西部数据香港有限公司深圳代表处	30,624.00	3.13	应付保证金
海程邦达国际货运-深圳邦达兴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30,082.94	3.08	应付运费
合计	650,879.99	66.57	

(3)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期末其他应付款中大额欠款：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比 (%)	性质
广东耀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6,252,567.39	89.44	应付工程款
优比速包裹运送(广东)公司	251,847.05	3.60	应付运费
珠海市建安机电安装工程	139,875.05	2.00	应付工程款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	30,082.94	0.43	应付保险费
北京中建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珠海分公司	23,286.00	0.33	应付设计费
合计	6,697,658.43	95.80	

(4)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其他应付款中大额欠款: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比 (%)	性质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	252,372.35	35.63	应付保险费
北京中建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珠海分公司	214,152.00	30.24	应付工程款
海程邦达国际货运深圳邦达兴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30,082.94	4.25	应付运费
深圳市莫特技术服务	10,685.00	1.51	应付技术服务费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2,000.00	0.28	保证金
合计	509,292.29	71.91	

(5)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余额中不存在应付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

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

单位：元

贷款银行	类别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0	10,000,000.00	5,000,000.00
	长期借款	33,966,367.78	33,966,367.78	25,117,782.00

合计		43,966,367.78	43,966,367.78	30,117,782.00
----	--	---------------	---------------	---------------

2013年5月16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订编号为2013年珠字第1113565001号《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用于公司位于安防科技园一期项目，总金额为6,000.00万元，为期5年，自2013年5月30日至2018年5月30日，其中提款期自2013年5月30日起至2014年11月30日，还款期自2014年5月30日起至2018年5月30日止，在此期间内，公司每半年还款500.00万元，余额到期一次性还清。公司以土地使用权及对应的在建工程做抵押，同时北京联众永盛科贸有限公司以及徐进为本借款提供保证。

（六）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股本）	50,600,000.00	46,000,000.00	46,000,000.00
资本公积	51,548,538.55	56,148,538.55	56,148,538.55
盈余公积	10,219,020.16	10,219,020.16	9,059,282.37
未分配利润	48,806,191.98	48,221,181.54	46,983,541.4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1,173,750.69	160,588,740.25	158,191,362.33

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本公司关联方包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控制或参股的企业；对控股股东及主要股东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公司控制的企业及参与的联营企业；主要投资者个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或与上述人员关系密切的人员控制的其他企业；其他对公司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

（一）关联方信息

根据公司提供相关文件，公司关联方情况如下：

1.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	------

北京联众永盛科贸有限公司	持有 44.5217% 公司的股权，公司控股股东
徐进	控制公司 50.02% 的股权，公司实际控制人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北京联众永盛科贸有限公司，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三）1、控股股东的基本情况”。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徐进，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三）2、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2. 主要股东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广东风投	主要股东
粤财投资	主要股东
山南熠明	主要股东
华阳鹏利	主要股东
德晟亨风	主要股东
佛山风投	主要股东
梁晶	主要股东
君合投资	主要股东
张锦锋	主要股东

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四）2、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的基本情况”。

3. 控股、参股公司

公司目前没有控股的公司。

4. 实际控制人控股或实际控制、参股的其他公司

实际控制人徐进控股或实际控制、参股的企业如下所示：

（1）中联泓

中联泓成立于 2001 年 7 月 5 日，现持有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于 2014 年 9 月 26 日核发的《营业执照》（注册号：440301104101718），其住所为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17 号 3 号楼 17 层 1701，法定代表人徐进，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营业期限自 2001 年 7 月 5 日至 2051 年 7 月 4 日，经营范围为“项目投资；投资管理；经济信息咨询”。徐进为董事长、总经理。目前股权结构

构为：

股 东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华阳鹏利	55%	5,500	5,500
冀中能源邢台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5%	2,500	2,500
河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	2,000	2,000
合 计	100%	10,000	10,000

(2) 绿塑生物

绿塑生物成立于 2006 年 9 月 8 日，现持有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金山分局于 2006 年 9 月 8 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10228000975334），其住所为上海市金山区廊下镇漕廊公路 6996 号东一厂房，法定代表人徐进，注册资本 1,500 万元，营业期限自 2006 年 9 月 8 日至 2016 年 9 月 7 日，经营范围为“从事生物降解材料领域内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降解包装材料（除危险品）研发生产及销售，纺织用生物质纤维、服装、干冰机械、干冰（非食用）制造及销售，实业投资（除金融、证券等国家专项审批项目外），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销售，从事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徐进任董事长。目前股权结构为：

股 东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赖迎利	3.33%	50.00	50.00
上海同济新产业发展公司	15.00%	225.00	225.00
任杰	7.50%	112.50	112.50
任天斌	7.50%	112.50	112.50
中联泓	39.00%	585.00	585.00
联众永盛	27.67%	415.00	415.00
合 计	100.00%	1,500.00	1,500.00

2014 年 9 月 19 日，绿塑生物在《上海商报》刊登公告，成立清算组，对公司开始解散清算。

(3) 华阳鹏利

华阳鹏利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四）2、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的基本情况”。

(4) 安联消防技术

安联消防技术成立于 2007 年 2 月 14 日，现持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福田局于 2014 年 5 月 20 日核发的《营业执照》（注册号：440301102725762），其住所为深圳市福田区车公庙工业区皇冠工业厂房三栋三楼中间 F 区，法定代表人孙超，注册资本 1,800 万元，营业期限自 2007 年 2 月 14 日至 2037 年 2 月 14 日，经营范围为“防爆设备、无线电发射设备、气体检测设备、环保设备的销售，计算机软硬件机器周边产品的批发零售（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计算机系统集成；应用软件开发；环保科技开发、技术服务；环保工程。防爆设备、无线电发射设备、气体检测设备、环保设备的生产；综合布线及维护”。目前股权结构为：

股 东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北京安联信利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66.6668%	1,200	1,200
李彩茹	13.3333%	240	240
联众永盛	10.8333%	195	195
孙超	3.3333%	60	60
于会丰	2.7778%	50	50
王会娟	2.2222%	40	40
刘晶京	0.8333%	15	15
合 计	100.0000%	1,800	1,800

5.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1、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亦属公司关联方，具体名单及基本情况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董监高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佛山市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余和平担任总经理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余和平担任董事
海口奇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余和平担任董事
佛山科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余和平担任董事
珠海市优艾斯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闫磊担任董事
山南熠明	徐学恩担任总经理
广东粤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陈海青担任总经理

(二) 关联方交易

1、经常性关联方交易

公司报告期内无经常性关联交易。

2、非经常性关联方交易

关联担保：

(1) 徐进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在 2014 年 10 月至 2017 年 10 月期间签订的借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信用证开证合同、出口发票融资等合同提供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届满之日起两年，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贷款余额 18,616,781.25 元。

(2) 徐进以及李志洋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市分行签订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市分行在 2014 年 6 月至 2015 年 6 月间签订的借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信用证开证合同、出具保函等提供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届满之日起两年，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市分行贷款余额 5,956,724.29 元。

(3) 北京联众永盛科贸有限公司以及徐进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订不可撤销保证合同，为本公司 2013 年 5 月 16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订的编号为 2013 年珠字第 1113565001 号《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提供

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届满之日起两年。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贷款余额 43,966,367.78 元。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经常性关联交易，非经常性关联交易全部为关联方为公司提供的关联担保，未损害公司利益。

七、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无应披露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八、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无资产评估事项。

九、股利分配政策和历年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政策

1、报告期内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税后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1）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2）提取税后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法定公积金；（3）提取任意公积金；（4）向股东分配红利。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不在弥补公司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

（二）股票公开转让之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 2015 年 6 月 21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修改通过的《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公司股票公开转让之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公司可以采用现金或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1、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2、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3、年度公司盈利但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根据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场所的有关规定作出相关说明；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三）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公司《201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公司按 0.2 元/股分红，合计分红 920 万元。

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公司《201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公司按 0.1 元/股分红，合计分红 460 万元。

十、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十一、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及评估

公司结合自身特点及所处的行业实际情况，识别以下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性因素，并积极采取不同的应对措施。

（一）公司治理的风险

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资产规模和营业收入逐年增加，公司在管理模式、人才储备以及市场开拓等方面将面临更大的挑战，如果公司管理水平不能适应公司规模迅速扩张，组织结构和管理模式不能随着公司规模的扩大进行及时调整和完善，可能对公司未来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已制定了规范公司治理及强化监督制衡的管理制度，并着重强化全体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规范公司治理的理念，使其审慎履行管理、监督职责，确保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其他管理制度的规定实施“三会”程序，规范公司治理行为。

（二）所得税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于 2012 年 9 月取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244000220，有效期 3 年，据此公司于 2012 年-2014 年期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目前，公司已提交 2015 年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申报材料。

如果未来公司不能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或相应的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公司将不再享受税收优惠，这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的影响。

（三）客户集中的风险

2015 年 1-3 月、2014 年和 2013 年，公司向前五名客户销售的金额占销售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7.37%、52.83% 和 59.67%，集中度较高。预计公司客户集中度短期内仍将处于较高水平，若主要客户发生流失，将对公司未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报告期内，公司的前五大客户较为稳定，合作时间较长，且前五客户公司规模较大，收入来源相对可靠。同时，公司将加大对现有客户的服务力度，快速响应客户需求，深化与现有客户的合作。此外公司还将积极拓展国际国内市场，降低客户集中度。

（四）技术研发及新产品替代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研发投入较大，产品更新换代快。公司的主要产品嵌入式 DVR 是音视频编解码算法技术、集成电路应用技术、网络控制与传输技术、信息存储调用技术等技术的综合应用，公司通过在公司内部形成的多部门协作的技术研发机制，利用技术研发部门与市场营销部门频繁的信息沟通，将先进技术及时转化为满足市场需求的新产品。

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以及终端用户在功能方面要求的提高，视频监控产品技术更新换代周期越来越短。如果公司对前沿技术研究不能持续保持行业领先，并及时跟进市场需求开发出新产品，将削弱公司已有的技术研发优势，从而对公司产品的市场份额、经营业绩以及发展前景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过去一直根据客户需求，对现有技术不断改进并开发新的技

术，在技术和质量方面处于国内领先水平。未来，公司根据客户的需求不断对产品进行完善与更新换代，同时将加强研发团队的建设，扩大对外技术交流与合作，引入高素质人才，加大研发资金投入，建立健全相关技术、产品和服务的企业标准，不断提升公司产品的核心竞争力和市场影响力。

（五）上游集成电路行业制约的风险

安防视频监控产品的原材料主要包括集成电路、PCB板、各种配件、结构件以及五金件和线材等零配件。芯片等集成电路元器件占每台DVR成本近40%，且种类较多。由于我国集成电路产业的基础薄弱，安防视频监控产品专用的集成电路等核心元器件基本由海思、TI、Techwell等国内外少数企业供应，这不仅一定程度上制约产业发展和技术水平的进一步提高，如果上游集成电路制造业发生重大变化，将带来企业成本和利润波动的风险，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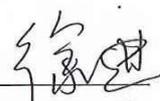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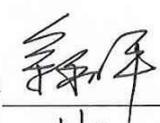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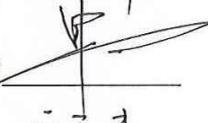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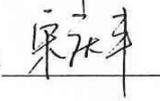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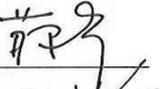
应对措施：一方面，公司与集成电路等核心元器件供应商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另一方面，该风险系行业普遍现象，变化带来的风险系行业普遍性风险，不会因此影响公司在行业地位及利益。公司未来会不断加快业务拓展，进行相关研发，降低上述风险对公司业务的经营产生的影响。

第五节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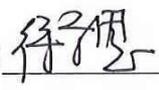
一、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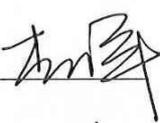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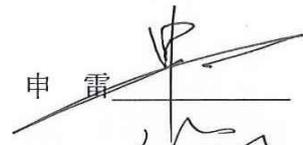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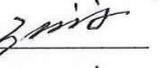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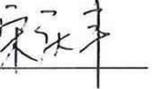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

徐进		余和平	
李志洋		申雷	
张锦标		宋庆丰	
苏秉华		罗苑红	
闫磊			

全体监事：

徐学恩		陈海青	
张静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李志洋		申雷	
张锦标		马学文	
宋庆丰			

珠海安联锐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8月18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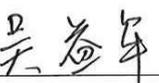
兰荣

项目负责人：



吴益军

项目小组成员：



吴益军



汪晖



王长帅



刘涛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8月1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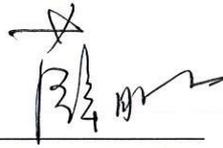
三、 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中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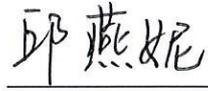
经办律师：



王恩顺



薛鹏



邱燕妮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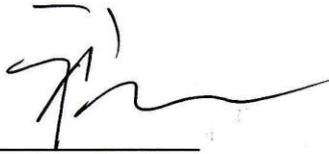
彭雪峰



四、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中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祝卫

签字注册会计师：



张敬鸿



鞠录波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5年8月18日



第六节 附件

一、备查文件

- (一) 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 法律意见书
- (四) 公司章程
- (五)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二、信息披露平台

本公司股票挂牌公开转让申请已经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中国证监会豁免核准，本公司的股票将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公开转让说明书及附件披露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供投资者查阅。